滁州学院
CHUZHOU UNIVERSITY

滁州市部分重大发展战略汇编

（2011–2019）

滁州学院 发展规划处

2019 年 11 月

目　录

1. 滁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年）.....1
2. 关于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_滁政办〔2015〕27号 6
3. 关于印发滁州市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2015-2020年）的通知（2017年1月）.....11
4. 滁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滁州实施方案的通知_滁政办〔2017〕10号.....69
5. 中共滁州市委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_滁发〔2018〕1号.....79
6. 滁州市五大发展行动计划（修订版）_滁发〔2018〕7号.....93
7. 滁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方案的通知（2018年12月）.....144
8. 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京都市圈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的通知（2019年3月）.....149
9. 关于滁州市规划建设“大江北”协同发展区的实施意见_滁发[2019]6号.....160
10. 滁州市现代特色农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169

1. 滁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年）

一、总则

1.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12年至2030年

2.规划范围

城市规划区：包括滁州市琅琊区、南谯区的大王、龙蟠街道办事处、乌衣镇、腰铺镇、琅琊山风景区、沙河集水库保护区，总面积为818平方公里。

城市规划建成区：东至滁马高速，南至京沪高铁，西至琅琊山，北至宁洛高速，规划中心城区城市建设用地面积为120平方公里。连同省特别政策区苏滁现代产业园35.18平方公里、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15平方公里，主城区规划建成区总面积170.18平方公里。

二、城市总体发展目标

1.城市性质：皖苏之间新型区域中心城市、全国先进制造业基地和优秀文化旅游城市。

2.主要职能：以家电信息产业、装备制造、新型材料等产业为主导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以“山水滁州、千年亭城”为主要特色的旅游城市，具备特色化、多元化休闲形象的宜居城市；以科技创新和商贸物流等为主要特色、加速崛起的现代服务业高地。

3.城市目标：建设“五个滁州”：即区域协作、全域共进的“开放滁州”；经济繁荣、双轮驱动的“产业滁州”；文化创新、科学发展的“文化滁州”；低碳发展、环境友好的“生态滁州”；民生优先、和谐宜居的“幸福滁州”。

4.城镇化水平和城市规模

到2020年，市域常住人口500万人，城镇人口为285万左右，城镇化水平57%，其中中心城区规划常住人口85万人；

远期到2030年，市域常住人口560万人，城镇人口为392万左右，城镇化水平70%，其中中心城区规划常住人口120万人。连同省特别政策区苏

滁现代产业园规划人口 25 万人、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规划人口 10 万人，主城区规划总人口 155 万人。

三、市域城镇体系规划

（一）市域空间布局

市域形成“核心带动、板块互动、内外融合”的空间组织形态。“核心带动”是以中心城市建设作为市域城乡发展的核心，带动区域的社会经济发展。“板块互动”是指市域内已经呈现出的滁来全同城化板块、凤定明一体化板块和天长省际融合板块。“ 内外融合”是通过市域内部、外部的融合促进滁州与周边区域协调合作，提升滁州市在区域经济中的地位、产业集聚和经济发展。

（二）城镇体系规模结构

规划构建 1 个（II 型）大城市，即滁州市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控制在 120 万人；6 个（I 型）小城市，即天长市区、明光市区、定远县城、凤阳县城、全椒县城和来安县城，常住人口规模控制在 25-45 万人；19 个中心镇，即南谯区乌衣镇、沙河镇，天长市汊涧镇、铜城镇、杨村镇、秦栏镇，明光市女山湖镇，来安县汊河镇、半塔镇，全椒县大墅镇、古河镇，定远县炉桥镇、池河镇、张桥镇、吴圩镇，凤阳县刘府镇、武店镇、大庙镇、板桥镇.总规模 40-50 万；51 个一般镇，总规模 10-14 万人。

（三）市域重点发展地区—滁来全城镇密集区规划

规划构建多中心、组团化、网络化、城乡一体的城乡空间布局，形成以一个主城区核心，全椒组团、来安组团、汊河新城三个副城，一个琅琊山旅游文化区“一主三副一区”（“131”）的空间结构。

（四）市域综合交通

1.市域轨道交通

规划形成“二高铁六城际（京沪高铁、沪汉蓉高铁、合蚌客运专线、亳蚌宁城际铁路、合宁城际铁路、合青城际铁路、宁淮城际铁路、滁天城际铁

路）；二普铁二都市快轨”铁路网（京沪铁路、水蚌铁路，滁宁快轨、宁天快轨）铁路格局。

2.市域公路系统

规划构建“三横三纵六连”高速公路网，三横：宁洛高速、淮扬高速（来六高速）、合宁高速；三纵：京台高速、徐明巢高速、马滁高速；六连：蚌淮高速、明盱高速、宁连高速、宿扬高速、合宁第二通道、淮扬与合宁高速连接线。构建“七条国道十八条省道”的国省干线公路网络体系。

3.市域水运及航空港

通过滁河、池河、襄河、清流河、来安河、向阳河、白塔河、铜龙河、秦菱河构建“三干九支”的内河航道骨架体系，实现内河水运通江达海。滁州市规划建设一个支线机场，构建联系周边重要机场的快速通道，保证与周边重要机场通达时间控制在 3 小时之内。

四、中心城区总体规划

中心城区城市建设用地总面积为 120 平方公里。另外苏滁现代产业园 35.18 平方公里、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 15 平方公里。主城区总建设用地总面积为 170.18 平方公里。

（一）中心城区建设用地发展方向

实施“东进、南拓、北扩、西优、中提升” 空间发展战略。

重点向东：以产业空间载体建设为重点，承接产业转移，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主导产业，打造滁州市核心经济增长点。

主体向南：以城南组团、高铁站北组团、科教园组团、明湖组团建设为重点，构建集生活居住、商务创意、信息服务、文体教育、交通物流为一体的核心区域。

适度向北：建设琅琊新区，打造城市北部经济增长点。

优化西部：在满足琅琊山生态要求的前提下，适度发展旅游休闲度假产业，控制开发强度。

提升老城：改造与提升为主，加快老城工业用地外迁，改善提升生活配套服务设施，增设开敞空间，优化宜居环境，疏解老城压力。

（二）构建“一带二核三片四轴十组团”空间结构

一带为清流河生态景观带。

二核为琅琊山风景区生态核和明湖生态湿地景观核。

三片是滁西、滁东、滁南片区，片区之间由铁路、河流、生态绿地分隔，并由环路和城市快速道路相连。

四轴为南谯路—中都大道、滁州大道、世纪大道、清流路四条城市发展轴。

十组团是十个产城一体配套组团，分别是老城组团、琅琊组团、城北工业组团、城东工业组团、示范园组团、苏滁组团、科教园组团、城南组团、高铁站北组团、明湖组团。

五、综合交通规划

（二）中心城区综合交通

1.中心城区道路网

城市快速路与干线公路共同构成“两纵四连十射”的骨架路网形态。两纵分别为上海路-会峰路-西涧路-醉翁路-西环路和九州路-金陵路。四连分别为来安快速连接线、扬子路、紫薇南路-S311 和洪武路及其东延线。十射为十条对外连接线。快速路总长为 154.9 公里。中心城区规划形成“十二横十四纵”的主干路网形式，总长达到 263.5 公里。

2.公共交通系统规划

1）轨道交通线网规划

中心城区规划共形成 4 条轨道线路,其中 2 条为城市轻轨,连接各组团。2 条为连接南京江北新区的轨道线。

2）公交系统规划

中心城区共规划 14 处公交车辆停车场、保养场；36 处公交首末站；38 处公交枢纽场站。远期公交车保有量 1500 辆，出租车 3000 辆。规划社会公共停车场 119 处，公共停车泊位 27100 个。

3）步行与直行车系统规划

中心城区规划构建与城市土地利用发展相适应的、以交通功能为主、游憩休闲为辅、便捷、安全、舒适的慢行交通系统。

六、总体城市设计

突出体现“山水滁州、千年亭城”的自然与文化特质，保持以“青山碧水，生态绿城”为特色的自然风貌；传承以“千年亭城，精致和谐”为品牌的人文内涵；建设以“主题空间，活力都市”为目标的特色城市空间。形成独特的城市形象和景观风貌。

七、市政工程规划

1.给水工程规划

中心城区规划建设 7 个水厂，每日总供水量达 70 万立方米。

2.排水工程规划

近期老城区内采用截流式合流制排水体制，新建区域一律采用分流制；远期老城区内合流制排水系统逐步改建为分流制排水体系，实现全规划区内雨污分流。

3.污水工程规划

规划建设 4 座污水处理厂，中心城区日污水处理能力达到 50 万吨。

4.电力工程规划

中心城区规划用电最大负荷为 344 万 kW，近期新建 500kv 变电站 1 座，200kv 变电站 4 座，110kv 变电站 9 座。

5.信息工程规划

以建设“智慧城市”为引领，规划在城南组团、高铁站北组团、琅琊组团和经济开发区组团 5 处共新设 11 个目标局，宽带渗透率达 80%。中心城区

设邮政中心局 1 处，邮政支局按服务面积 6-10 平方公里设置。有线广播电视家庭入网率远期达到 99%以上。

6.供气供热工程规划

中心城区规划至 2030 年城市燃气气化率达 90%，建设一座热电厂，两座热源厂，滁州市年用气总量达 60000 万立方米。

7.环境卫生工程规划

规划建设一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规模为每天 700 吨。

8.综合防灾规划

规划抗震设防烈度为 VI 度。中心城区规划通过“上控蓄、中整治，左右撇、内部排”的治水方略达到 100 年一遇的防洪标准。

9.消防规划

规划新建标准型普通消防站 12 处。其中老城组团设置消防站 2 处，城南组团设置消防站 3 处，高铁站北组团设置消防站 3 处，琅琊组团设置消防站 2 处，经济开发区组团设置消防站 2 处。

10.人防工程规划

规划建设人防指挥中心 5 处。

2. 关于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_滁政办〔2015〕27号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的通知》（国发〔2012〕22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35 号）、《关于印发政府机关及公共机构购买新能源汽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管节能〔2014〕293 号）和《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15〕16 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经市政府同意，现就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应用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创新发展、绿色发展、健康发展”，按照“打造滁州汽车城”的总体要求，以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为主，鼓励发展燃料电池汽车，依托产业基础，按照市场主导、创新驱动、重点突破、协调发展的要求，发挥企业主体作用，加大政策扶持力度，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提高新能源汽车创新能力，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运用和产业化，推动汽车产业优化升级，增强汽车工业的整体竞争能力。

二、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力争形成 10 万辆新能源汽车整车生产能力，关键核心技术居国内领先水平，主要零部件研发、生产和检测检验体系完备，建成产业化水平高、技术先进、配套设施齐全、服务完善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体系。

构建完善的新能源汽车消费、服务体系，建立与新能源汽车消费配套的充电系统，完善政策支持，力争全市新能源汽车的市场保有量达到 2 万辆，其中：城市公交系统新能源汽车覆盖率达到 100%。

三、重点工作

（一）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研究。积极支持安徽猎豹、天康集团、奥特佳等重点骨干企业加大研发投入，集中力量围绕整车优化设计、动力电池、驱动电机、电控系统、电动空调、电动转向、电动制动元器件、电池正负极、隔膜、电解质等材料以及充电设备设施等方面进行技术攻关和新产品开发，不断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支持企业主导或参与制订新能源汽车领域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联合高等院校、科研机构，成立新能源汽车产业联盟，引进领军人才和优良资源，打造新能源汽车产业的研发、人才培训、技术转移和产业孵化平台，开展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攻关。

（二）做大新能源汽车产业规模。

1. 规划建设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在市开发区、苏滁产业园和天长市开发区规划建设新能源汽车产业园，以园区为载体，引导新能源汽车企业集聚发

展，尽快培育一批国内龙头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打造规模化、有竞争力的整车和动力电池、驱动系统、控制系统产业集群，建立新能源汽车生产基地。

2.支持安徽猎豹、天康集团等新能源汽车企业加快发展，加快猎豹新能源皮卡、SUV的研发，形成年产6000辆新能源皮卡和SUV的生产制造能力；加快天康集团钛酸锂动力锂电池、三元动力电池和纯电动特种车的研发和产业化步伐，争取进入国家新能源汽车公告目录，尽快形成年产2亿瓦时的锂电池和5000辆改装新能源专用车的生产能力；积极推进扬子客车与北汽福田的战略合作，力争形成年产4000辆新能源校车、城市公交车的制造能力；支持我市现有改装汽车企业通过技术改造、兼并重组等方式发展新能源整车，打造以新能源整车为核心的整车龙头企业。引导支持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等关键总成企业按照国家和行业标准进行技术工艺改造，提高产品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支持我市新能源汽车企业积极开拓市场，扩大新能源汽车产品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实现规模的快速扩张。

（三）加大新能源汽车招商引资力度。

1.抓住新能源汽车产业加速发展的政策和市场机遇，制定产业链招商路线图，加强与国内主要汽车集团的对接，着力引进新能源汽车整车和核心零部件企业。

2.针对产业链薄弱环节，加大对动力电池、电机、电控及其关键部件、材料和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充电设施建设运营等企业的招商引资力度，着力引进国内外技术先进、实力较强的领军企业落户滁州，不断壮大新能源汽车产业链。

（四）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

1.扎实推进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坚持开放思维，坚持开放市场。在公交、出租等城市客运以及环卫、物流、公安巡逻等领域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力度，鼓励引导私人购买使用新能源汽车，积极做好新能源汽车登记上牌工作。

积极推进党政机关和公共机构、企事业单位使用新能源汽车，2015年购

买的新能源汽车占当年配备更新总量的比例不低于20%，2016年不低于30%，以后逐年提高。今后我市新增的公交车原则上首选新能源汽车。

2.创新商业运营模式。鼓励支持社会资本投资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引进和培育具有成熟市场运作经验的新能源汽车运营企业。在公共服务领域探索公交车、出租车、公务用车的新能源汽车融资租赁运营模式，在个人使用领域探索分时租赁、车辆共享、整车租赁以及按揭购买新能源汽车等模式，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

（五）加快建设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

1.制定充换电设施建设规划。根据滁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滁州市城市总体规划，研究制定全市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总体发展规划，确定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发展目标、建设规模和建设标准。

2.加快推进充换电设施建设。依据全市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总体发展规划，严格执行国家（行业）统一的技术标准，推进充电桩、充电站、换电站等充电设施建设。电网企业要做好相关电力基础网络建设和充电设施报装增容服务等工作。鼓励支持社会资本投资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和运营，在用地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对建设运营给予必要补贴，重点引进第三方充电设施建设和运营公司。按照适度超前、布局合理的原则，积极利用城市公共停车场、小区停车位、加油站、加气站等现有场地和设施，合理布局，推进充换电设施建设。

3.加强充电设施建设监管。研究制定充电设施建设管理办法，鼓励和引导项目单位通过自建或引进其他投资主体建设充电设施，规范居民自建充电桩报批、安装和验收等流程，加快推进充电设施建设。

（六）加强动力电池循环利用和回收管理。

制定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管理办法，引导支持动力电池生产企业加强对废旧电池的回收利用，鼓励发展专业化的电池回收利用企业，探索利用基金、押金、强制回收等方式促进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建立健全废旧动力电池循环利用体系。

四、政策支持

（一）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滁州市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应用领导小组，由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市政府有关部门为成员，协调整合各方面资源，研究解决实际问题，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应用。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经信委，负责全市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运用的日常工作调度工作。

（二）设立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专项基金。以政府资金投入为引导，采取市场化运作的办法，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资金，支持新能源汽车技术研发、共性技术平台建设、骨干企业发展和推广应用等。

（三）加大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引导。认真落实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等财政支持政策和车辆购置税、车船税、汽车消费税等方面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国家政策，抓紧研究制定滁州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支持政策，促进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四）完善新能源汽车金融服务。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新能源汽车支持，鼓励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建立适应新能源汽车行业特点的信贷管理和贷款评审制度，创新金融产品，满足新能源汽车生产、经营、消费等各环节的融资需求。支持符合条件的新能源汽车企业通过上市、发行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拓宽企业融资渠道。

（五）加强人才保障。支持滁州学院、滁州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建设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领域相关学科。支持通过职业教育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加大新能源汽车工程技术人员和专业技能人才的培养力度。鼓励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从国内外引进新能源汽车产业一流人才，引进的人才经审核认定，享受滁州市相关扶持政策。

（六）加大宣传力度。加强舆论引导，提高社会各界对新能源汽车的认知度和接受程度，形成易于接受、乐于使用新能源汽车的良好氛围。

3. 关于印发滁州市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2015-2020 年）的通知（2017 年 1 月）

根据《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的意见》、《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省安徽总体方案》、《安徽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省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 年）》、《安徽省城镇体系规划（2011-2030 年）》、《滁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 年）》、《滁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发挥规划引领作用促进新型城镇化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和市委、市政府对新型城镇化工作的总体要求编制，并与《安徽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相协调，主要明确滁州市未来推进新型城镇化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空间布局、发展形态与发展路径，提出相关领域体制机制和政策创新的重点方向和关键措施，是引领滁州市新型城镇化健康发展的战略性、指导性、基础性规划。

一、发展回顾

经过改革开放 30 年的快速发展，滁州市总体上已进入工业化中期、城镇化加速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正处于全面深化改革、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深入推进城镇化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时期。推进新型城镇化，有序引导人口流动、有机统筹城乡空间、互动发展城乡经济、公平服务城乡生活，对滁州市承接产业转移、实现创新发展、绿色发展、健康发展，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美好滁城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一）主要成就

1.城镇化与工业化互动并进，经济综合实力不断增强。2000 年-2015 年，城镇化率从 24.92%提升到 49.02%，年均提高 1.6 个百分点，增速高于全省和全国。建制镇（乡）数量由 169 个调整为 110 个，城镇空间布局逐步优化。市区行政区域土地面积 1406 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由 2000 年 21 平方公里拓展到 83 平方公里，建成区总人口由 49 万人增加到 54 万人，县（市）城

常住人口均在10-22万人之间。2015年全市完成地区生产总值1305.7亿元，固定资产投资1457.6亿元，稳居省内第一方阵，财政收入230.3亿元，人均GDP达32634元,达到中等收入国家和地区水平,工业化水平达到46.8%。县（市）经济发展不断增强，2015年地区生产总值均超过百亿元，其中天长市达到291.3亿元，成为全国百强县。

2.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产城融合成效显著。2000年-2015年，三次产业比重由27.9:40.5:31.6调整为17.0:53.2:29.8，呈现“二三一”的产业结构类型，第二产业的增长速度基本保持了持续高于第一、第三产业的增长态势，第三产业增长速度位居其次，发展十分迅猛。滁州市产业发展在空间上存在差异，东部的市辖区和天长市现代制造业加速集聚，凤阳和定远所处的市域西部非金属矿原材料加工业增长明显。产城融合发展迈出新步伐，要素集聚能力不断提高，各县（市）和省级以上工业园区财政收入增速普遍超过40%，滁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获批国家级开发区，苏滁现代产业园正式落户滁州，滁州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建设稳步推进，14个省级开发区在滁州市蓬勃发展。

3.城乡建设成绩斐然，空间发展格局逐步优化。近五年来，城乡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中心城区新增建成区面积40平方公里，滁城南扩东进，新建了30多条主干道，改造、打通了20多条道路，政务新区、高铁站区、科教园区与市开发区、苏滁产业园有机联为一体。各县市累计实施重点城建项目1500多个，12个镇入选全国重点镇，秦栏、铜城跻身省宜居小镇,实施了128个省级美好乡村中心村建设，定远、凤阳、天长被评为全省美好乡村建设先进县。京沪高铁、沪汉蓉高铁投入运营，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全省第二；水利投资连续七年全省第一，市政公用设施投资连续五年全省前两位。市域城镇体系逐步完善，已经培育形成1个中心城市引领，2个县级市和4个县城支撑，82个建制镇节点带动的城镇体系结构。

4.城乡居民生活持续改善，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治理。2000-2015年，城镇居民人居可支配收入由5704元提高到24190元，农民人均纯收入由2240

元提高到 10130 元，年均增长分别为 10.1%和 10.6%。2015 年城乡居民收入比为 2.4，低于全省 2.5 的收入差距。生态建设逐步加强，新增造林 231 万亩，森林覆盖率 31.6%，提高 11.1 个百分点，被评为国家园林城市、中国生态文明价值城市。

5.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城乡公共服务明显改善。近五年来，全市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突破 400 公里，蚌淮高速凤阳段、徐明高速滁州段、滁马高速、蚌淮至宁洛高速连接线建成通车，高速公路通车里程位居全省第二。公共服务不断完善。教育上，新建和改扩建公办幼儿园 239 所，实现“一镇一园”。体育事业上，建成滁州体育馆、清流河体育公园、西涧游泳池，全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1.2 ㎡，高出全省 1.15 ㎡的平均水平。文化事业上，建成新图书馆、文化馆和博物馆共 7 个，建设农民文化乐园 61 个，初步形成覆盖全市的市、县、乡、村（社区）四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卫生事业上，建成市中西医结合医院住院医技综合楼、市精神病医院、市儿童医院，市第一人民医院城南新院区主体完工。

专栏 1 城市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变化情况

指标	2000 年	2015 年
用水普及率（%）	99.5	99.9
燃气普及率（%）	87.6	99.8
人均道路面积（平方米）	10.25	44.53
人均住宅建筑面积（平方米）	15.9	36.61
污水处理率（%）	54.64（2008）	96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4.0	13.3
普通中学（所）	284	287
病床数（万张）	0.79	1.45

（二）存在问题

1.城镇化总体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2015 年滁州市城镇化水平为 49.02%，比全省 50.5%低 1.48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 10 位，相对于经济总量在全省的排名低 5 个位次。大量农业转移人口难以融入城市社会，农民市民化进程滞后，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与户籍人口城镇化率相差 22 个百分点，

与全省相持平，高于全国平均差距将近 6 个百分点，且差距有扩大的趋势，人口外流的特征明显。

2.中心城市带动力有待进一步增强。从 GDP 总量以及人均 GDP 来看，中心城区和天长市经济总量较为突出，远远超过其他县市。但中心城区与天长市在经济总量、人均 GDP 和二产增加值方面差距甚微。滁州市中心城区经济首位度约为 31%,与长三角 6 个城市中心城区所占比例相差较大(60%—80%),可见目前滁州中心城区尚处于培育壮大中，核心带动力不够突出。

3.产业经济基础有待进一步加强。2015 年滁州市经济总量为 1305.7 亿元，人均 32634 元，分别位居全省第 5 和第 11 位，GDP 总量与人均水平不占优势。三产结构比例为 17.0:53.2:29.8，全省三次产业结构为 11.2:51.5:37.3，相比滁州一产比重比全省高 5.8 个百分点，二产比重比全省高 1.7 个百分点，三产比重比全省低 7.5 个百分点。农业规模化、现代化及科技化程度较低，第一产业呈现低层次发展。新兴服务业总体水平不高，产业创新能力不足，滁州市技术创新能力指数为 24.2，位列全省地级市第 11 位，处于皖江地区的末游，技术创新条件、绩效和环境均不理想。

4.城镇空间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市域自北向南、自东向西，在经济发展水平、城镇化水平、城镇空间分布等方面都表现出一定的差异性。在城镇化水平上，中心城区、天长、全椒三县市高于全市平均水平，而明光、来安、凤阳、定远县则低于全市平均水平。市域城镇人口和经济集聚表现“两头高中间低”，天长、定远、凤阳经济总量与人口均位于市域前列，而中心城市的辐射带动能力不足，明光市人口较多，但经济发展相对较弱。

5.城乡资源环境有待进一步改善。大气环境受周边地区影响较大，水环境受上游影响较重，高耗能产业比重较高，粗放的生产生活方式与脆弱的生态环境承载能力之间的矛盾加剧。生态环境总体上仍处在高排放、高风险阶段，水质污染现象时有发生，空气污染呈加重趋势。能源消耗总量较大、增长较快。土地利用效率较低，农村居民点空心现象较多，双向占有资源现象明显。

6.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目前的户籍管理制度、财税金融制度、城乡分离的就业、创业制度未破除，适应人口流动性的社会保障制度还不够健全，阻碍了新型城镇化发展的进程。农民进城后，城乡之间人地挂钩、土地置换等政策不完善，对失地农民补偿标准低，相关保障跟进不到位。在行政管理方面，村镇一级规划建设管理职能不强，力量薄弱，难以适应新型城镇化快速发展的需要。

二、发展形势

近几年随着国家新目标、新理念的变化以及滁州市周边条件的改善，将会对滁州市未来的发展以及推进新型城镇化的进程产生重大的影响。

（一）国家十三五规划建议明确了新目标、新理念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了“十三五”时期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的目标要求，努力实现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和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同时，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应紧随国家十三五规划建议的新目标、新理念，谋划具有滁州特色的新型城镇化进程。

（二）南京江北新区的获批加速了滁宁一体化进程

2015 年 6 月，国务院正式批复同意设立南京江北新区。作为国家级产业转型升级、新型城镇化和开放合作示范新区，江北新区以其毗邻滁州市的独特区位，将会对滁州的发展产生重大的影响。根据规划，江北新区与周边地区实现 34 条通道对接，其中，宁滁对接 16 条通道，宁天对接 5 条通道，进一步加速了南京都市圈内滁宁一体化的进程。

（三）皖江地区城际铁路建设使滁州成为承东启西的重要节点

2015 年 10 月，国家发改委批复了《皖江地区城际铁路建设规划》，规划以合肥为中心，形成 6 条骨架城际铁路和 4 条都市区城际铁路，其中包括建设亳州-蚌埠-滁州-南京城际滁州-南京段城际铁路。项目建成，滁州将成

为连接东北亳州与西部南京的重要节点，大大便利了皖北、皖东与江苏的交流与联系。

三、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加快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为主抓手，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以改善民生为根本，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增强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着力打造美丽滁州、创造美好生活，建设环滁皆美家园，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二）基本原则

1. 以人为本。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着力完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制度体系，合理引导人口流动，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努力实现城镇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常住人口和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2. 统筹协调。坚持城乡统筹，促进基础设施乡农村延伸、公共服务向农村拓展、现代文明向农村辐射、资源要素双向流动，推动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3. 合理布局。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发展基础和潜力，突出规划引领、产业支撑、着眼长远、适度超前，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以综合交通运输网络为依托，以城镇间分工协作为纽带，突出城镇特色，注重文化传承，优化空间布局，形成符合实际、各具特色的城镇化发展模式，促进全市城镇布局科学、功能互补、均衡发展。

4. 生态集约。坚持生态优先与集约节约资源相结合，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配置人口与经济要素，实现人口、经济与资源环境协调持续发展。强化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和生态修复，走集约化、生态化、低碳化、宜居型的城乡生态文明和可持续发展道路。

5.彰显特色。坚持立足市情实际，突出地域特色，根据不同地区资源环境承载力和自然历史禀赋，因地制宜选择城镇化发展路径，建设与区域功能定位地方资源条件相适应的空间布局、产业体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网络，建设有历史记忆、地域风貌、人文特色的美丽城乡。

6.改革创新。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将推进新型城镇化纳入科技引领、创新驱动轨道。全面深化户籍管理、土地管理、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城市建设管理等改革，创新有利于推动新型城镇化发展的体制机制，增强发展内在活力。

（三）发展目标

1.总体目标

推动五个发展，实现四个翻番，冲刺全省第三。以美丽滁州为目标，走出一条区域协调、城乡统筹、产城融合、五化同步的新型城镇化道路，努力将滁州打造成为经济实力雄厚、社会事业发达、文化魅力彰显、人居环境优良、人民生活幸福的具有较大影响力的“皖东明珠”、皖苏之间新型区域中心城市。

2.具体目标

城镇化水平和质量显著提升。有序推动农村人口向中心城区、县城等城镇转移，城镇化率稳步提升，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和常住人口城镇率差距不断缩小，到2017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52.7%，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29.1%，新增农业转移人口25万人；到2020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57%，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36.7%，累计新增农业转移人口64万人；社会保障体系基本确立，全面推行流动人口居住证制度，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全覆盖，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制度体系基本形成。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进机制基本形成。逐步形成“政府为主、企业为辅、个人参与”的成本分担机制，统筹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创新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公共服务水平大幅提升。到2020年，农民工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比例达100%，农业转移人口免费接受基本职业技能培训覆盖率达95%，

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达 95%，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为 100%，城镇常住人口保障房覆盖率达 25%。

产城融合发展加快推进。协同南京江北新区发展，探索滁州市产城融合示范区规划建设路径，全面推进省级以上园区产城一体化试点，基本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智慧城市、人文城市、绿色城市、海绵城市、创新城市建设步伐加快，城镇产业发展、吸纳就业、聚集人口、公共服务能力大幅增强，城镇基础设施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城镇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城乡空间布局形态更加优化。城镇、乡村发展和生态保护三类空间结构更加清晰。“一核四城五走廊”的城镇化空间布局基本形成，中心城市、县市辐射带动作用和中心镇、一般镇服务功能显著增强，形成以中心城市为龙头、6 个县市为骨干、19 个中心镇为节点和 55 个一般镇为纽带的城镇体系，成为合肥都市圈与南京都市圈重叠的核心地带。中心城区及县（市）城区人均建设用地不超过 110 平方米，镇人均建设用地不超过 130 平方米，乡、村居民点每户宅基地面积不超过 220 平方米。

城乡综合承载能力进一步提升。到 2020 年，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更加完善，消费环境更加便利，生态环境持续保持优良，饮用水安全更加保障，城镇综合承载能力进一步增强，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建成区绿地率达 40%，绿道建成长度 400 公里，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 50%，供水普及率和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均达到 95%以上。

城乡统筹发展水平明显提高。“多规合一”实现全域覆盖，城乡布局形态更加优化、功能品质显著增强、规划建设管理一体化进程进一步加快。滁城首位度明显提升，县城、重点镇基本建成现代中小城市，力争 90%中心村达到美好乡村建设要求。

多元化可持续的城镇化投融资机制基本形成。建立规范透明、主体多元、渠道多种、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的城镇化投融资机制。加强政策性资金的引导作用，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采取多元化的社会

融资方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产品的建设、运营和管理服务，为新型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

专栏 2 滁州市新型城镇化主要指标

指标	2015 年	2020 年
城镇化水平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9.02	57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26.6	36.7
城乡居民收入之比	2.4	2
基本公共服务		
农民工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比例（%）	-	100
城镇失业人员、进城务工人员、新成长劳动力免费接受基本职业技能培训覆盖率（%）	-	95
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30	95
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59.6	100
城乡三项医疗保险参保率（%）	95.1	100
城镇常住人口保障性住房覆盖率（%）	9.2	25
城市公共交通占机动出行比例（%）	39	50
镇村公交覆盖率（%）	-	100
城镇登记失业率（%）	3.3	4.5
基础设施		
区域供水覆盖率（%）	99.87	100
城镇污水达标处理率（%）	95.28	95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8.46	99
城市家庭宽带接入能力（Mbps）	45	70
城镇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71.4	100
资源环境		
人均城市建设用地（平方米）	188.68	110
城市建成区绿地率（%）	37.15	40
森林覆盖率（%）	31.6	36.2
绿道建成长度（公里）	275.9	400
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比例（%）	81	＞80
城镇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	0.6	13
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	-	50

部分指标解释:

（1）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常住人口不含 16 周岁以下人员和在校生。

（2）城乡三项医疗保险参保率。指职工医保、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三项基本医保参保率。

（3）城镇保障性住房。包括公租房（含廉租房）、政策性商品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等。

（4）人均城市建设用地。国家《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规定，人均城市建设用地标准为 65-115 平方米，新建城市为 85.1-105 平方米。全省到 2020 年人均城市建设用地控制在 110 平方米以内。

（5）城镇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全市城镇一次性能源消费总量中风能、太阳能、水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

四、主要策略

（一）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1.推进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

推动实施城镇“零门槛”落户。全面放开市区、县城和建制镇落户条件，具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合法稳定职业或可靠收入来源的人员，本人对当地申请常住户口，不附加任何其他条件。积极吸纳高端人才和技术移民，为高校毕业生、职业院校毕业生、产业发展需要的技术工人等人群，提供落户激励政策。

推进本地农业人口就地城镇化。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对市域内由农村人口转为城镇户口的人员，允许在一定时期内保留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用地收益权和农村计划生育政策，允许自主选择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或新农合。支持南谯区、凤阳县开展农村产权交易工作，探索通过农村土地转化为股权、房产转化为资产，以承包地换股、换租、换保障，引导农村人口向城镇、新型社区集中，有序推进本市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实现农业人口的省内异地城镇化。通过完善教育、就业、住房等公共服务制度，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建立适应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趋势的公共财政分担机制等合理可行的支持政策和配套措施，形成“接受地拉力+输出地推

力”，推动农业人口向经济发展较好的沿江、沿淮地区集聚，优化全省空间资源配置，实现省内异地城镇化。到 2020 年，吸引省内异地人口 5-10 万人落户滁州市。

2.实现农业转移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覆盖

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大力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建立职业培训、就业服务、创业辅导、劳动维权“四位一体”的工作机制，健全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制度。全面实施“春潮行动”、新型职业农民培训计划、“雨露计划”等职业技能创业能力培训提升计划。大力扶持中小微企业，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企业发展，拓宽农民工就业渠道。鼓励和扶持农民工自主创业，强化创业指导和服务，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落实定向减税和普遍性降费政策。支持农民网上创业，大力发展“互联网+”和电子商务，推进农村青年创业富民行动，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新格局。

建立多层次住房供应体系。完善廉租住房、公共租赁房住房并轨运行机制，有序将农村转移人口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通过公共租赁住房或发放住房租赁补贴方式，保障在城镇稳定就业且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基本住房需求。优先对符合条件的退出农村宅基地的农民家庭提供城镇保障住房。在滁州经开区、苏滁现代产业园等工业园区配套建设一定比例的公租房，面向用工单位或园区就业人员出租。加快推进棚户区改造，将旧城中棚户区、城中村和建制镇纳入棚户区改造范围。到 2020 年，城镇常住人口保障性住房覆盖率达到 25%。

保障随迁子女平等享有受教育权利。继续坚持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零障碍”，落实“两个为主”（以流入地政府为主，以公办学校为主），确保随迁子女与本地居民子女“三个一样”（一样就读、一样升学、一样免费）。推进集团化办学、教师“无校籍管理”、教育信息化等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落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后参加升学考试制度，为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参加升学考试提供便利。将随迁子

女教育纳入财政保障，对义务教育阶段随迁子女按照城镇学生同等标准拨付生均公共经费。调整城乡中小学校布局，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满足日益增多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受教育需求。

健全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体系。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实行“三医联动”，建立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制度整合，在现有统筹层次基础上，逐步推进城镇居民医保与新农合整合，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根据国家和省统一部署，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水平。加快城乡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统筹规划建设城市养老服务设施，编制全市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推动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建立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功能较为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滁州养老服务产业基地。

3.创新人口服务管理工作机制

加快完善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建立与统一城乡户口登记制度相适应的教育、医疗、就业、社保、住房、土地、人口统计制度。优化入户办理流程、全面推行网上受理入户申请，提高户口办理时效。

健全完善外来人口居住证制度。全面推行并逐步完善人口居住证制度，以居住证为载体，建立健全与居住年限等条件相挂钩的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使持有居住证的外来人口可以在居住地享有劳动就业、社会保险、公共医疗服务、法律援助等权利，可享有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就业扶持、职业教育补贴、保障性住房、住房公积金等权利，可以在居住地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职业资格考试、职业技能鉴定、专业技术资格评定、出入境证件、户口迁移等事务。

建立健全人口信息登记与服务管理机制。加快推进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整合户籍注册、劳动就业、教育、收入、社保、房产、信用、计生、税务等信息系统，逐步实现跨部门、跨地区信息整合和共享。到 2020 年底，基本建成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实现法人、自然人信用信息的征集和查询。加快实

行以公民身份号码为唯一标识，依法记录、查询和评估人口相关信息的制度，为人口服务和管理提供支撑。

4.建立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进机制

建立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逐步构建政府、企业、个人共同参与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明确成本承担主体和支出责任。政府要承担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在义务教育、劳动就业、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卫生、保障性住房以及市政设施等方面的公共成本，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企业要落实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同工同酬制度，加大职工技能培训投入，依法为农民工缴纳职工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费用。农民工要积极参加城镇社会保险、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等，并按照规定承担相关费用，提升融入城市社会的能力。试点期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人均成本约12.5万元，总成本约775亿元，其中省、市、县政府承担52%，企业承担12%，个人承担36%。

合理确定各级政府职责。市政府制定全市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总体安排和配套政策，根据国家、省新型城镇化财政转移支付制度改革进度，适时建立对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较多县（市、区）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增强县（市、区）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财力保障。县（市、区）政府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具体方案和实施细则，出台落户标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承担相应财政支出。对人口集聚度较高的大县、大镇，按其服务的人口规模配置相应的公共服务机构和设施，科学设置政府职责和机构人员编制。

完善农业转移人口社会参与机制。推进农业转移人口融入企事业、子女融入学校、家庭融入社区、群体融入社会，建设包容性城市。提高各级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农业转移人口代表和委员的比例，积极引导农业转移人口参加党组织、工会和社团组织，有序参政议政和参加社会管理。加强科普宣传教育，提高农业转移人口科学文化素质。鼓励农业转移人口参与社区公共活动、建设和管理，加强对农业转移人口及其随迁家属的人文关怀，丰富精神文化生活，增强责任感、认同感和归属感。

（二）强化产业支撑

1.加强与周边经济带联系

推进沿苏经济带形成。沿苏经济带包括滁州市中心城区、全椒县、来安县和天长市连片发展的沿边城镇和产业发展密集带。构建以新滁城为主核心、天长市区为副核心、以沿边重点镇为支撑点的沿边经济隆起带。应加快承接产业转移，在市场导向的前提下，通过项目引导和产城融合发展，促进城镇集聚能力提升和空间拓展，并在规划管理、用地供应、环境容量等方面进行管理创新，逐步建成一批产业特色凸显、基础设施完善、服务管理高效、人居环境良好的现代化边界城镇。

提升京沪铁路/高铁经济带价值。滁州市拥有京沪铁路滁州站和明光站两座客运站，担子站、明光站、板桥站等多座货运站，京沪高铁滁州站和定远站两座高铁客运站，这些铁路站场是城市最重要的对外连接点，也是滁州东向发展的主要通道，未来强化沿京沪铁路沿线的物流中心建设，依托京沪高铁站点的商务功能建设，通过提升服务业功能和服务能力，提升京沪铁路/高铁滁州段整体价值。

促进沿淮经济带发展。依托淮河水运通道及沿淮路网通道，统筹淮河沿线资源开发，形成支撑中原经济区东南部区域发展的经济带，实现安徽、河南、江苏三省的联动发展。滁州市的凤阳县和明光市位于沿淮经济带上，未来加强沿淮河、池河的港口设施建设，结合其他交通方式在明光市和板桥镇构建综合交通枢纽，与下游江苏地区联动发展，实现资源深度开发利用和产业链的延伸。

2.积极承接外来产业转移

滁州承接产业转移重点承接产业有：非金属矿采选业、农副食品加工业、饮料制造业、化学纤维制造业、塑料制品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可承接的其他产业有：烟草制品业、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此外滁州市应以培育战略性支柱产业为目标，重点发展智能家电、绿色食品、

新能源汽车、智能仪器仪表、新型化工、硅基新材料、轨道交通装备等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支撑全市经济发展的主导产业，围绕重点领域、重点区域、领军企业和重大项目，更加注重开放合作，更加注重发挥大企业支撑作用，更加注重完善产业链，促进新兴产业跨越式发展、集群化发展。

3.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集聚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建设省、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为抓手，以“领军企业—产业链—产业集群—产业基地”为路径，发挥区域优势，突出产业特色，到2020年，全市打造2—3个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每个县（市、区）打造1—2个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力争形成智能家电、新能源汽车、健康营养三个千亿元新兴产业，打造一批在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力的产业集群，成为支撑全市经济发展的强大增长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以汽车及装备制造、农副产品深加工、新型化工、硅基材料等产业为支撑，提升产品研发、流程控制、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等环节智能化、现代化水平，提升产业整体素质和核心竞争力。力争到2020年，汽车及装备制造产业形成千亿规模，新型化工、硅基材料迈上五百亿级台阶；传统产业新产品销售收入占比提高到35%左右。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把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作为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战略支点，深入实施服务业加快发展工程，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力争到2020年，全市服务业增加值达到900亿元，年均增长10%以上；建成20个以上省级服务业集聚区，培育30家以上年营业收入超10亿元的服务业企业，2家以上全国500强服务业企业。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以产业转型升级需求为导向，围绕工业设计、金融服务、科技创新等领域，加快引进和建设一批服务平台，促进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以扩大消费需求为重点，以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为目标，着力增加服务有效供给、扩大服务消费需求、提升服务质量水平，推动生活性服务业便利化、精细化、品质化发展。

积极拓展旅游业。发挥山水亭城、人文古韵、红色历史等多层面品牌效应，挖掘醉翁文化、明文化、孝文化、儒林文化等历史文化资源，依托琅琊山国家森林公园、大横山丹霞地质公园、凤阳山国家地质公园、明光女山地质公园、明光老嘉山、滁城西部山区、全椒神山等自然山水风光，弘扬半塔保卫战旧址、藕塘烈士陵园、龙岗抗大八分校等红色传承，建设滁州长城文化创意产业园、远望高科技文化产业园、皇甫山生态休闲度假区、天长高邮湖旅游风光带、抹山明文化旅游度假区、跃龙湖国际生态旅游度假区、八岭湖生态休闲旅游区、全椒太平、儒林文化旅游区、全椒西部 55 公里生态体育旅游环线、定远古城文化旅游综合开发、大金山佛教文化旅游区、江巷水库环湖休闲旅游、高梗老民居、楚汉古战场、凤阳明中都皇故城遗址考古公园、沿淮文化景观带、春秋时期钟离子国、明光女山湖古镇、浮山堰遗址公园、来安池杉湖湿地公园等载体，打造精品旅游品牌，推动区域旅游一体化，拓展入境旅游市场。加快推进琅琊山、小岗村争创 5A 级旅游景区，形成以观光旅游为基础、休闲度假为主导，乡村旅游为特色的新型旅游产业体系，打造成为长三角地区知名的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

推动发展现代农业。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合理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加快粮食生产核心区建设。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推进农业产业链和价值链建设，提高农业附加值，挖掘乡村生态涵养、文化教育价值，培育休闲观光、社会服务等新业态。构建现代农业生产体系，推进现代生态农业产业化示范县（市）、示范区、示范主体建设。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坚持农民家庭经营主体地位，引导土地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健全土地流转服务平台；打造新型职业农民，大力培育家庭农场，规范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推进龙头企业转型升级，构建以龙头企业为核心、专业合作社为纽带、家庭农场为基础的现代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加快推进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到 2020 年，全市建成各类示范园区 136 个，其中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达到 4 家、省级超过 20 家。

加快“调转促”行动计划的实施。落实省委、省政府加快调结构转方式促升级决策部署，重点落实“十大工程”，以实现创新驱动发展转型为目标，以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为突破口，以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为基础，坚定不移地扩总量、保速度、上规模，在扩大总量的基础上调结构，在加快速度的基础上转方式，在做大规模的基础上促升级，努力走出一条发展更快、质量更高、效益更好，具有滁州特色的发展之路。

专栏 3“调转促”重点工程

重点工程	主要目标
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工程	到 2020 年，打造 2—3 个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其中滁州经开区智能家电基地产值突破千亿元；每个县（市、区）打造 1—2 个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基地总产值突破 3000 亿元，形成一批在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力的产业集群，成为支撑全市经济发展的强大增长极。
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工程	到 2020 年，传统优势产业智能制造和绿色发展水平明显提升，培育 10 个 100 亿元企业、100 个 10 亿元企业，新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达到 35%左右。
服务业加快发展工程	到 2020 年，建成 20 个省级服务业集聚区，培育 2 家全国 500 强服务业企业，打造一批在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力的服务业龙头企业。
农业现代化推进工程	到 2020 年，全市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和农业科技示范区达到 4 家、省级超过 20 家，家庭农场达到 7000 家以上，主营业务收入超过 20 亿元的农产品加工企业达到 10 家。
创新驱动发展工程	到 2020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达到 50%，省级和国家级创新平台达到 200 家，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400 家。
民营经济提升工程	到 2020 年，民营经济对经济发展的贡献明显提高，民营经济占 GDP 比重达 75%以上，引进投资 5 亿元以上知名民企合作项目 200 个以上，新增注册企业超过 3 万家，新增个体工商户 10 万户。
园区转型升级工程	到 2020 年，建成以苏滁现代产业园为核心的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把开发区打造成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和

	产业转型升级的主要平台。园区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开发区工业总产值比重超过 60%；市经开区经营收入力争达到 2000 亿元（其中智能家电基地产值突破千亿元），天长经开区经营收入力争达到 1000 亿元，苏滁现代产业园经营收入力争超过 300 亿元。
县域经济振兴工程	到 2020 年，8 个县（市、区）经济总量全部实现翻番、突破 2000 亿元，财政收入总量超过 300 亿元。天长市进入全国百强县行列，定远县、凤阳县经济总量进入全省 20 强；6 个县（市）都要有百亿元企业。
质量品牌升级工程	到 2020 年，中国质量奖和安徽省政府质量奖实现零的突破，中国驰名商标超过 25 个，安徽名牌达到 150 个，品牌经济比重超过 60%。
人才高地建设工程	到 2020 年，造就一大批优秀企业家，引进 150 个海内外高层次创新创业型领军人才或团队、500 名高层次紧缺人才，打造一支讲政治、懂政策、会管理、善服务的干部队伍。

4. 拓展产业发展空间

产业形成“一核两带两区”的市域空间布局形态。“一核”是打造以新滁城为核心的省级服务业集聚区，“两带”指定凤明资源精深加工业带和滁来全天先进制造业带，“两区”指零散分布的农业发展区和旅游发展区。

农业布置在广域的乡野空间以及绿色开敞空间。作为国家重要的商品粮基地，要加快优势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重点在水稻主产区建设 200 万亩优质稻生产基地，在小麦主产区建设 100 万亩优质弱筋小麦生产基地，在南部地区建设 200 万亩“双低”油菜生产基地，在江淮分水岭地区建设 100 万亩优质花生基地，规划建立一批特种养殖小区。规划主要建设 8 个农产品加工示范园，9 个现代农业示范区。

专栏 4 农业示范园一览表

农产品加工示范园	
凤阳县农产品加工示范园	重点发展小麦、甜叶菊加工
定远县农产品加工示范园	重点发展粮油加工
明光市农产品加工示范园	重点发展水产品、甜叶菊等特色农产品加工

全椒县农产品加工示范园	重点发展畜禽、奶业加工
来安县农产品加工示范园	重点发展蔬菜加工
南谯区农贸食品城	重点发展粮油、畜牧、滁菊加工及农产品批发
天长市农产品加工示范园	重点发展粮油、水产品加工
琅琊区农产品加工示范园	重点发展林特产品加工
现代农业示范区	
天长市现代生态农业示范区	天长市永丰镇，集中连片建设现代生态、绿色、观光农业核心示范区，重点发展优质粮食生产。
南谯区都市现代农业示范区	沙河镇三里塘村，重点进行标准化、规模化设施蔬菜生产、加工、销售；乌衣镇重点发展稻—麦连作、苗木花卉、特种水产；珠龙镇、施集镇重点发展滁菊产业园，从事滁菊生产加工和市场开发。
小岗村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	凤阳县小岗村，以广东从玉菜业为主，发展蔬菜（设施蔬菜 1000 亩，露地蔬菜 9000 亩）、葡萄、蓝莓等生态种植业。以天津宝迪集团年出栏 10 万头种猪项目和生产屠宰一体化项目为主发展现代养殖业。以 GLG 农产品深加工高科技产业园为主发展甜叶菊加工业。以大包干品牌发展红色旅游观光农业。
明光市女山湖现代渔业示范区	潘村镇，重点发展河蟹、小龙虾良种繁育、生产。
来安县现代蔬菜产业示范区	张山、汊河镇，以张山大棚蔬菜生产基地和汊河小南瓜、茨菇、胡萝卜蔬菜生产基地为主，发展设施蔬菜。
全椒县金坝现代农业示范区	十字镇，重点发展龙虾、河蟹养殖。
明光市现代农业示范区、古沛农业示范园	古沛镇，重点进行“沛丰”牌环保绿色西瓜生产和明光绿豆开发。
滨湖现代农业综合开发示范园	桥头镇，建设内容：甜叶菊规模种植、特色水产养殖、沿湖观光带开发等。
定远县现代农业示范区	池河镇高刘村，无公害瓜菜基地。

工业向园区集中，形成产业集群发展。加大对现有开发园区的整合力度，引导新增工业向重要开发区集中，促进工业产业的集群发展，提高园区建设用地产出效率。在滁州市域重点规划建设 1 个国家级开发区、14 个省级开发区和筹建省级开发区，其中有 3 个省级特别政策区，统筹考虑 17 个扩权强镇试点镇工业园区。

专栏 5 重点建设园区

级别	开发区名称	发展重点及主要建设目标
国家级开发区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围绕智能家电及电子信息、汽车及先进装备制造、绿色食品三大支柱产业，大力实施产业集聚发展，全力推动园区经济做大做强，加快推进转型升级，成为引导全市创新发展的重要力量。力争到 2020 年，园区经营（销售）收入达到 2000 亿元，进入全国先进开发区行列。加快产城融合发展，到 2020 年，建成宜业宜居的生态园区。
省级开发区	天长经济开发区	加快仪表电缆、电子信息等传统支柱产业的升级改造。力争到 2020 年，园区经营（销售）收入突破 1000 亿元，成功创建国家级开发区和长江经济带国家级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
	明光经济开发区	壮大机械电子、食品加工、新材料等主导产业，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及高成长性产业。到 2020 年，开发区经营（销售）收入达到 200 亿元，力争 300 亿元。
省级开发区	全椒经济开发区	进一步明确产业发展规划，集中力量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培育机械制造业、电子新材料两大产业集群，努力争创省级产业集群示范基地，提升产业发展核心竞争力。力争到 2020 年，园区工业总产值突破 300 亿元。
	定远经济开发区	依托资源优势与发展基础，把握融入合肥都市圈、加入皖北战略的有利契机，深入推进改革与创新，把经开区打造成产城融合、宜居宜业的样板区，积极创建国家级电商产业园和省级智能装备制造业集聚发展基地。到 2020 年，园区经营（销售）收入达到 260 亿元，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超过 50%。
	凤阳经济开发区	加快园区“二次创业”步伐，推进小岗产业园建设，当好全县经济发展“火车头”。围绕硅基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农副产品深加工等支柱产业，延伸产业链，推动产业集聚集群发展。力争到 2020 年，园区经营（销售）收入达到 260 亿元。
	来安经济开发区	按照“产业集聚、结构优化、产城一体、宜业宜居”的总体要求，紧紧围绕文具、新能源、食品加工等主导产业，把园区建设成为产业特色鲜明、有较强竞争力的产业集聚区、开发开放和体制创新的先行区、功能完善和环境优美的新城区。到 2020 年，规模工业企业数达到 100 家，实现规上工业总产值 370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100 亿元、税收收入 9 亿元。
	南谯工业开	依托滁州高教科创城建设，大力发展光电新材料、智能电气

	发区	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不断改造提升机械制造等传统产业。力争到 2020 年，园区主要经济指标均较 2014 年实现翻番，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50%、高新技术企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60%以上，各项指标保持在 15%以上的年均增速。
	来安汊河经济开发区	坚持“城乡统筹、以人为本、产城融合、宜居宜业”的原则，把汊河经济开发区建设成为承接产业转移的榜样区、同城发展的示范区、产城一体的先导区、宜居宜业的风光带，努力争创省级轨道交通装备集聚发展基地。到 2020 年，规模工业企业数达到 120 家，实现规上工业总产值 200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60 亿元、税收收入 10 亿元。
省级开发区	天长秦栏经济开发区	重点围绕电子产业转型升级，着力引进上下游龙头企业，积极培育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力争到 2020 年，园区框架面积达到 15 平方公里，经营（销售）收入突破 500 亿元。
	凤阳宁国现代产业园	以硅产业和现代物流业为主导，培育发展新型建材、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配套产业，加快招大引强，推动产业集聚发展，全力打造全省南北合作示范园区。力争到 2020 年，园区经营（销售）收入达到 150 亿元。
	琅琊经济开发区	以龙头企业和重大项目为依托，以主导产业集聚和产业链延伸为重点，到 2020 年，开发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突破 60 家、力争 80 家，实现工业总产值超 80 亿元、冲刺 100 亿元，成为全区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定远盐化工业园	以盐化工为基础，大力发展氯碱深加工、乙炔深加工、氢深加工及精细化工、硅氯氟、化工新材料及专用化学品五大产业链。到 2020 年，把园区打造成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的主平台，争创国家级循环经济试点园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实现经营（销售）收入超 600 亿元。
	苏滁现代产业园	积极培育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先导，营养健康、新能源汽车及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产业为主导，现代服务业为支撑的产业发展体系，全力推动园区经济高速高效发展。力争到 2020 年，园区经营（销售）收入超 300 亿元，冲刺 500 亿元。奋力推进“四区”战略，即：2016 年，争创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国家级产业转移合作试点区；2017 年，争创省级绿色生态城区；2020 年，争创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滁州承接产	通过产业承接和城市功能配套，形成以产城一体为特色，以

	业转移集中示范园区	工业贸易为基础，以承接高端产业为主体，综合性、多元化的现代生态产业新城。努力把滁州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建设成为中心城区的拓展区、高端产业的集聚区、体制机制创新的先行区。

创新服务业类型，打造服务业集聚区。依托市、县，打造 1 个服务业积聚核、4 个地方性服务业集聚中心、30 个服务业集聚区的总体布局架构。重点打造 3 个省特别政策区、1 个中央商务区、1 个中央商业区、2 个科技创业园、3-5 个创意产业园、4 个旅游休闲集聚区和 1 个文化商旅综合体。采用网络化物流空间布局模式，框架。明确“1 核心、3 板块、10 园区、8 中心、多个配送中心”的滁州物流业空间总体框架。

专栏 6 服务业总体布局架构
“1”是打造 1 个服务业积聚核，以美好新滁城为依托的现代服务业高地; “4”是构建 4 个地方性服务业集聚中心，即以定远、天长、凤阳、明光四个县（市）城区为依托的地方性服务业集聚中心; “30”是打造 30 个左右的省级服务业集聚区。
专栏 7 重点打造的省级服务业集聚区
3 个省特别政策区：苏滁现代产业园、示范园区、定远盐化工业园，现代生产性与生活性服务业的典范，区域性创新基地。 1 个中央商务区（CBD）：以城市经济为核心，以商贸、金融、商务活动为主体，高级商务酒店、高级生活服务相配套，企业总部、地区总部集中，交通通达性较好的城市中心区域。规划结合城南组团行政中心形成以行政、商务为主的现代服务业发展核心。 1 个中央商业区（RBD）：以高铁站前为主体，大力发展商务接待、金融业、科技服务、房地产等，重点发展综合性的购物中心，高级商务楼，星级酒店、高级娱乐设施等，着力打造成高端服务业发展的核心区。 2 个科技创业园：是指以科技创业为重点，以技术公共服务平台和产业孵化为载体，为各类中小企业提供各类专业技术服务的集技术检测、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成果转化等功能于一体的区域。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应安排科技创业园用地；中国文具产业示范区将建设集研发设计、生产加工、展示分销、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为一体的文具产业基地。 3-5 个创意产业园：是指以研发设计创意、建筑设计创意、文化传媒创意、咨询策划创意和时尚消费创意为主体，通过创意设计和改造，成为激发创意灵感、吸引创意人才、集聚创意产业的场所。科教园区创意产业园打造集科技检测、技

术研发、工程试验、服务外包和文化创意于一体的创意产业园。另外，在市域城市规划建成区再择点建设若干处创意产业园。

4 个旅游休闲集聚区。是指以旅游资源为依托，通过完善适宜人居的旅游配套设施和打造有震撼力的旅游文化吸引物，提供观光、休闲、商务、会议、培训、疗养等综合功能的区域。建设琅琊山旅游文化区、全椒儒林文化旅游区、凤阳大明文化旅游区旅游集聚区（女山湖—跃龙湖度假旅游区、白鹭岛度假旅游区为地市级）。在马滁高速以东建设百里长廊观光农业集聚区。

1 个文化商旅综合体。文化商旅综合体是指或以商业、会展为核心，或以旅游为核心，形成的集购物、旅游、会展、娱乐、休闲、餐饮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建筑群体或区域。东陈圩区域将打造成为兼具建筑设计创意、文化传媒创意、咨询策划创意的，为区域服务的文化商旅综合体。

专栏 8 物流业空间布局总体框架

“1 核心”：以滁州市区为核心，依托滁宁快速通道、合宁高速、京沪铁路、清流河等综合交通条件以及苏滁工业园区、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等产业基础，重点发展制造业配套物流、保税物流、商贸物流、公路物流。

“3 版块”：板块一：滁来全综合物流板块——利用作为安徽东大门、对接长三角地区中西部门户的区位优势及铁公水综合交通优势，发挥在承接东部产业转移中的桥头堡作用，加快发展区域物流、商贸物流、国际物流，建设区域性的分拨配送中心。板块二：定凤明专业物流板块——依托定凤明盐化工、硅玻璃、农产品等特色产业资源优势及良好的综合运输条件，积极构建专业供应链物流体系，建设一批有行业影响力的专业物流基地。板块三：天长省际物流板块——利用苏皖深度交汇的地缘优势以及便捷的公路运输条件，建设集公路配载、货运交易、零担运输、公路货运班车等功能于一体的立足滁州，服务苏中、苏北的公路物流集散枢纽。

10 个物流园区。综合服务型：担子综合物流园区、汊河港物流园区、苏滁物流园区、凤阳鸿运港口物流园区；货运枢纽型：天长益民物流园区、明光赵府港口物流园区；产业服务型：城北物流园区、全椒城南物流园区、定远盐化工物流园区；商贸配送型：南京湾香江商贸物流园区。

8 个物流中心。货运枢纽型：大滁州分拨物流中心；商贸服务型：皖东农产品物流中心、高铁站商贸物流中心；城市配送型：天长物流中心、定远物流中心、凤阳物流中心、明光物流中心、来安物流中心。

5. 推进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

为全面衔接江北新区的区域规划，促进滁宁产城融合发展，重点推进市域东南部产城融合示范区的建设，示范区包含了汊河、乌衣、三城、水口 4

个乡镇和苏滁现代产业园、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南谯工业开发区、来安汊河经济开发区 4 个园区，共 502 平方公里。

明确发展目标。到 2020 年，示范区要素聚集能力显著增强，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制造业和高端服务业集聚效应明显。新型城镇化改革试点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建设取得新进展，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城镇化水平和质量稳步提升，城镇化率达到 90%，年均增长 4%，建成城乡统筹、产城一体、以人为本、宜居宜业的苏州工业园区的升级版。

强化区域联动。主动承接产业转移，聚焦高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营养健康、生物医药等区域配套产业，重点引进产业链短板的项目、研发力量，打造新兴产业集群。促进交通互联互通，规划建设合滁宁城际、北沿江铁路、沪汉蓉客专、蚌滁宁城际，构建以轨道交通为主导的立体综合交通网络。推进区域协同创新，以承接南京的高教资源为重点，打造创新高地，加快推进滁宁高教城建设。共同保育生态环境，与南京江北新区共同加强老山-滁河流域的生态保育，健全以主要河流水库湿地为支撑的多样化生态系统。

优化空间格局。着力构建“一带一廊三片”的空间格局，其中“一带”指依托滁宁快速通道拓展创新休闲等特色功能空间，打造特色创新产业带；“一廊”指依托清流河沿线建设绿色宜居廊道；“三片”指依托苏滁现代产业园打造现代产业片区、依托南谯乌衣镇打造特色创新片区、依托明湖建设生态休闲片区。

构筑现代产业体系。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聚焦智能装备、新材料、新能源、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产业的科学引导和统筹布局，推动产学研的建设。发展壮大主导产业，加快提升电子信息、营养健康、装备制造、智能家电四大主导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重点发展现代物流、现代商贸、现代金融、科技服务、休闲旅游、健康养老等现代服务业。强化园区的物流服务配套能力，发展物流服务业务，加快建设担子综合物流园区和经开区电子商务园。

（三）优化城镇化布局形态

1.推进区域协调发展

积极参与长三角合作。进一步发挥苏滁现代产业园在区域经济合作中的引领和示范作用，推动全市开发园区与长三角地区的产业分工协作，建设长三角腹地重要的制造业基地。加快融入长三角市场体系建设，依托长三角市场需求，推动生态农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业加快发展，打造长三角优质农副产品和绿色食品供应基地。积极参与长三角城镇体系建设，推动交通、能源、科技、金融、环保、公共服务等领域的全方位合作。

推动融入南京都市圈。加快与南京同城化步伐，全面深化与南京在规划、交通、产业、市场等重点领域的合作。依托南谯、来安、全椒、天长等部分区域，以创建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为抓手，全面推进与南京江北新区的重要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体系共建共享、体制机制等高对接，推动产业转移、科研转化、人口集聚，着力打造区域统筹、产城融合、城乡一体的江北协同发展区，努力建设皖苏跨省合作创新示范区。

积极参与淮河流域综合治理与振兴发展。全面参与淮河流域综合治理与振兴发展，加强定远、凤阳、明光与皖北、苏北相邻区域合作，积极参与流域水利、航运、产业、扶贫等建设，探索建立生态与经济协同发展的体制机制，共同打造沿淮生态经济带，促进流域可持续发展。围绕振兴皖北发展有利政策，积极参与南北结对合作，推进凤阳—宁国现代产业园建设，支持定远与肥东、明光与肥西开展园区结对共建。

深化与合肥都市圈经济协作。深化与合肥都市圈协作，以便捷交通为重点，以促进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资源联动共享为依托，实现在更大范围优化配置资源，重点加强定远、全椒与合肥相邻区域的产业协作和配套发展，着力发展汽车零配件、机械制造、农产品加工等产业，推动形成合滁协作带，打造跨行政区域的产业聚集地。

优化区域发展布局。发挥滁州地处长江经济带沪宁合主轴节点的地缘优势，加快承接长江经济带、长三角辐射，推动形成“一核两带”区域布局。

“一核”：全面提升滁城中心城市首位度，加快推进主城区与来安、全椒的同城化，建设“滁来全”城镇群，完善城镇群交通体系，2020年前完成滁来全第二通道建设，完善功能定位，优化产业布局，着力打造市域核心增长极。“两带”：加快天长、全椒、来安、南谯、琅琊等毗邻南京江北新区区域发展，推动形成沿边经济带，建设协同发展示范区；加快定远、凤阳、明光等皖北振兴区域联动发展，加强交通互联、项目合作，发挥资源优势，用循环经济理念打造完整产业链条，推动形成淮河流域特色经济带，建设大工业基地。

优化行政区划设置。进一步优化全市行政区划，探索定远、凤阳撤县改市，全椒、来安撤县改区，提高滁城综合承载能力和内涵发展水平。有序推进建制镇示范试点，扩大城关镇及重点镇管辖范围，探索建立行政管理创新和行政成本降低的新型城镇行政管理模式，赋予吸纳人口多、经济实力强的镇同人口和经济规模相适应的管理权。选择汊河、炉桥、秦栏等地开展撤镇设市试点。加快推进定远国家中小城市综合改革试点建设，促进以城带乡和就地就近城镇化。

2.划分主体功能区

滁州片区为重点开发区域。滁州片区包括琅琊区、南谯区两个市辖区是为全国重要的家电产业基地、农副产品加工基地、旅游休闲度假基地和区域性商贸物流中心。推进与合肥都市圈、南京都市圈无缝对接，加快大滁城建设，引领皖东南跨越发展。重点发展电子信息、机械（汽车）、家电、纺织服装、化工、农副产品深加工和非金属矿深加工产业，积极培育绿色食品产业、生产性服务业以及其他新兴产业。

江淮丘陵主产区为限制开发区域。江淮丘陵主产区包括了来安县、全椒县、定远县、凤阳县、明光市、天长市四县两市的农产品主产区。积极开展农业规模化经营，优化产品结构，为全国粮、油生产提供重要支撑，为城乡居民提供更多更好的绿色食品。加强江淮分水岭综合治理，强化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大力开展植树造林和退耕还林，有效增加森林

面积，构筑森林生态屏障。加强沿淮洼地及淮河支流治理力度，有效提升区域防洪抗灾能力。

自然保护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行蓄洪区等列为禁止开发区域。自然保护区按先核心区后缓冲区、实验区的顺序，逐步转移人口，在不影响保护区保护对象和功能的前提下，允许适度规模的人口居住及适度的符合自然保护区规划的农牧业活动。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应保护遗产在艺术、历史、社会和科学等方面的特殊价值，最大限度维护遗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风景名胜区应实行科学规划、统一管理和严格保护，适度进行旅游开发。规范蓄滞(行)洪区经济社会活动，限制高风险区的经济开发活动，严格控制非防洪项目建设。

专栏 9 滁州市主体功能区划分

主体功能区类型	片区	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面积占全省比重（%）
重点开发区域	滁州片区	滁州片区（包括琅琊区、南谯区）和国家农产品主产区内部分重点镇，包括天长市的天长街道、秦栏镇、汊涧镇、铜城镇，明光市的明东街道、苏巷镇、涧溪镇，来安县的新安镇、汊河镇、水口镇，全椒县的襄河镇、十字镇、武岗镇，定远县的定城镇、炉桥镇、永康镇，凤阳县的府城镇、刘府镇等 18 个重点镇。	1404.32	1.00
限制开发区域	江淮丘陵主产区	除重点镇以外的来安县、全椒县、定远县、凤阳县、明光市、天长市全部区域。	22733.82	16.22
禁止开发区域	自然保护区	皇甫山国家级森林公园、省级自然保护区，女山湖省级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	通过专项规划划定并进行严格的“绿线”、“蓝线”管制，推进生态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省级历史文化名城一处（凤阳），省级历史文化名村 2 处（凤阳县小	通过专项规划划定并进行严格的“紫线”管制	

		溪河镇小岗村和天长市铜城镇龙岗村），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 处（明中都皇故城及皇陵石刻、半塔保卫战旧址、琅琊山摩崖石刻及碑刻），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34 处。	
	行蓄洪区	淮河流域行蓄洪区有方邱湖、花园湖、潘村洼（湖），长江流域滁河水系有荒草二圩、荒草三圩、汪波东荡以及位于南谯区的蒿子圩。	建设按照《关于蓄滞洪区安全与建设指导纲要》、《全国蓄滞洪区建设与管理规划》、《淮河干流行蓄洪区调整规划》等相关法规和规划的要求进行

3.优化城镇空间结构

优化城镇空间结构。着重强调城镇组团之间的整合发展与功能融合，强化城镇组群内部的产业联动和空间联系，2020 年将形成“一核四城五走廊”的空间组织结构。其中“一核”指新滁城集聚核，“四城”指天长、明光、定远、凤阳，“五走廊”指市域内部的融合主要通过全滁来天扬、合滁宁、蚌凤明滁宁、合定明盱、淮定滁宁五条发展走廊。

合理构建城镇等级体系。市域城镇划分为中等城市、小城市、重点镇、一般镇四个不同等级。其中，中等城市 1 个，即滁州市中心城区；小城市 6 个，即天长市区、明光市区、定远县城、凤阳县城、全椒县城和来安县城；重点镇 34 个，一般镇 48 个。

专栏 10 滁州市城镇体系等级结构表

规模层次	城镇人口（万人）	城镇个数	城镇等级	城镇名称	人口规模（万人）	用地规模（平方公里）
一	50-100	1	中等城市	滁州市中心城区	85	100
二	10-50	6	小城市	天长市区	20	35
				明光市区	30	31
				来安县城	14	27
				全椒县城	23	27

				定远县城	30	33
				凤阳县城	30	33
三	1.5-10.0	34	重点镇	秦栏镇、铜城镇、汊涧镇、杨村镇、冶山镇、金集镇、苏巷镇、女山湖镇、潘村镇、涧溪镇、张八岭镇、定城镇、炉桥镇、藕塘镇、吴圩镇、张桥镇、永康镇、府城镇、刘府镇、临淮关镇、板桥镇、殷涧镇、襄河镇、古河镇、大墅镇、石沛镇、六镇镇、新安镇、汊河镇、水口镇、半塔镇、乌衣镇、沙河镇、腰铺镇	51	-
四	0.2-1.5	48	一般镇		10	
总计		82			293	

4.科学规划城镇布局

彰显城镇特色。着力构建以滁城中心城区和县城为核心、小城镇为纽带、美好乡村为基础的城镇骨干体系，突出功能定位、彰显发展特色。建设美好滁城。聚力推进“一山（琅琊山）、一河（清流河）、一城（滁州古城）、一湖（东陈圩）”四大工程，着力提升城市品质，打造“山城相依、水城交融”山水园林城市特色。突出县城特点，各县（市）应开展风貌特色规划编制，加强城市设计引领，推动县城特色塑造。打造特色小城镇，将秦栏镇、铜城镇、汊河镇、炉桥镇、板桥镇、沙河镇等打造成特色产业型城镇；半塔镇、藕塘镇、女山湖镇、六镇镇、殷涧镇、舜山镇等打造成旅游型城镇；乌衣镇、潘村镇、古河镇、临淮关镇等打造成新型工贸城镇。到 2020 年，汊河镇、乌衣镇、炉桥镇、秦栏镇人口规模要达 10 万人以上。扎实推进美好乡村示范线和中心村建设，到 2020 年，建设 200 个以上美好乡村。

强化滁来全城镇群发展战略。滁来全城镇密集区作为新滁城建设的空间载体，涉及滁州市琅琊区、南谯区乌衣镇、腰铺镇、珠龙镇、施集镇、沙河

镇，琅琊山风景名胜区，沙河集和黄栗树水库水源环境保护区，来安县新安镇、水口镇、汊河镇、大英镇和三城乡，全椒县襄河镇、十字镇和石沛镇，总面积为 1780 平方公里。以多中心、组团化、网络化、城乡一体的总体框架，形成“一主三副一区五镇”的总体空间框架，实现城市区域化的新型城市体系、现代城市与现代农村和谐相融的新型城乡关系。

专栏 11 滁来全城镇群空间结构
一主：主城区由中心城区、高铁站南区、乌衣城区组成。以中心城区为核心，结合高铁站南区、南谯新城共同形成滁州城市主城区。通过东陈圩地区和高铁站前区的建设，集中布置城市公共设施，打造主城区商务、创新与生态创新中心。向南、向东、向北作为城市重点发展战略。 三副城：位于主城区南、北两个发展方向的全椒组团、来安组团以及苏皖跨省合作区汊河新城作为重点发展区域，构建全椒、来安两个综合性副中心区并进行较大规模汊河新城建设。这三个区域都位于滁州对外经济联系的主要方向，将是重要的制造业聚集区，并承担区域物流、专业服务、交通枢纽和居住等职能。三副将成为滁州市重要的增长极核。 一区：琅琊山旅游文化区。依托琅琊山、西涧湖等风景旅游资源以及醉翁亭、琅琊寺的历史人文资源、山区特色农产品资源，整合山水景观资源，形成琅琊山旅游文化区。 五镇：沙河、水口两个特色中心镇以及珠龙、石沛、大英三个风情小镇。

做大做优中心城区。加快推进滁城老城区改造升级、新城区配套建设和产业园区产城一体建设。完善城市道路网络，加大停车场、公交站台等建设力度，发展快速公共交通系统，构建城市慢行系统，治理城市交通拥堵。综合开发利用城市地下空间，积极推动地下综合管廊的建设，促进通信、电力等架空管线的整合治理。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增强防洪排涝安全保障。完善民生服务设施，加强背街小巷的道路改造整治，改进公厕、垃圾中转站等便民设施，加强居民休闲广场建设，加强避难所、救生通道等防灾设施的建设。加强城市大气环境、水环境治理，筑牢城市生态安全底线。到 2020 年，滁城建成区面积 100 平方公里、人口 85 万。

专栏 12 滁城重大市政建设项目

加快推进滁州大道、紫薇北路、滁宁快速通道改造、老城区路网畅通提升道

路改造、龙兴路、城南路网、会峰路环路交叉口改造、龙蟠大道环路交叉口改造、丰乐大道快速交通改造、中都大道快速交通改造、科教园区路网、大琅琊山风景区路网、琅琊新区路网、菱溪路二期路网、南湖四期、北湖公园、北环公园、金歪桥公园、湿地公园、如意湖公园、市民广场、清流湿地公园一二期、城区新建供水管网、城南污水处理厂等项目建设。

专栏 13 中心城区各片区发展指引

片区	建设范围	功能定位	发展策略
滁西片区	东至清流河，南至花亭路，西至琅琊山，北至世纪大道	生态优美的城市住区	策略一：依托滁西片区良好的山水自然环境，构建多条清流河至琅琊山东西向空间廊道。 策略二：保护老城特有的城市肌理，加强历史人文的保护与建设，推进旧城改造，塑造具有地方文化特色的城市景观节点。 策略三：加大老城区内市经济开发区（老区）企业的搬迁力度，大力发展第三产业，提升老城区综合服务职能。 策略四：整治古城护城河，见缝插绿，加强老城宜居环境建设。 策略五：疏通城区南北向交通，缓解老城交通压力。
滁南片区	东至京沪铁路，南至京沪高铁，西至琅琊山，北至花亭路	集现代商务办公、商业会展、市级行政办公的现代商业服务区；环境优越、配套完善的城市主要居住区；市级文化教育科研基地	策略一：强化现代服务业的发展，全面提升城市的服务业水平，形成与区域性中心城市相匹配的现代服务业集群。 策略二：以高品质的居住环境为吸引，以教育、医疗、文化产业建设为动力，带动市区人口向本转移形成新的城市住区。 策略三：大力发展科教园区，积极吸引南京外溢的科研教育产业，建立产学研中心，为城市和产业发展注入活力。 策略四：以东陈圩湿地公园建设

			为契机，建设区域会展中心、体育中心，打造皖东高端旅游休闲目的地。
滁东片区	东至滁马高速，南至京沪铁路，西至清流河，北至宁洛高速	以工业、居住、生产服务业为主导功能的产业新城	策略一：提高产业的层次，提升产业结构；加强产业用地的潜力开发，节约使用土地。 策略二：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提升品质，提高综合服务功能。 策略三：加强河流绿化、外围隔离绿带等生态廊道的建设。

做强做美六大县城。按照与中心城区功能互补的原则和“一县一特”的建设思路，优化各县（市）空间布局，为城镇提供环境优美、服务便捷、运行高效的空间载体。加快县（市）城建设，加大“三治三增三提升”工作力度，打造具有历史记忆、地域特征、文化符号、山清水秀、宜居宜业的美好县城。统筹推进县城新区建设和老区改造，增强现代化元素支撑，推动县城空间优化美化和功能提升。鼓励发展条件较好的县城建设成为中小城市，增强特色产业和人口集聚能力。进一步完善县域城镇功能，促进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向农村延伸。力争到2020年，县城集聚县域人口50%，6个县（市）城镇化率年均提高1.5个百分点以上，对全市城镇化的贡献率达到60%左右。

专栏14 县（市、区）城主要建设目标

全椒县——依托区域性物流集散中心、历史文化生态资源，实施九大产业工程建设，将全椒打造成为长江经济带重要的物流节点城市、华东知名的文化旅游休闲度假胜地和工程机械制造业、电子新材料产业基地。
来安县——加快实力来安、魅力来安、生态来安、幸福来安建设，将来安打造成为接滁融宁，面向长三角的产业承接高地、产城融合样板、区域合作枢纽、幸福生态家园。
天长市——着力打造全国智能仪器仪表产业基地、南京都市圈省际融合发展试验区、省新兴产业崛起区、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新型工业城市。
明光市——围绕“一核、二线、三区、四星、十字廊道”，建设生态秀美、经济

强好、城乡靓新、政治清明、社会阳光的美好新明光，努力建成南京北郊的滨湖花园度假城，城乡一体的山水田园生态市。
定远县——依托资源优势与发展基础，深入推进改革与创新，努力将定远建设成为立足江淮、对接合淮滁宁、面向长三角的现代产业重地、改革创新高地、绿色宜居福地。
凤阳县——打造“中国最具竞争力的硅（玻璃）产业基地、国家级循环经济示范县、省级文化名城、省级生态县和城市矿产基地”，建成文化名城、经济强城、宜居靓城。

做精做特美丽集镇。建设“美丽集镇”，实施“百镇计划”，加强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小城镇品质的提升。按照“分类引导”的总体发展思路，统筹整合、择优培育，推动乡镇差异化特色发展，重点优化乡镇发展布局，推动小城镇发展与特色产业发展相结合，强化其在城镇体系中的重要节点地位。支持有条件的重点镇“镇当市建”，推动秦栏、炉桥国家小城镇综合改革试点建设。力争到 2020 年，重点镇、一般镇集聚人口 30%。

专栏 15 滁州市小城镇类型

类型	数量	县（市）区	乡镇
综合发展镇	11	南谯区	乌衣镇
		明光市	桥头镇、苏巷镇、石坝镇
		全椒县	古河镇、武岗镇、马厂镇
		定远县	张桥镇、永康镇
		凤阳县	武店镇、小溪河镇
工贸特色镇	21	南谯区	沙河镇
		天长市	秦栏镇、汊涧镇、铜城镇、杨村镇、永丰镇、金集镇、石梁镇
		明光市	潘村镇、涧溪镇、古沛镇
		来安县	汊河镇、水口镇、大英镇
		全椒县	大墅镇、二郎口镇
		定远县	炉桥镇
		凤阳县	刘府镇、大庙镇、板桥镇、西泉镇
农业特色镇	26	南谯区	珠龙镇、腰铺镇、施集镇、章广镇、大柳镇、黄泥岗镇
		天长市	大通镇、仁和镇、新街镇、张铺镇、郑集镇

		明光市	柳巷镇
		来安县	杨郢镇、张山镇、雷官镇、施官镇、独山镇、三城镇
		定远县	吴圩镇、三河集镇、仓镇镇
		凤阳县	大溪河镇、总铺镇、官塘镇、红心镇、枣巷镇
旅游特色镇	16	天长市	冶山镇、万寿镇
		明光市	张八岭镇、女山湖镇、管店镇、三界镇、自来桥镇
		来安县	半塔镇、舜山镇
		全椒县	六镇镇、西王镇、石沛镇
		定远县	池河镇、藕塘镇、二龙回族乡
		凤阳县	殷涧镇

5.建设美好乡村

建构农村空间组织模式。结合滁州市村庄现状及其发展趋势，因势利导，逐步形成“132”空间组织模式，即“1个中心村+3个自然村=2000人口”，其中，中心村人口1000人左右，3个自然村人口1000人。在建设条件较好、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地区，如平圩区、近郊区等地每个行政村（村委会）可形成1－2个集中居住区；而在山区、高岗区等建设条件较差、经济发展水平较低的地区，每个行政村可按照“1个中心村带4－6个自然村”的空间组织模式进行建设。

因地制宜提出村庄经济发展策略。针对城中村、近郊村应重点加快改制，纳入城市组成部分，加快郊区失地农民的再就业，实现村民变居民的身份转换和社会保障；针对经济发达乡村应重点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提升产业发展的层次和水平，促进城乡产业的对接与互动，加快城市公共设施和服务向乡村延伸覆盖，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针对中等发展水平乡村应重点培育主导产业、特色产品，加快现代农业建设，实现经济快速发展，积极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整治人居环境，建设体现乡村田园风光、生态和文化特色的新农村；针对基础薄弱乡村应重点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大力实施整村推进扶贫开发，逐步缩小与其他乡村的差距。

（四）提升城乡综合承载力

1.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水平

创新规划理念。树立统筹规划、集聚高效、合理布局、分工协作的城乡规划理念，科学确立城市功能定位和形态，加强城镇风貌特色规划研究和城市设计引导，合理确定城镇规模、开发边界和生态控制线。扎实开展省级“多规合一”，推进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多规合一”和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公共安全设施规划的“多规融合”，实现规划“一张图”和空间“全覆盖”。建立健全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协调地机制。统筹规划城镇和乡村的发展，落实“人进城、建好城、管好城”，坚持新理念、新形态、新路径和新面貌，引导发展模式转型，倡导绿色生活，优化城镇布局，保护乡村特色，推广绿色建筑，回归质朴人居环境，促进城乡功能提升，建设更加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滁州。

完善规划程序。着力建立包括城市总体规划、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城市设计等较为完善的城乡规划体系。按照专项规划全延伸、控制性详细规划全覆盖，抓好中心城市专项规划编制和深化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法定程序组织编制、变更、审批、实施规划，落实规划强制性内容贯彻实施的责任。推行规划审批前和审批后的公示制度和规划咨询制度，在维护公共利益的同时，切实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强化规划管控。加强规划实施全过程监管，依规划进行开发建设，确保“一张蓝图管到底”。以规划强制性内容为重点，加强规划实施督察，对违反规划行为进行事前事中监管。把制止和查处违法建设工作作为推进城市发展的重要保障措施，落实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联动机制，严格抓好城市规划执法管理，确保违法建设“零增长”。严格实行规划实施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对政府部门、开发主体、居民个人违法违规行为的责任追究和处罚力度。制定城市规划建设考核指标体系，加强人大对城市规划实施的监督检查，将

城市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各级党政领导的考核和离任审计。运用信息化手段，强化对城市规划管控的技术支撑。

严格建筑质量管理。加强建筑设计、建筑市场、建筑施工、建筑监理、建筑材料、装修装饰等全流程质量管控。严格执行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基本建设程序，加强建筑市场各类主体的资质管理，推行质量标准体系认证制度，加大建筑工人职业技能培训力度。坚决打击建筑工程招投标、分包转包、材料采购、施工验收等环节的违法违规行为，惩治擅自改变房屋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等违规行为。健全建筑档案登记、查询和管理制度，强化建筑质量责任追究和处罚，实行建筑质量责任终身追究制度。

2.提高城乡空间利用效率

提升城镇功能品质。坚持先地下后地上、软件与硬件并重，优先发展城镇公共交通，积极推行步行、自行车交通系统建设，科学有序推进滁宁轨道交通建设。构建安全高效便利的市政公用设施网络体系，实施地下管网综合管廊建设示范工程，统筹电力、通信、给排水、消防、燃气等地下管网建设，保障各类管线安全运行。科学布局学校、幼儿园、医院、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加快城市人防、消防及抗震救灾设施建设，增强综合防护能力。各县、市、区每年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 个以上；每年完成市中心城区小街巷改造 20 条以上、各县城小街巷改造 5 条以上、各乡镇小街巷改造 2 条以上的便民工程建设。

严格规范新城新区建设。坚持规划先行，合理开发建设城南新区、琅琊新区等城镇新区，划定城市开发边界，提高人口密度，防止城市边界无序蔓延。按照集约紧凑、产城融合、功能多元、集聚人口的要求，统筹生产区、办公区、生活区、商业区、文化区等功能区的合理分布及适度混合，加强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的配套建设，在集聚产业的同时有效集聚人口，防止新城新区空心化。

改善城乡结合部环境。提升城乡结合部规划建设和管理服务水平，促进社区化发展，增强服务城市、带动农村、承接转移人口的功能。加快城区基

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向城乡结合部地区延伸覆盖，引导住宅集中建设，加强环境整治和社会管理综合治理，改善生活居住条件和治安环境，增强容纳外来人口能力。保护生态用地和农用地，建设绿色隔离区，形成有利于改善城市生态系统、提高城市环境质量的生态缓冲地带。

3.推动新型城镇建设

加快绿色城镇建设。将生态文明理念贯穿城市规划建设全过程，构建绿色发展模式，开展省级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开展园林绿化提升行动、绿色建设推广行动、生活环境改善行动、工业污染治理行动、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联治行动、节能降耗行动、水系综治、污水整治、防治洪水、疏通涝水、节约用水“五水”共治行动、粉尘治理行动、生态修复行动九大行动。滁州市积极争创国家级森林城市，到 2020 年，森林覆盖率达到 36.2%；到 2020 年，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95%，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99%。创建低碳城市，深入推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示范城镇建设，实施生物质能源清洁供热示范项目，大力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

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抢抓滁州市列入国家智慧城市试点机遇，加快实施重点建设智慧规划、智慧城管、智慧社区、城市安全、智慧环保、智慧交通、智慧旅游等项目，力求实现公共信息资源集中共享，城市运行安全平稳，政府高效服务，产业健康发展，居民宜居宜业。积极推进互联网、电信网、广电网“三网融合”，到 2020 年，城市家庭宽带接入能力达到 50Mbps 以上。推动“互联网+”与制造业、现代农业、现代物流、智慧旅游、文化教育、基础设施、政务服务等领域相结合，加快建设城市管理精细化、产业发展现代化、生活环境宜居化、基础设施智能化、网络安全长效化的智慧滁州。

注重人文城市建设。深度挖掘明文化、孝文化、醉翁文化、儒林文化、花鼓文化等地域文化内涵，尊重城市的空间发展格局和山水脉络，塑造文化与自然相互融合的城市风貌。在旧城改造中注重保护历史文化遗产、民族文化风格和传统风貌等，注重周边环境治理，促进功能提升与文化文物保护相结合。新城新区建设中要融入传统文化元素，并加强与原有城市自然人文特

征相协调。编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历史文化街区、民族风情小镇文化资源挖掘和文化生态的整体保护，推动地方特色文化发展，保存城市文化记忆。到 2020 年，全市打造 20 个以上省级“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名村”、各县（市、区）建成 1 个特色文化街区。

突出创新型城市建设。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打造以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民营科技企业为骨干的创新企业集群。提升科技自主创新能力，着眼优势产业领域和新兴产业发展方向，以培育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为重点，加快推进重大科技成果向规模产业转化。优化区域创新体系布局，加快滁州省级创新型城市建设，积极争创国家技术创新工程示范县（市），构建市、县及乡镇三级创新体系，力争到 2020 年，跻身国家创新型城市行列，引导省级开发园区创建创新型园区，推动天长经济开发区创建国家级高新区，苏滁现代产业园创建省级高新区。力争到 2020 年，全市省级以上开发园区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所占比重达 60%以上。

加快海绵城市建设。滁州市作为全省海绵城市试点市，应最大限度地保护城市原有的生态系统，运用生态的手段恢复和修复已经受到破坏的水体和其他自然环境，按照对城市生态环境影响最低的开发建设理念，合理控制开发强度，保留足够的生态用地，控制不透水面积比例，减少对城市原有水生态环境的破坏。到 2017 年，编制完成与滁州市财政相适应的海绵城市建设三年滚动规划，城市内涝积水点基本得到解决，城市建成区年径流控制率达 70%。到 2020 年，城市建成区 20%以上的面积达到目标要求；到 2030 年，城市建成区 80%以上的面积达到目标要求。2020 年底前各县、市、区完成 4 个以上项目的“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示范工程。

4. 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网络

加快区域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完善公路网络，实施高速公路网化工程，到 2020 年，全市境内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700 公里，全面覆盖 20 万以上人口的城镇节点。加快铁路和轨道交通建设，依托京沪铁路，规划建设滁州无水港，提升货运服务功能。加快推进水运基础设施建设，按照打造

“三干八支”内河航道网的总体要求，全面提升内河航道通航能力，推动滁州市水运通道与长三角水运大通道的融合。积极发展航空运输，建设滁州支线机场，提高本地航空运输及航空服务能力，依托南京禄口机场、合肥新桥机场，构建滁州综合性虚拟空港。完善枢纽场站建设，提升滁州、定远高铁站区配套功能，加大站区综合开发力度，完善站区对外路网通道，放大辐射效应。

专栏 16 滁州市重大交通建设项目

公路 ➢·高速公路。加快建设滁淮高速、宿扬高速天长段等高速公路，改扩建合宁高速全椒段、宁洛高速公路滁州至明光段等高速公路，开工建设滁天高速、来安至六合高速、明光至巢湖高速、滁淮至合宁连接线等高速公路，开展明光—盱眙等高速公路前期研究。 ➢·国省干线。建设 G104 明光绕城线、G328 滁定路（城郊至磨盘山）升级改造、G328 定远段改建、G329 凤阳段和定远段改建、G345 凤阳段改建、S312 来安至天长段改建、S205/S410 铜城至冶山段一级公路改建、S257 省道及泊岗淮河特大桥、章广至滁淮高速连接线工程、滁州大道等项目。 ➢·农村公路。实施 1500 公里的县乡道路升级改造工程，完成 2800 公里村道循环路、延伸路和 1780 公里撤并建制村通硬化路等农村公路畅通民生工程建设，加快推进 800 公里的出口路、经济路、旅游路的建设。
铁路和轨道交通 ➢·建设滁州—南京轨道交通、合肥—滁州—南京高铁、合肥—定远—明光—新沂高铁，开展天长—南京轨道交通、天长—南京城际铁路、北沿江铁路前期研究。
水运航道 ➢·加快推进窑河—高塘湖航道复航、滁河内河航运综合提升等工程；全面提升滁河、襄河、白塔河等航道通航能力；按四级标准改建汊河集船闸；加快推进滁州、凤阳、全椒、明光港区建设；推进主要通航干流应急救助基地建设。
航空运输

➢·新建滁州支线机场。
枢纽场站 ➢·建设 3 个综合客运枢纽、3 个市县级普通客运站、18 个公路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实现枢纽场站服务功能全面提升。

加快构建快速通道网络。推动交通资源整合，加快推进中心城市通往各县市的通道建设，强化中心城市与各组团间及重要城镇的便捷交通联系，形成“两纵四连”的快速路系统。加强铁路、公路与公共交通等多种交通方式的衔接，完善集疏运系统与配送系统，实现城市内外客运零距离换乘和货运无缝衔接。

专栏 17 滁州市快速路系统规划

两纵 ➢·上海路-会峰路-丰乐大道：满足滁来全之间快速交通联系需求，同时实现沟通中心城区内各重要组团之间的快捷联系。 ➢·滁州大道：形成滁来全之间快速联系的第二通道，提升滁来全之间联系的可靠性。
四连 ➢·来安快速连接线：在来安地区连接两条纵向快速路，形成联系城区与高速公路的快速通道。 ➢·紫薇南路-S311：加强中心城区与乌衣的快速交通联系，同时形成滁州与南京的快捷联系通道。 ➢·扬子路：在中心城区连接两条快速路，形成联系城区与高速公路的快速通道，同时加强中心城区与汊河的交通联系。 ➢·洪武路及其东延线：快速疏解高铁站周边交通，并形成南京与琅琊山旅游区联系的快速联系通道。

改善县城和小城镇交通条件。加强县城和小城镇与交通干线、交通枢纽城市的连接，实施国省干线提升工程，推进“一级公路网化工程”，重点覆盖具有通道意义的干线公路，强化市与县、县与县，市与周边市（县）间的交通联系。加大对农村客运、城镇公交站点建设力度，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提高小城镇与农村主要公路交通的通达便捷度和安全可靠性，推动交通基础

设施和服务向农村延伸。到 2020 年，通乡镇公路基本实现三级及以上达标，镇村公交覆盖率达到 100%。

优先发展城乡公共交通。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构筑以大中运量公交为骨架，以地面常规公交为主体，以出租车为辅助的高效、便捷、准时、舒适的综合公共客运交通系统。确立公共交通在城市客运的主导地位，推进有条件的乡镇和建制村通公交。到 2020 年，中心城区拥有 800 标台以上公交车、1 处公交枢纽、1357 台巡游出租汽车、500 台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加大科技投入，提升公交智能化管理水平，加快公交信息化进程。鼓励绿色出行，发展城市步行、自行车“绿道”。到 2020 年，全面完成滁城步行与自行车交通系统规划和城市公共自行车系统建设，四县两市完成城市公共自行车系统建设。

5.加快完善市政公用设施

推动城市综合管廊建设。进一步完善电力、通讯、水利等基础设施，加快给排水、供气、供电等老旧管网改造。统筹协调各类工程管线的规划建设，新建道路、城市新区、旧城改造和各类园区实施地下管网综合管廊建设示范工程，保障各类管线安全运行。加强城市地下排水系统规划建设，各县市区选择 1-2 个项目作为“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示范工程建设，加快城市排水管网、排涝泵站和排涝河道等基础设施建设改造，提高城市防汛排涝能力。完善提升城市、县城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推行中水回用，推进雨污分离改造和污泥无害化处置。

完善供水设施建设。保障城乡供水水质、水量、水压安全，提高正常供水和应急能力，协调饮用水源水量、水质保障工作。以县（市）为单位实施区域供水，各县（市）对各自的城区、乡镇和农村实施区域供水，有条件的实施联网供水，互为备用。到 2020 年，城镇供水覆盖率为 100%。

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优化城乡污水处理和环境卫生合理布局，加快建设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各县区独立划分不同收集片区进行处理，乡镇层面确保每个重点发展镇必须配置一处污水处理厂，加大污水处理的投入和监

管，推广农村生活污水分散型生态化处理工程，在城镇附近有条件纳入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系统的农村居民点，污水可进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集中处理。推进污水 PPP 模式建设，到 2020 年，城镇污水达标处理率为 98%。

优化电源电网结构。以现有电源为基础，加快推广生物质能、光伏能、风力等能源发电工程，优化电源结构。推进农村电网数字化改造，提高农村电网的承载力和稳定性，实现县区电气化全覆盖。

完善通信设施网络。完善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加快建设信息管道，推进广电网、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提升农村信息化水平，实现村级信息化服务平台全覆盖。

提高燃气设施水平。以优化能源结构、改善环境质量、构建协调安全的供气系统为总目标，建立天然气管道供应为主与液化石油气为辅的燃气供应体系。到 2020 年，城市居民燃气普及率达 100%。在农村地区，鼓励发展沼气、太阳能等可再生资源，逐步提高清洁能源使用比例。

加快环卫设施建设。加快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推广应用垃圾资源化利用先进技术，提高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水平，建构“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市县统一处理”的城乡生活垃圾统筹处理模式。在全市推广来安农村环卫市场化模式和全椒县 PPP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模式，全面完成农村垃圾治理工程，到 2020 年，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9%。

强化消防设施建设。完善城镇消防站布局，加快推动城市公共消防设施建设进程，加快消防车辆装备建设，确保重点发展镇全部配置消防站，以建设企业消防队与联防消防队为主，建构全覆盖的农村乡镇消防力量体系。

推进水利设施建设。大力推进安全、资源、环境和民生“四大水利”建设，强化水利保障发展的综合功能。推动河网整治、水系沟通、水质改善等工程，构建水系联通、水体流动的农村河网体系。大力实施灌区节水改造、小型农田水利、县乡河道疏浚等农村民生水利建设，大幅提升农田灌排能力。

6.加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统筹配置。结合城乡体系结构，提出“主城区—县城（市）—中心镇——般镇—中心村—自然村”的6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体系。合理优化公共服务设施资源布局，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的推进，建设市级社区信息化平台。突出政府对公益性公共服务设施的保障、对经营性公共服务设施的合理引导作用，充分发挥市场的资源配置作用，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公共设施的建设和运营。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全面普及十五年基础教育，建立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标准化建设，推动义务教育资源向接纳农业转移人口较多的城镇和人口集聚的农村社区倾斜，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到2020年，全市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2%以上，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8%，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提高到98%。促进滁州高教科创城建设，支持在滁高校、科研院所加快发展，支持安徽科技学院、滁州学院建设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支持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建设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滁州城市职业学院建设地方特色型大学，加快推进滁州职教基地建设，到2020年，全市中、高等职业教育在校生达到10万人以上。支持滁州老年大学建设，积极发展社区教育、继续教育，建设市民终身教育平台，推进终身教育开放互动发展。

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优化城乡医疗卫生机构布局，加强全科医生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健全上下联动、衔接互补的医疗服务体系。加快市第一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建设。深化与市外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合作，建成南京鼓楼医院苏滁分院、滁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苏滁分院。加强以县级医院、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建设。

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城乡公共文化设施布局，以基层为重点，加快构建市、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文化基础设施网络，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加大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科技馆等设施建设，推进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服

务中心）、农民文化乐园、城市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建设。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鼓励吸引社会资本以多种方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加快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围绕推动全民健身、提高竞技水平、发展体育产业三大任务，实现向体育强市的跨越。人均公共体育设施面积达到 1.5 平方米/人，形成覆盖城乡居民的“10-15 分钟健身圈”。中心城区以城南市级体育中心为依托，是承办国内、省内综合性赛事的核心场所。县（市）城区加快体育场、体育馆、室内或室外标准游泳池、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四个一”建设，加快实施滁州市体育中心、天长奥体中心、凤阳新体育中心、全椒体育中心、明光全民健身馆和游泳馆等项目。镇要求建设“一室一场”，即室内体育活动室、灯光球场。行政村按其规模和实际的需求，改善乡村体育设施条件，配置相应的文体活动室，重点建设“一场两台”，即一个标准水泥篮球场和两个乒乓球台等体育场地，实现村村建有体育设施的目标。

完善社会保障服务设施建设。加快养老、儿童福利、社会救助、残疾人服务等社会福利和救助设施建设，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及和谐社会建设相适应的社会福利与救助体系。适应人口老龄化的趋势，规划建设一批养老服务机构。促进家庭养老与社会养老互补，鼓励社会各类投资主体建设适合不同老年群体需求的养老服务机构。

7.提升城乡生态环境

划定市域生态功能区。根据地形地貌特征和功能区划，将滁州市域内生态功能区划分为两大生态区和四个生态亚区，针对不同区域的生态特点，提出生态建设的内容。同时依托水系、丘陵山体和湿地，构筑“两带四区八核”的生态空间格局，形成市域生态网络屏障。“两带”：在市域中部建设由凤凰山一磨盘山一白米山一嘉山一长山构成的江淮分水岭生态轴，在西北部建设由大银山一白云山一大金山一韭山构成全市主要绿色生态轴带。“四区”：包括东部沿高邮湖湿地区、南部沿滁河湿地区、西部沿窑河湿地区、北部沿淮湿地区（包括淮河、花园湖、女山湖等）。“八核”：包括琅琊山、皇甫

山、韭山和神山国家森林公园、女山湖、红草湖、池杉湖和明湖自然保护区等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用地的核心区。

专栏 17 滁州市域生态功能区划及生态建设引导

生态功能区		范围	生态特点	生态建设主要内容
淮河中下游湿地与农业生态功能区		淮河下游地区，主要包括凤阳县东北部和明光市的东北部地区，总面积约为 0.1 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市面积的 7.5%	地势平坦，水资源丰富。地貌地势以低平原为主，在明光市北部地区有丘岗分布。	1·治理涝渍灾害，调整产业结构。分区排水，多挖沟渠，降低地下水位，低洼易涝的耕地，改种水稻。 1·加快行蓄洪区的移民，恢复部分沿淮低洼地区湿地，制止围湖造田，逐步开展退耕还湖，建立女山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1·加快池河和淮河干流的污染防治。
皖东丘陵农业生态亚区	定凤嘉丘陵岗地农业生态功能区	凤阳县大部、明光市中部及定远北部地区，总面积约为 0.24 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市的 18%	南部以低山丘陵为主，北部地区为岗地和平原，江淮分水岭从本生态功能区南部穿过。	1·提高矿产开采加工业的技术水平。开展矿区的生态恢复，突出抓好石英岩和凹凸棒粘土的规模加工、系列加工和综合利用，建立以凤阳门台镇工业园为中心的玻璃制品加工企业集群。 1·加快发展旅游业，深度开发以凤阳中都城遗址为主的人文景观和以韭山森林公园为中心的自然景观。
	滁西丘陵生物多样性保护与水土保持生态功能区	滁州市区大部、明光市南部及来安县和全椒县的北部地区，面积约为 0.33 万平方公里，占全市的 24%	以低山丘陵为主，区内东南部有平原水田分布。	1·控制矿山开采业的规模，严禁在重要的生态功能区如森林公园及周边地区开采，封山育林，保护公园景观和生态系统的完整性。 1·搞好工业布局，生物多样性敏感区域严格控制发展工业，保护饮用水源，加快建设以滁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滁东工业园为中心的工业聚集区，逐步实现工业集中连片布局。 1·利用本区域生态良好的优势，加快发展以琅琊山森林公园、皇甫山森林公园等为主的生态旅游业，加强旅游环境管理，防止过度开发。

江淮分水岭丘岗农业生态功能区		定远县大部，面积约为 0.25 万平方公里，占全市的 19%	江淮分水岭北部，地貌以岗地为主，是典型的岗冲交错地区。	1·以有效解决缺水问题为突破口，加强水资源开发保护，着重抓好人畜饮水工程、蓄水工程、引补水工程；发展节水农业，通过以农田基本建设为主的工程措施与生物措施相结合等方式控制水土流失，改善区域生态环境和生产条件。 1·在进行以盐矿、石膏为主的矿产资源开发过程中，同时进行生态恢复，保护区域脆弱生态系统。
滁河平原农业生态功能区	滁河圩畈生态亚区	全椒县的中南部、滁州市区的东南部和来安县的南部地区，面积约为 0.21 万平方公里，占全市面积的 16%	以平原圩畈为主，主要是滁河平原，区内水网发达，湿地资源丰富。	1·整治洪涝灾害，统一规划建设机电排灌和沟洫排灌系统，使其能排能灌能蓄，并利用低洼低产田和圩心洼地发展水产养殖。 1·稳定种植业，加快发展水禽为主的畜牧业生产和淡水渔业，把圩区建设成为粮、油、禽、蛋生产基地。
	天长平原生态亚区	天长市的全部以及来安县的东北部地区，面积约为 0.2 万平方公里，占全市面积的 15%。	地势自西向东降低，东部濒临高邮湖，西南部有丘陵分布，中东部区域大都为圩区水田分布，区内水面占有较大比例，湿地资源丰富。	1·保护好天长市城市饮用水源，强化污染治理。加快建设天长市城西区(综合经济开发区)，合理调整产业结构，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强化工业污染治理。 1·大力发展水产业和水禽饲养，加强生物多样性丰富的高邮湖、沂湖等湿地的保护和科学开发。

实施清水工程。保障饮用水源安全，加快区域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达标建设，加快区域集中供水和备用水源建设。重点抓好主要供水河道水污染防治工作，确保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提高污水处理能力，加快推进城乡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加快美好乡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进工业水污染治理，严格控制在开发区和工业集中区外新建工业企业。开

展河道环境综合整治，提高河道防洪标准，提升河道水环境质量。大力实施农村河道疏浚整治工程，加大生态河道建设和农村河道保洁工作力度。

实施蓝天工程。强化工业废气治理，严格控制化工、医药、电子等重点行业有毒有害废气排放，继续开展化工园区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专项治理工作。深化扬尘污染防治，大力整治工地、道路、堆场、裸地扬尘，建立扬尘控制责任制度。推进机动车污染控制，建立机动车排气污染监管平台，实现市、县、站三级联网。坚持公交优先，大力发展绿色公共交通。加强餐饮行业污染治理，全面推广油烟净化装置，集中开展学校、繁华街道、居民住宅集中区和旅游风景区等环境敏感区的餐饮企业污染专项整治。

实施宁静工程。划定和调整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合理规划工业布局，充分考虑工业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积极推广低噪声设备，力争把污染影响降到最小。积极开展“宁静城市”、“宁静社区”等示范建设，加强社会生活、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和工业企业等各类噪声源监管，逐步在城区推行烟花爆竹限放和禁放，努力降低夜间噪声，限期治理噪声超标企业，大力推进高速公路、高架桥、铁路等两侧噪声敏感点的隔声设施建设。

实施固废防治工程。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处理各类固体废物。加强危险废物全过程的监控和管理，严格执行危险废物产生、交换和转移联单的各项管理制度，严禁危险废物擅自排放和处理，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达 100%。加强对建筑垃圾的倾倒、运输、中转、回填、消纳、利用等处置活动的管理，支持和鼓励建筑垃圾综合利用，鼓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优先采用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

实施矿山环保工程。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土地复垦制度和排污收费制度，鼓励在有条件的地区建立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履约金制度，改善矿山生态环境状况，逐步建立环保型矿业。禁止在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和重要地质遗迹保护区内开采矿产资源，禁止新建对生态环境产生不可恢复利用的破坏性影响的矿产资源开采项目。依法建立

“谁开采、谁保护，谁破坏、谁恢复，谁受益、谁治理”的矿山自然环境保护新机制。

（五）统筹城乡发展一体化

1.推进城乡统一要素市场建设

建设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依托城市国有土地交易平台，逐步将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宅基地、林地使用权，森林和林木所有权的转让、出租、入股、抵押等，纳入城乡统一的土地交易市场，让城市得空间、农民得利益，切实解决工业和城镇发展“缺地”、新农村建设“缺资金”、城乡统筹“缺抓手”的问题。

建设城乡统一的人力资源市场。完善劳动就业管理、服务体系，实行统一规划、统一市场、统一管理，逐步建立城乡统一的就业、失业统计制度，统一城乡就业服务内容与标准；消除劳动就业歧视性观念。强化《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与监督管理工作，切实消除劳动用工中城乡居民同工不同酬等不合理现象。

建设城乡统筹的资本要素市场。创新面向“三农”的金融产品和服务，统筹发挥政策性金融、商业性金融和合作性金融的作用，保障金融机构农村存款主要用于农业农村；加快农业保险产品创新和经营组织形式创新，完善农业保险制度。鼓励社会资本投向农村建设，引导更多人才、技术、资金等要素投向农业农村。

2.推进城乡规划、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一体化

实施全域规划。推进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城乡建设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文化遗产保护规划“多规合一”和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公共安全设施规划的“多规融合”，到2020年实现规划“一张图”和空间“全覆盖”。合理划定城镇“三区四线”，优化空间功能布局，鼓励用地功能适度混合。尊重自然风貌、地理环境和地方文化的差异性，科学编制城市景观风貌规划，做好城市设计。完善规划编

制审批程序，强化实施评估、规划修改、监督检查、行政处罚、动态跟踪机制，将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各级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和离任审计。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把交通一体化作为推进城乡一体化的突破口，加快建设步伐，尽快形成内外衔接、城乡互通、方便快捷的交通网络。加快推进主城区与三个组团快速通道建设。完善由高速公路、高速铁路、运输管道、电力输送、信息和通讯干线等构成的区域性基础设施网络，资源和信息实现共建共享。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强化城乡基础设施连接，推动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城乡联网、共建共享。

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建立健全统筹城乡的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农村地区教育、卫生、养老、文化等公共服务水平，鼓励城市企业、资金和服务功能向城郊和农村地区转移。改革完善城乡基本公共服务的资源配置、管理运行、评估监督和动态调整机制，加强对农村地区教育、文化、卫生、养老、能源、环保、交通运输、食品安全等方面的市场监管，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推进明光市全省城乡基本公共服务衔接并轨试点建设进程。

3.加快建设美好乡村

提升乡村规划管理水平。按照“以镇带村、以村促镇、镇村互动”的原则，进一步修编完善县市域村庄布点规划和美丽乡村规划，按照培育中心村、整治自然村、提升特色村的思路，在尊重农民意愿的基础上，科学引导农村住宅和居民点建设，方便农民生产生活。重点支持中心村培育建设，把中心村建设与村庄整治、农村危房改造、农村饮水安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三边三线”环境整治工程等有机结合起来，形成建设合力。在提升自然村落功能基础上，保持乡村风貌、民族文化和地域文化特色，保护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传统村落、和有历史或记忆的宗庙及民居。2020年底前完成全市200个以上的中心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

精心打造美好乡村。统筹推进中心村建设和自然村环境整治，提高美丽乡村规划建设管理水平，实现美丽乡村建设由“以点为主”向“由点带面”

战略转换。力争到 2020 年，全市 90%以上的中心村建成美丽乡村，美丽乡村集聚县域人口达 20%。强化特色品牌意识，加强农村传统风貌和传统文化的保护，保留好田园风光传统建筑和农俗文化，打造一批特色景观休闲旅游乡村。

加快发展乡村社会事业。完善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改造长效机制，改善办学条件，配强师资力量，保留必要的教学点。加强农村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深入实施农村重点文化惠民工程，丰富农民精神文化生活。健全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继续完善新农合政策体系。加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的规范管理，有条件的地区可以实施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相对统一的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人关爱服务体系。

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加快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开展绿色农房建设示范，继续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实施村内道路硬化工程，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工程，推进村庄公共照明基础设施建设，治理农村垃圾和污水，整治村容村貌，推进农村清洁生产，治理水体污染，提升绿化水平。到 2020 年，农村居民住房、饮水和出行等基本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沟塘等水体基本得到治理，人居环境基本实现干净、整洁、便捷；凤阳县小溪河镇小岗村和天长市铜城镇龙岗村两处省级历史文化名村得到有效保护，建成一批各具特色的美丽宜居村庄、特色景观旅游名村。

（六）创新体制机制

1.建立“多规合一”协调机制

积极完善“多规合一”内容，加快实现“四个统一”。统筹协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和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在规划目标、人口规模、空间布局、项目安排四个方面的统一；充分协调城乡布局与主体功能分区、经济发展与土地利用、城乡建设与生态保护等各种关系，明确城乡开发边界，构建统一协调的技术指标体系和规划空间信息数据。将各

部门规划成果统一入库、归档、使用和更新在一个系统、一个平台、一个流程，推荐信息资源共享，成果共用，提高规划实施效果。

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工作，加快实现“四个协调”。建立规划协调的统一平台和分工框架，促进规划各司其职，推动各部门完成管理职能和规划目标。实现人口与土地变化、产业发展及资源环境承载力的动态协调；人口、经济社会的空间均衡协调布局与用地安排；国家、省、市区域政策和空间发展战略的落实与协调；本地与相邻地区、周边区域的协调发展等目标，构建协调平衡的区域发展系统。

逐步推进协调、审批、监督、反馈“四大机制”架构。强化市场统筹、加强多部门共同参与，构建各部门共同组成的协调咨询工作机制。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和机构改革，充分利用信息联动平台创新政府管理机制，建立全域统一的规划审批机制。加强“多规合一”实施评估、检讨和监控制度，建立规划监督机制。推进“多规合一”的体系架构，明确各部门职责。合理梳理个部门职能，明确各部门在规划编制、审批与实施过程中的职责、权限和工作重点。健全“统一规划、属地管理、机构配合”的城乡规划建设管理体系，加强规划实施全过程监督。严格实行规划实施责任追究制度，将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各级党政领导的考核和离任审计，确保依规划进行建设。

2.推进人口管理制度改革

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放宽市区、县城和建制镇落户条件，具有合法稳定住所或合法稳定职业的即可落户，推行全市范围内本地居民户口通迁制度。

全面实行流动人口居住证制度。实行流动人口居住证制度，因务工、经商等在本市居住超过6个月以上的流动人口发放居住证，并使持有居住证的居民逐步享受与本地居民相同的劳动、就业、入学、医疗、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待遇，推动基本公共服务由户籍人口向常住人口扩展。

建立健全人口信息登记和服务管理机制。建设覆盖全市安全可靠的人口综合信息库和信息交换平台，到2020年实行以居民身份证号码为唯一标识、

依法记录、查询和评估人口相关信息制度，为人口服务管理提供支撑。建立完善以常住人口为基础的统计、考核、绩效评价等经济社会管理工作机制。把本地城镇人口、农村人口和外来人口统一纳入服务管理范畴，逐步实现常住人口公共服务均等化。

3.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

推进农村土地管理制度改革。落实集体所有权、稳定农户承包权、放活土地经营权，开展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探索宅基地有偿使用制度和自愿有偿退出机制，深化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制度改革；健全耕地保护和补偿制度，创新建设用地供给机制。加快推动农村土地经营权的确权、颁证、登记、流转等工作，建立健全农村土地流转的风险防范和退出机制，强化对流入主体的“准入、监管、退出”管理。

创新建设用地供给机制。通过加大人口转移力度拓宽城市建设用地指标来源新渠道，提高土地供应和集约利用水平，为城镇化建设提供用地保障。加大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复垦力度，推行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市场化调剂。扎实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以建立和完善节约集约用地机制为抓手，加大闲置、低效用地的处置力度，探索存量建设用地二次开发机制，提高项目土地容积率、工业用地投资强度和亩均税收额度，推进资源要素增量向增效的转变，加快形成工业集中、产业聚集、土地集约、功能集成的发展格局。

强化耕地保护制度。严格土地用途管制，统筹耕地数量管控和质量、生态管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建立健全耕地保护激励约束机制。落实省对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的要求，建立健全耕地保护共同责任机制；加强基本农田管理，完善基本农田永久保护长效机制，强化耕地占补平衡和土地整理复垦监管。

推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以建立和完善节约集约用地机制为抓手，加大闲置、低效用地的处置力度，探索存量建设用地二次开发机制，提高项目土地容积率、工业用地投资强度和亩均税收额度，国家级开发区、市管省级开

发区新建工业项政府资本目容积率不低于 1.2，国家级开发区、市管省级开发区、县管省级开发区新建项目，土地投资强度一般分别不低于 300 万元／亩、200 万元／亩、150 万元／亩，或预期亩均税收（不含土地使用税）不少于 30 万元／年、20 万元／年、10 万元／年。推进资源要素增量向增效的转变，加快形成工业集中、产业聚集、土地集约、功能集成的发展格局。

4.创新资金保障机制

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分类推进农村集体资产确权到户和股份合作制改革，全面开展农村集体“三资”清理核实和确权登记，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各县市区选择若干有条件的村建立产权集体所有、股份量化、统一经营、民主管理、收益共享的经济实体。深化林业和水利改革，推广定远县全国农田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和创新运行管护机制试点经验。加快推进天长市国家级集体资产股份权能改革试点建设。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

发挥政策性金融的引导和促进作用。加强与国开行、农发行等政策性金融机构合作，探索棚户区改造和开发园区产城一体化融资新模式。依托现有融资平台或打造符合信贷要求的平台，筹措低成本的棚户区改造及配套设施建设资金。扩大开发园区产城一体化融资试点，通过专项贷款、债券、城市发展基金等金融工具，支持试点园区保障房、土地收储和道路等项目建设。

创新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机制。充分发挥政府资金引导和市场融资功能，加快建设多元化的城镇建设投融资新机制。进一步放宽准入，完善政府引导、市场决定的价格形成和成本补偿机制，推进城镇垃圾污水处理、轨道交通、医疗和养老服务、保障房等服务设施实行 PPP 等模式建设和运营。

5.健全城镇住房制度

健全住房供应体系。加快构建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住房供应体系。编制城镇住房发展规划，确定住房建设总量、结构和布局。对城镇低收入和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实行租售并举、以租为主，提供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满足基本住房需求。稳定增加商品住

房供应，大力发展二手房市场和住房租赁市场，推进住房供应主体多元化，满足市场多样化住房需求。

健全保障性住房制度。建立市、县级财政保障性住房稳定投入机制，完善商品房配建保障性住房政策，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建设，扩大保障性住房有效供给。在探索将稳定就业的进城务工、返乡就业、个体创业人员纳入住房公积金制度覆盖范围的基础上，逐步将其纳入保障性住房覆盖范围。制定公平合理、公开透明的保障性住房配租政策和监管程序，优化保障性住房筹集和使用方式，完善保障性住房准入和退出制度，提高保障性住房物业管理、服务水平和运营效率。

健全房地产市场调控长效机制。调整完善住房、土地、财税、金融等方面政策，共同构建房地产市场调控长效机制。完善住房用地供应机制，保障性住房用地应保尽保，优先安排政策性商品住房用地，合理增加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严格控制大户型高档商品住房用地。实行差别化的住房税收、信贷政策，支持合理自住需求，抑制投机投资需求。建立以土地为基础的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实现信息联网。

6.完善城镇管理体制

创新城市管理机制。以“三治三增三提升”为统领，大力实施绿化、规划两项提升行动和整洁、畅通、拆违、出口四项整治行动，增强城镇功能，改善城镇面貌，提升城镇的集聚力、辐射力、带动力，构建城镇协调发展的良好格局。理顺政府与市场关系，放开市政设施管护、园林绿化养护、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收集转运等作业市场，政府通过委托、承包、采购等方式购买公共服务。

创新社会治理机制。树立以人为本、服务为先理念，完善城市治理结构，创新城市治理方式，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改进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加强基层社会管理和服务体系建设，增强城镇社区服务功能，强化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在社会管理和服务中的职责，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推进平安滁州建设，建立健全源头治理、动态协调、应急处置相互衔接、相互

支撑的治理机制，以网格化管理、社会化服务为方向，健全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及时反映和协调群众各方面、各层次利益诉求。完善城市应急管理体系，健全防灾减灾救灾体制，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

改革城镇管理机构设置模式。积极探索市级大部门制行政管理机构设置模式。支持城镇在管理机构、管理层级等方面探索创新，提高效率。推进中心城区周边乡镇和县区政府驻地镇改设街道办事处以及城镇建成区范围撤村建居工作。优化乡镇布局，积极稳妥开展行政区划调整。深化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持续推进省级扩权强镇试点，各县区自主确定试点镇财政返还比例，并对试点镇实行建设用地指标单列。创新开发区、园区管理体制，促进开发区、园区和行政区融合发展，探索建立园区与所在行政区合一管理体制。

推进城镇管理权限下移。推动政府行政职能归位、服务职能下移，逐步在有条件的乡镇设立规划管理机构，创新社区治理和社会组织管理体制，赋予区、街道更大的管理责任和权限。加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力度，行政审批权限做到应放尽放，提高基层政府行政效能。推进镇级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完善机构设置和职能设置，对吸纳人口多、经济实力强的镇赋予相适应的经济社会管理权。财政、土地指标适当向重点发展镇倾斜，提高重点发展镇发展水平。

优化小城镇行政管理体系。优化乡镇行政区划，合理推进乡镇行政区划调整。统筹开发建设管理，建立片区发展管理工作机制，协调解决内部发展问题，由市政府组织统一编制片区总体规划，下放县区管理审批权限，在片区重点发展镇设置行政审批窗口。

7.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实行生态环境源头保护制度。建立完善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评估体系、考核办法和惩戒机制。对河湖、林地、湿地等自然生态空间进行统一确权登记，形成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探索编制自

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建立领导干部任期环境质量考核制度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

实行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生态补偿制度。加快自然资源及其产品价格改革，全面反映市场供求、资源稀缺程度、生态环境损害成本和修复效益，形成谁开发谁保护、谁受益谁补偿的利益调节格局。严格执行城镇污水处理收费政策，启动乡镇污水处理费征收工作，完善再生水价格、水资源费、排污费等价费政策，制定农村环境基础设施运营经费保障机制。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建立耕地保护补偿激励制度。发展环保市场，推行节能节水、碳排放权、排污权、水权交易制度，完善排放指标有偿使用初始价格形成机制。

实行严格的环境监管制度。建立和完善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重点完善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追究制度和环境保护损害赔偿制度，独立进行环境监管和行政执法。完善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行区域和企事业单位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建设，完善以预防为主的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健全绿色信贷体系，加快建立企业环境行为评级制度。

8.健全农村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农村低保制度。健全申请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实现城乡低保“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覆盖，达到应保尽保的目标。每年 7 月份起，农村以县（市、区）为单位，按照当地上年度农民人均纯收入的 20%左右的比例，综合确定当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加快发展城乡养老服务业。建立县级居家养老呼叫服务指挥中心、镇级管理中心和村级服务中心三位一体的信息化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实现居家养老服务城乡一体化。加强农村各类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拓展乡镇敬老院养老服务功能，将其建成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鼓励集体、个人举办农村幸福院。

提高五保供养水平。建立健全五保供养标准自然增长机制，五保供养标准按照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分别不低于当地上年度农民人均纯收入的60%和50%的比例确定。

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围绕“病有所医”的目标，全面建立覆盖城乡、与城镇居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相衔接的医疗救助制度，缓解困难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健全临时生活救助制度。对因大重病或遭遇突发性灾害导致基本生活困难的低保对象和低保边缘对象，及时给予临时性、应急性生活救助，将救助体系覆盖范围从绝对贫困群体拓展到相对贫困群体。

完善普惠性助残政策。对低保以外无固定收入的一、二级肢体残疾、智力残疾、精神残疾、盲视力残疾的重度残疾人，参照当地城乡低保标准全额发放生活救助金。

健全灾害应急救助制度。立足创新救灾工作机制，加快建立和完善自然灾害应急救助体系，开展农户住房自然灾害保险工作，提高灾害应急救助能力。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

合理确定各级政府和部门分工，建立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工作领导机制，成立市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工作领导小组和协调小组，推进规划实施和相关政策落实，监督检查工作进展情况统筹重大政策研究和制定，统筹解决综合试点中的重大问题。市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能分工，切实履行职责，根据本规划提出的各项任务和政策措施，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序时进度，并严格落实。各县区是新型城镇化建设第一责任主体，要建立健全相应的领导机构，全面贯彻落实新型城镇化规划，因地制宜地研究制定符合本地实际的规划（意见）和具体政策措施。建立规划实施的协调机制，明确各地各部门的任务分工和时间要求，加大工作目标考核和督查力度。

（二）强化政策统筹

完善推进新型城镇化工作的政策支持，实行财政转移支付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建设用地增加规模与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数量挂钩等政策，加强部门间政策制定和实施的协调配合，推动人口、土地、投融资、住房、生态环境等方面政策和改革举措形成合力、落到实处。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环境保护规划、交通规划等要落实本规划要求，其他相关专项规划要加强与本规划的衔接协调。针对市区、县城、中心镇、一般镇、中心村，结合主体功能区划分，建立以城镇化质量为导向的差异化考核指标体系。

（三）开展试点示范

认真开展国家层面和省层面新型城镇化综合改革试点，在建立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建立多元化可持续的城镇化投融资机制、改革完善农村宅基地制度、“多规合一”工作等方面进行探索。支持符合条件的县（市、区）申报国家、省级低碳城市、创新型城市、海绵城市等试点。选择不同区域、不同规模、功能定位各异、具有一定代表性的各类城镇与新型社区开展市级层面示范试点，重点在城乡土地管理、城乡社会保障、户籍管理、城镇管理、城乡建设投融资、生态环境保护等体制机制改革方面进行探索。充分尊重基层首创精神，大力支持基层层面创新实践，鼓励各地从实际出发，立足特色优势，注重制度创新，积极先行先试，及时总结推广成熟经验。

（四）实施监测评估

各部门要加强城镇化统计工作，建立健全体现城镇化水平、基本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和资源环境等方面的统计监测指标体系，规范统计口径、统计标准和统计制度方法。加强城镇化进程的研究分析，科学评价城镇化发展水平和推进质量。建立健全城镇化推进信息系统，动态监测城镇规划建设情况，形成快速反应和综合调控机制。加快制定有利于城镇化健康发展的监测评估体系，实施动态监测与跟踪分析，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和专项监测，推动规划顺利实施。2020 年前完成建立规划建设一体化实施监督机制，向县城派出规划督察员，积极探索设立城市总规划师制度

4. 滁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滁州实施方案的通知_滁政办〔2017〕10号

2016年6月，经国务院同意，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将滁州纳入规划范围，提出将长三角城市群建设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世界级城市群，着力打造改革新高地、争当开放新尖兵、带头发展新经济、构筑生态环境新支撑、创造联动发展新模式。滁州是安徽省参与长三角合作的最前沿和长江经济带“沪宁合”发展主轴上的重要节点城市，纳入长三角城市群，是一次重大机遇。为认真落实《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安徽实施方案的通知》（皖政办〔2016〕76号）精神，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新常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滁州打造成为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的重要支撑、新发展理念的先行示范区，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奋力冲刺总量全省第三，特制定本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五大发展行动为统领，以一体化建设为主线，强化创新意识、等高意识和使命意识，加强开放合作，深度参与长三角区域分工协作，着力加快滁州省际交汇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打造长三角产业协调创新基地，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强化生态安全保障，提升国际化水平，构建联动发展体制机制，加快补齐短板，缩小发展差距，培育发展新动能，为加快长三角世界级城市圈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到2020年，基本构建与长三角城市群一体化的产业分工协作体系，共同打造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创新产业基地，与长三角衔接紧密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全面形成，大开放大合作新格局初步构建，保障有力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稳固，一体化发展的体制机制建立健全，人口和产业进一步集聚，“十三五”期间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0%左右，全面缩小与沪苏浙城市发

展差距，成为立足皖江、连接合宁、面向长三角的改革创新高地、产城融合样板、区域合作纽带、宜业宜居家园，成为长三角重要的新兴增长极。

到 2030 年，与长三角一体化的现代产业体系全面建成，基础设施全面对接联网，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开放型经济向更广领域和更深层次拓展，形成双圈互动、左右逢源的长三角一体化、区域协同发展格局，共同推动长三角城市群成为全球一流品质的世界级城市群。

二、主要任务

（一）打造“一区一带一基地”。

1.建设滁州市产城融合示范区。呼应南京江北新区建设，依托苏滁现代产业园、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乌衣镇、汊河镇等毗邻南京的重点板块，进一步整合资源，统筹区域联动发展，探索行政区与功能区融合发展机制，深化区域开放合作，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建设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到 2020 年，示范区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财政收入等主要经济指标年均增幅达 20%以上，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5—10 个百分点。城镇化水平和质量稳步提升，城镇化率达到 90%，年均增长 4%。示范区要素聚集能力显著增强，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制造业和高端服务业集聚效应显著；新型城镇化改革试点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建设取得新进展，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

2.推进淮河生态经济带创建。抢抓国家、省推动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机遇，提升淮河黄金水道功能，协同推进出海航道建设，加快发展临港经济和水运经济，同步实施沿淮地区综合治理，打造区域经济新增长极。加强与淮安、扬州等淮河生态经济带协调会成员城市合作，共同推进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编制上报工作，力争尽快上升为国家战略。

3.建设滁州西部大工业基地。依托定远、凤阳、明光三县（市）丰富的矿产资源，发展循环经济，打造产业集群。科学编制基地发展规划，完善规划体系，突破要素瓶颈，引导产业向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加快园区转型升级步伐，围绕硅基材料、盐化工、凹土新材料等重点产业，加快引进一批有

技术、有实力的知名企业集团，推进产业集中、集聚；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铁路、公路、水运等内联外通的大工业基地交通运输体系，在更高水平上构建我市西部地区发展平台。到“十三五”末，西部大工业基地实现工业总产值超千亿元。

（二）打造产业创新基地。

1.建设长三角产业协同创新基地。全面加强与大学大院大所大企业的对接合作，加快高教科创城、原创科技城平台建设，成为区域协同创新的重要引领，形成推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新体系。加快建设中国家电研究院安徽分院、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安徽认证检测基地、轨道交通装备检验检测中心等一批国家级和省级创新公共服务平台，积极推进玻璃研究院凤阳分院、凹凸棒公共研发服务平台规划建设，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以创新链的提升促进产业链的发展。积极争取国家级创新公共服务平台、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大科学装置等具有战略意义的高端平台在滁布局。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围绕“三重一创”，加快建设省级智能家电基地，打造一批市级战新基地，建设一批重点产业工程，实施一批重点产业专项。积极推动天长经济开发区创建国家级高新区、苏滁现代产业园等省级园区创建省级高新区。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开展引博、院士助滁和国家“千人计划”专家招引三大行动，着力引进一批产业人才、工科类、工程类院士和“国家千人计划”专家。完善科技创新政策，健全人才、金融、服务等政策体系，激发创新活力。到 2020 年，基本建成区域产业协同创新基地，创新平台建设取得新突破，产业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2.建设长三角先进制造业集聚区。实行公平公正的市场准入，以创新为导向加强与长三角地区的产业合作。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速发展为主导产业，努力在智能家电、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形成重要影响力。围绕凹土研发、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终端等前沿领域，加强前瞻性谋划布局。推动盐化工、硅基材料、绿色食品、仪器仪表等传统产业向创新驱动、绿色低碳和

智能制造转型。到 2020 年，力争重点产业或关键环节在国内产业格局中形成竞争优势，市智能家电基地规模力争达千亿元，形成一批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产业基地。

3.推动与长三角链式合作。突出主导产业和新兴产业，积极承接沪苏浙地区产业梯度转移。创新园区合作共建机制，复制推广苏州工业园成功经验，加快苏滁现代产业园建设。推进宁滁产业一体化发展，规划建设南京江北新区（滁州）产业配套园，打造南京江北新区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电子信息产业配套合作基地。借鉴沪苏浙先进地区招商经验，采取参股、代建等市场化运作方式，将产业与金融有机结合，助推大项目落户。发挥领军企业在完善产业链中的突出作用，围绕主导产业发展，分类实施增链、补链、强链，提升家电、汽车等产业链本地配套能力，不断向产业链高端延伸。支持有市场、有潜力、有核心竞争技术的行业骨干企业，提高资本市场运作能力，开展股权融资和兼并重组。

4.推进服务业一体化。深度融入长三角服务经济分工体系，高水平承接以沪苏浙为重点的国内外高端服务业，将滁州建成服务要素完善、一二三产有机融合、与沪苏浙一体化发展的现代服务业密集区。围绕商贸物流、电子商务、文化创意、科技服务、健康养老等业态，推进 20 个左右省级服务业集聚区建设。推动服务业跨界融合，鼓励家电、汽车、食品等优势制造业打造“服务+制造”的网络化协同生产服务体系。着力打造“电商滁州”，加快电子商务产业园、孵化中心等平台建设，加强与阿里、京东、苏宁等知名电商合作，积极争创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持续推进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畅通金融机构引进通道，加大引进沪苏浙各类金融机构在滁州设立分支机构或网点力度。加快与南京、合肥等长三角城市旅游一体化进程，着力提升滁州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三）构建一体化的基础设施体系。

1.联通加密综合交通运输网络。贯通扩容至长三角主要节点城市的交通大通道，完善以快速铁路、高速公路、高等级航道为骨干的多层次综合交通

网络。建成滁淮高速、宿扬高速天长段、合宁高速改扩建等高速公路，规划建设合肥—滁州—南京、合肥—定远—明光—新沂、滁州—南京、南京—淮安等快速客运铁路，滁州—扬州、来安—六合、明光—巢湖等高速公路。对通江苏的国省道干线全面提升，推进一级公路短直连接，依托滁州站加快建设区域交通枢纽，积极推进与南京、合肥等长三角重要城市的客运零距离换乘、货运无缝化衔接。积极对接黄金水道建设，加快推进滁河、淮河、白塔河航道整治，进一步完善港区功能，着力构建南通长江、北联淮河、东入大运河的水上交通网格局。

2.建设集约高效、安全泛在的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加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力度，逐步缩小与周边城市间信息基础设施发展水平差距。重点推进“宽带滁州”建设，建设“全光网城市”，提高农村光纤覆盖水平，完成公众互联网数据中心、应用支撑系统、业务系统升级改造。学习借鉴长三角先进地区智慧城市建设新模式和建设标准，推动滁州智慧城市建设，推进长三角城市之间数据端口开放互通。构建以移动宽带网络和无线局域网为主体的无线宽带网络，加快 4G 全面部署和应用，推进 5G 试验网建设和试商用进程，探索实现无线局域网在热点区域和重点线路全覆盖。打造集智慧营销、智慧管理和智慧服务于一体的智慧旅游平台，建立一体化旅游咨询服务体系。推进区域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以交叉认证和资源共享为导向，加快实现电子认证平台和沪苏浙认证平台无缝接轨。

3.提高能源保障水平。加快能源产业发展，建设全省重要能源生产基地，积极打造面向长三角的能源战略储备基地。加快建设华润明光东山、大唐来安张山等风电项目，建成全省首个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积极打造我国内陆低风速风力发电示范基地品牌。实施一批光伏发电项目，力争到“十三五”末建成光伏发电项目 50 万千瓦。继续推进大唐电厂项目前期工作，推进 500 千伏同乐变等输变电工程，强化电网供应保障。推进江苏滨海 LNG 接收站配套管线滁州段、定远—明光、天长—铜城等天然气管道项目，确保 2017 年底前实现天然气“县县通”，进一步加强气源保障，提高用气安全。

4.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开展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建设节水型社会。加强跨流域、跨区域调水工程建设，推动实施驷马山引江滁河四级输水干渠建设。加快水源工程建设，加大应急备用水源地和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建设，建成江巷水库、山许水库，启动沙河集水库、黄栗树水库、屯仓水库抬高蓄水位工程建设。加强防洪排涝设施建设，加快主城区、南谯新区、琅琊新区、全椒、来安、天长城市防洪工程建设，推进滁河、池河等重要支流防洪综合治理，推动重点圩口的排涝泵站建设。围绕“四个一”（一山、一湖、一城、一河）重点工程，完成明湖和清流河防洪治理工程建设。进一步完善女山湖大型灌区及其他中型灌区的续建配套工程，实施规模化节水灌溉工程。

（四）构建对外开放新高地。

1.建设开放大通道。整合境内岸线资源，以资本为纽带，推动滁河等内河港口与沿江、沿淮港口一体化发展。充分利用安徽铁路口岸联盟和安徽水运口岸联盟，发挥我市铁路运输优势，开展铁海联运工作。继续推进保税物流中心（B 型）申建工作。规划建设滁州机场，加强与南京禄口机场、合肥新桥机场等“空中通道”对接，积极拓展至长三角主要节点城市的航线网络，发展航空物流经济。

2.构建开放大平台。积极建设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争取打造跨境电商（滁州）海外专区、跨境电商人才（滁州）孵化基地和跨境电商（滁州）服务中心。编制实施滁州市口岸发展“十三五”规划，争取 2017 年底前口岸建成使用。

3.着力引进大产业大项目。围绕主导产业发展，开展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精准招商，着力引进一批世界 500 强企业、国内行业龙头企业、创新型企业和重大支撑项目，推动外向型经济加快发展。开展与意大利拉奎拉市、加拿大圣·阿黛尔市、德国金根市、俄罗斯伊万诺沃州府友好交流，积极开拓海外侨务资源，推进海外招商。突出引技引智一体化，着力引进一批地区总部、研发机构、运营中心，引导外资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等

领域。

4.打造法制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借鉴上海自贸区试点经验，全面推行普遍备案、有限核准的管理制度，依法采取准入前国民待遇和负面清单的外资管理方式。进一步放宽金融、教育、养老、医疗、文化、电信、互联网、商贸物流等领域外资准入限制，建立“全面报告+有限许可”的新型外资审批管理制度，完善外商投资信息报告、信息公示等制度。进一步深化关检“三个一”工作，提升我市保税仓库建设力度和运营水平。积极参与省产业损害预警机制建设，逐步健全预防与应对并重的贸易救济体系，扩大出口信保覆盖面。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市级数据中心及市县一体的政务服务平台，建成全市标准统一、规范高效的政务服务体系。建立常态化的外商投资企业联系服务制度，做好外资企业、侨资侨属企业帮办帮扶，营造良好投资氛围。

5.集聚国际化人才。贯彻落实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百人计划”和“外专百人计划”，积极引进“高精尖缺”人才。推进人才引进和招聘工作向海外拓展，积极为外籍高层次人才和急缺人才生产、生活和出入境提供便利。开展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制度试点，加强对留学回国人员管理。加大柔性引才工作力度，采取顾问指导、短期兼职、技术联姻等方式，集聚各类人才。

（五）强化生态安全保障。

1.推进生态廊道建设。保障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用地，依托水系、丘陵山体和湿地，建设道路林网、河流林网、农田林网等绿色廊道，构筑“两带四区八核”的城乡林业园林网络体系，实现森林和城乡园林绿化空间合理布局，构建绿色生态屏障。建立严格的水资源和水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开展水土流失治理。以建设淮河生态经济带、加快淮河流域综合治理与绿色发展为契机，加快江淮分水岭综合治理，加大水污染防治力度，推进池河、白塔河水体达标治理，改善淮河流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加大清流河、来河、襄河等穿城段污染防治，提高水质，与南京江北新区共同打造滁河风光带。

2.强化环境联防联治。推进“多规合一”，划定城市开发边界和生态红线。统筹规划城乡发展布局，保护林地、湿地、湖泊等绿色生态空间。实施来河、滁河、池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在河流源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其上游严禁发展高风险、高污染产业。加强与南京、合肥等长三角城市跨市水污染联防联控机制，共同保护长江黄金水道。全面开展大气污染防治交流合作，完善国家公祭日南京及周边城市、合肥都市圈区域大气、水污染防治协作工作运行机制。推进信息、应急、监测、执法等联动机制建设，完善长三角区域黄标车信息库建设和区域联合限行机制。加强矿产资源开发环境影响评价，合理调控开采总量、优化资源开采布局、严格开采规划准入管理，提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集中力量治理耕地污染和重污染工矿企业、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周边的土地污染。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监管，强化沿河、沿库、沿边环境监管和风险防控。

（六）推进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创新。

1.构建要素市场联动机制。积极参与建设产权交易共同市场。拓展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的交易范围，将农村综合产权、林权、碳排放权、排污权、水权等全部纳入，推进交易数据国家、省、市、县四级共享，实现交易流程电子化、服务标准化、监管智能化，建成滁州、合肥共用的政府采购电子商城。推进与长三角其他城市的公共资源平台实现互联互通，逐步形成统一 CA 互认、统一监管制度、统一流程、统一信用的公共资源交易体系。

提高金融市场一体化水平。畅通金融机构引进通道，加大沪苏浙各类金融机构引进力度，争取全国性金融机构在我市设立后台服务中心。大力支持徽商银行、国元集团等省内金融机构做优做强。强化区域监管协调，加强在打击金融违法行为、维护金融稳定方面的协调合作。加强长三角区域征信体系、票据市场一体化等方面合作。

建立土地高效配置机制。加强与经济社会发展、城市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的国土空间规划，完成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和城市（镇）周边及全域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强化土地用途管制，严控新增建设用地

规模。深入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和历史遗留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工作，大力实施增减挂钩试点项目。继续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城市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线和生态保护红线制度。探索创新用地模式，试点实行弹性出让年限以及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的土地供应方式，建立健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激励机制，实行工作绩效综合考核。

2.建立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机制。加强与南工大、南理工、河海大学、中国矿大等高校合作，联合开展协同创新和产业孵化。推动滁州学院、安徽科技学院、滁州城市职业学院等与上海、南京、合肥等地优质高校开展各种形式的合作。加快推进职业学校布局结构调整，重点打造 10 所中等职业学校。推动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创建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滁州城市职业学院创建地方特色大学。依托安徽滁州职业教育集团，开展教科研项目研究，充分整合职教资源，实现集团内学校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和双赢发展。

加强医疗卫生联动协作。推动我市医疗机构与南京、上海等长三角城市医疗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建立远程会诊平台，促进人员交流培训，引进新技术，共享优质医疗资源，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加快南京儿童医院滁州分院二期、鼓楼医院集团联合办医等项目建设。推动新农合经办机构与南京、上海等转出患者较多的医疗机构在医保定点、异地就医即时结算等方面开展合作。进一步加强血吸虫病、疟疾等疾病联防联控工作，加强与周边城市疾病防控工作经验交流和疫情信息共享。

健全就业和社会保障合作机制。积极参与长三角城市间联合招聘会，建立城市群内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联动机制。推动长三角地区专业技术资格和技术能力资格评价标准统一、互认，开展城市群间专业技术培训和技能教育合作。落实劳动保障监察委托协查制度和跨行政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联动机制。完善城市群内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流程，开展养老保险认证合作。深化工伤康复资源共享、辅助器具配置及劳动能力鉴定合作。探索开展城市群内失业保险关系转移及待遇享受方面合作。

建立社会治理联动机制。加快城市群公共安全和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建设，

加强市、县应急平台二期工程建设。积极应对洪涝灾难救援、环境污染、公共卫生、食品安全、征地拆迁、社会保障等突发事件，推动区域社会事务协同治理。健全安全监管工作机制，加强重点工程项目监管，有效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3.探索建立成本共担利益共享机制。推进跨区域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融资、运营模式创新，积极采取PPP模式，鼓励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重点项目建设。加快设立产业发展基金、创业投资基金，鼓励各类社会资本参与基金的设立与运营，引导基金投向跨区域基础设施、生态环境联防共治、创新体系等重点领域的建设。积极探索我市与沪苏浙城市共同设立一体化发展投资基金，加强与沪苏浙城市在园区建设、企业并购、文化旅游等方面的合作。

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密切跟踪国家长江干流补偿机制建设，关注淮河、滁河省内地表水跨界断面生态补偿。完善以购买服务为主的公益林管护机制，全面完成35个国有林场改革,积极开展森林资源资产评估及森林碳汇交易;鼓励采取资金补助、对口协作、产业转移、人才培训、共建园区等方式，探索建立多元化补偿机制。

建立税收利益共享和征管协调机制。搭建国税、地税信息共享平台，建立域内各税务局网络链接，共享税政管理、经济税收分析、便民办税、国际税收反避税、电子发票开具及认证、纳税人信用等级评定等信息。建立税收管理合作机制，推动税收优惠政策管理规范化。建立域内互认的征收管理制度，减少税收政策洼地。推动税收共治，对跨区域经营的纳税人实施监控，共同开展税收检查、纳税服务等合作，推进办税事项跨区域同城通办。

4.深化合作交流机制。依托长三角城市经济协调会、南京都市圈、合肥都市圈、淮河生态经济带协调会等跨区域合作组织，与长三角城市开展双边多边合作，努力构建政府引导、市场主体、社会参与的沟通协调机制。坚持双向融入，推动与南京同城化、与合肥一体化发展，健全党政领导决策、分管市长协调、专业部门落实的三级运作体系，逐步形成规划同筹、交通同网、

产业同链、科教同兴、环境同保的良性互动格局，推进国家级滁州产城融合示范区与南京江北新区等高对接。完善与苏州市高层会晤机制，推进苏滁现代产业园规划建设。加强与周边城市空间布局、创新体系、基础设施、生态共建、市场准入体系、监管机制、征信体系等领域的统筹。加强高速公路、电信网络、电网、油气管线等区域基础设施规划衔接。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南京都市圈、合肥都市圈等跨区域合作组织的协调功能，细化实化区域合作内容，推进有关工作落实。市直有关部门要加强与省直部门对接，积极争取政策、资金、项目等方面的支持，加强与沪苏浙城市对口部门交流合作。

（二）明确责任分工。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方案》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细化工作措施，明确任务分工，推进重点工作落实。要坚持合作工作项目化，按照项目实施需要分类施策，形成政策合力。

（三）强化督查检查。围绕《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和实施情况，积极开展督查检查，协调推进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推动各项任务有效落地。适时对《方案》实施情况开展第三方评估，发现重大问题及时向市政府报告。

（四）营造舆论环境。广泛开展与国内重要媒体的合作，加强对《方案》、合作成果的宣传和展示，建立常态化的宣传攻势，增强公众对长三角城市群建设主要目标、重大举措的认同感，在全社会营造自觉参与《方案》实施的良好氛围。

5. 中共滁州市委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_滁发〔2018〕1号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大历史任务，是新时代“三农”工作

的总抓手。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 号）精神，根据《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皖发〔2018〕1 号），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安徽特别是在小岗村农村改革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奋力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创现代化新滁州建设新局面奠定坚实基础。

到 2020 年，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供给体系质量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农村厕所、垃圾、污水专项整治“三大革命”取得显著成效，农村基础设施全面提升，美丽乡村建设全面推进；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村全部出列、定远县摘帽；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接近全省平均水平，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距不断缩小；农村生态环境明显好转；城乡基层基本公共服务大体均衡，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初步建立；农村改革继续走在全国前列；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乡村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乡风文明取得新进展；党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

到 2035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宜居乡村基本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健全。

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

二、主要任务

（一）推进产业强农，夯实乡村振兴基础

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推进产业强农、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着力实施六项发展工程，加快实现由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转变。

1、实施农业生产能力巩固提升工程。加快划定和建设575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101万亩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巩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大规模推进农村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和中低产田改造，到2020年，实现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全覆盖。实施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建设五年行动计划，到2020年，治理农田280万亩。实施科技创新驱动行动，深化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优先支持农业企业开展研发平台建设，实施一批重要农业科技项目。建设智慧农业林业水利工程，全面推广绿色高质高效模式。实施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提升行动，到2020年，创建5个以上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力争创建全程机械化示范市、平安农机示范市，建成一批综合性全程农事服务中心，推进“机器换人”。

2. 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工程。实施农产品精深加工行动。大力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秸秆等副产物综合利用，提高农产品精深加工转化率，到2020年，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超过65%。大力开展农产品加工业招商。完善招商政策和服务机制，依托农业资源优势、区位优势和承载平台，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大力招引国际国内知名农产品加工企业。促进加工企业提档升级。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加快科技改造，提升产能和产品档次。加大小微农产品加工企业培育，支持做大入规。到2020年，力争打造30亿元以上企业1家、10亿元以上企业10家。开展加工园区建设行动，推进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做大做强，每个县（市）建成1个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园（区）。开展原料基地建设行动，把“田间”变“车间”，促进主粮就地就近加工转化增值，到2020年建成优质专用粮食基地180万亩。实施“中国好粮油”创建行动，做大做强粮食产业经济，创建全国粮食产业经济示范市、县。实施农业对外开放促进行动，大力推动农业走出去、引进来。到2020年，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2.5:1，农产品加工业产值超千亿。

3. 实施质量兴农工程。开展农业标准化生产行动，推进果蔬茶示范园、畜

禽水产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创建，加强植物病虫害、动物疫病防控，从源头控制农业投入品，打击非法添加、滥投滥用。推行家禽业“规模养殖、集中屠宰、冷链运输、冰鲜上市”新模式。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健全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大力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整治行动，确保全市农产品质量检测整体合格率在98%以上。力争到2020年，全市创建成功1个国家级、3个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4个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

4. 实施特色产业建设工程。依托资源禀赋和产品优势，坚持规划引领，科学布局，开展产业兴村强县示范行动，创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着力推进“一县一业”“一镇一特”“一村一品”创建，加快现代特色农业发展。大力推广“稻虾（渔）共作”模式，力争2020年发展到50万亩，创建国家级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区。加快发展滁菊（茶）产业，力争种植规模突破10万亩，建成滁菊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推进菊产品精深加工，提高产业化水平。壮大芡实产业，创建行业标准，打造全国芡实交易中心。实施功能农业提升计划，创建功能农业示范区，开发和打造品牌特色康养农产品，扩大艾草、葛根、杜仲、百蕊草等中药材生产规模，支持优质稻米、“明绿”、凤阳黑豆、“定远黑猪”“皖东牛”“天长三黄鸡”等特色农产品加快发展，把“小品种”做成“大产业”。实施兴林富民工程，加大林业结构调整，推进“三树一苗”产业建设，打造国家级麻栎产业示范区。

5. 实施品牌强农工程。实施区域公用品牌培育计划，立足县域主导农产品，打造区域公用品牌。实施企业品牌价值提升计划，支持粮食行业企业发展专用粮食品牌，鼓励龙头企业争创驰名商标、安徽名牌等，支持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开展品牌共建共享、打造品牌联盟。实施农产品品牌孵化计划，引导新型经营主体开展商标注册，建立农产品品牌目录制度，实行动态管理。实施农业品牌推介宣传计划，建立品牌宣传政策激励机制，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媒体、国省级展会宣传地方优质农产品。到2020年，新申报中国驰名商标1件以上，打造一批全国知名企业品牌、特色农产品品牌，认证无公害、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农产品达到1000个以上。

6. 实施产业融合发展工程。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园区、农产品加工园、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等，打造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的平台载体。开展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行动，到 2020 年，建成 1 个国家级、2 个省级、10 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计划，推进农区变景区、田园变公园、劳动变运动、农品变商品、农房变客房，建设一批设施完备、功能多样的休闲观光园区、田园综合体、森林人家、康养基地、特色小镇，打造一批最美田园。实施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行动，支持粮食、供销、邮政及各类企业把服务网点延伸到乡村，推动“放心粮油”“主食厨房”经营网点向农村延伸。实施农村电商全覆盖巩固提升行动，创建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先进县，培育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乡镇和示范村。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行动，培育壮大产业融合主体，到 2020 年，全市适度规模经营比重达到 55%以上。鼓励工商资本到农村投资经营农业产业化项目，提供区域性、系统性解决方案，与当地农户形成互惠共赢的产业共同体。推广“订单收购+分红”“土地流转+优先雇佣+社会保障”“农民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多种利益联结方式，让农户分享农业全产业链增值收益。实施农业生产经营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行动，大力发展各类现代农业服务组织和产业化联合体，鼓励新型经营主体与小农户建立契约型、股权型利益联结机制，提升小农户生产经营社会化、组织化、专业化程度，提高小农户自我发展能力。

（二）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生态宜居宜业家园

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推动乡村自然资本加快增值，加快建设天蓝地绿水净村美新家园，实现百姓富、生态美的统一。

7.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开展污染治理行动，推进“一河一策”综合治理。科学划定河湖库禁养、限养、养殖区域。加强湿地保护与修复，到 2020 年，总面积达到 137.8 万亩。健全耕地森林河流湖泊休养生息制度，施行池河翘嘴鲌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全面禁捕。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到 2020 年，森林覆盖率达到 35%以上。认真实施林长制，完善公益林、天然林保护制度，探索建立生态产品购买、森林碳汇等市场化生态补偿制

度。积极开展森林长廊建设。

8. 加强农村突出环境问题综合治理。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开展农业绿色发展行动,加快绿色生态、提质增效技术推广运用,持续推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加快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到2020年基本实现“一控两减三基本”(控制农业用水总量和农业水环境污染，化肥、农药减量使用，畜禽粪污、农膜、农作物秸秆基本得到资源化、综合循环再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目标。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应用试点。加强农村环境监管能力建设，落实县乡两级农村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9. 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全力推进农村环境“三大革命”，到2020年，全面完成自然村常住农户卫生厕所改造，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75%以上，乡镇政府驻地和美丽乡村中心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强化新建农房规划管控，保护保留提升乡村风貌。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健全农村低收入群体安全住房保障机制。创建一批国家和省级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和湿地公园，重点打造大柳草场、南谯皇甫山、全椒龙山、明光老嘉山、定远金山、来安舜耕山等农村景区，构造绿色生态环保的乡村生态旅游产业链。深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实施乡村绿化美化工程，打造一批宜居宜业、徽风皖韵美丽乡村。到2020年，全市90%布点中心村达到美丽乡村建设要求。

（三）推进乡风文明，不断繁荣兴盛农村文化

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一起抓，提升农民精神风貌，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不断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

10. 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深入开展“德耀皖东·好人滁州”活动。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深入推进道德信贷工程，推广“天长经验”。培育选树“新乡贤”，开展乡风评议，道德讲堂活动覆盖所有行政村。推进诚信建设，强化农民的社会责任意识、规则意识、集体意识、主人翁意识。

11. 传承发展农村优秀传统文化。加大优秀农耕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健全

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保护体系，推进市级传习基地和县级非遗展馆建设。大力弘扬滁州红色文化，深入挖掘宋明文化和儒林文化等地域优秀传统文化，充分发挥其在凝聚人心、教化群众、淳化民风中的重要作用。围绕传统特点、文化特色，建设一批特色文化小镇、特色文化乡村，发展乡村特色文化产业。推动移风易俗，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深入开展“推动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活动。促进农村“一约四会”建设，遏制人情攀比、奢侈浪费、大操大办、封建迷信等不良风俗。到2020年，努力实现县级以上文明镇创建全覆盖，确保县级以上文明村、镇占比达到50%以上。

12. 加强农村公共文化建设。继续办好中国农民歌会。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施农村文化民生工程。提升广播影视公共服务水平。推进市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开展农家书屋示范县、示范乡镇、阅读服务点创建。活跃繁荣农村文化市场，丰富农村文化业态，加强农村文化市场监管。

（四）夯实农村基层基础，完善乡村治理体系

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确保乡村社会充满活力、和谐有序。

13.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以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为抓手，大力实施党支部建设提升行动，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着力引导农村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实施农村带头人队伍整体优化提升行动，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特别是村党组织书记，健全选派第一书记长效机制。探索完善从优秀村干部中选拔乡镇领导干部、考录乡镇机关公务员、招聘乡镇事业编制人员制度。加大在优秀青年农民中发展党员力度，培养储备农村基层党员干部后备力量。推行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制度，加大基层小微权力腐败惩处力度。严厉整治惠农补贴、集体“三资”管理、土地征收等领域侵害农民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14. 深化村民自治实践。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健全和创新村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村民自治机制。健全村务监督委员会，推行村级事务阳光工程。充分发挥村民监督作用，不断完善村规民约、村民自治章程，让农民自己

“说事、议事、主事”。积极发挥新乡贤作用。推动乡村治理重心下移，尽可能把资源、服务、管理下放到基层。总结全椒县大季村试点经验，遴选更多的村继续开展村民自治试点。扩大农村社区建设试点，2020 年实现村级全覆盖。创新基层管理体制机制，整合优化公共服务和行政审批职责，打造“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的综合服务平台，逐步形成完善的乡村便民服务体系。

15. 加强法治乡村建设。深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向基层延伸，创新监管方式，推动执法队伍整合、执法力量下沉，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建立健全乡村调解、县市仲裁、司法保障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处机制，2018 年底，专职人民调解员实现乡镇全覆盖。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到 2020 年达到 360 个。加强农村普法骨干队伍建设，推动村“两委”成员法律知识培训常态化。健全农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2018 年底全面落实“一村一法律顾问”制度，2020 年实现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行政村全覆盖，建成乡村一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

16. 提升乡村德治水平。强化道德教化作用，引导农民向上向善、孝老爱亲、重义守信、勤俭持家。依托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禁毒禁赌协会等，引导农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提高。深入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广泛开展好媳妇、好儿女、好公婆等评选活动，开展寻找最美乡村教师、医生、村官、家庭等活动。深入宣传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的典型事迹，弘扬真善美，传播正能量。

17. 建设平安乡村。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推进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标准化建设。大力推进农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持续深化“3+2”“一村一警”包村联系制度。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农村黑恶势力、宗族恶势力。严厉打击黄赌毒盗拐骗等违法犯罪。依法加大对农村非法宗教活动和境外渗透活动打击力度，依法制止利用宗教干预农村公共事务，继续整治农村乱建庙宇、滥塑宗教造像。深入开展农村反邪教斗争。健全农村公共安全体系，持续开展农村安全隐患和突出治安问题治理。探索以网格化管理为抓手，实现基层服务和管理精细化精准化。推进农村“雪亮工程”建设。深入开展基层平

安创建活动。

（五）推进城乡融合，实现农民生活富裕

坚持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切实增强农民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把乡村建设成为幸福美丽家园。

18. 优先发展农村教育事业。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巩固提升行动，重点支持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发展，合理布局义务教育学校（教学点）。切实改善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发展农村学前教育。推进农村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支持教育基础薄弱县普通高中建设，加强职业教育，逐步分类推进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杂费。健全学生资助制度，使绝大多数农村新增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和培训、更多接受高等教育。推进中小学智慧学校建设。推动优质学校辐射农村薄弱学校常态化。

19. 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健全覆盖城乡的职业培训、就业服务、劳动维权“三位一体”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实施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促进农民工高质量就业。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实行农业转移人口“零门槛”的落户政策。加强扶持引导服务，实施乡村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建设一批农民工创业示范园，促进农民就地就近就业创业。落实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各项政策，保持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居民。

20. 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挡升级。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深化农村公路管养体制改革创新，实施农村道路巩固提升行动，以示范县为载体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实施通村组硬化路建设。加快江巷水库、滁河堤防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推进沙河水库和黄栗树水库增蓄，新建山许水库。继续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实施农村电网改造巩固提升行动。加强县域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农村物流服务能力。加强数字乡村建设，开发适应“三农”特点的信息服务，推动农村通信网络提速降费。发展智慧气象，提升气象为农服务能力。推动农村综合减灾示范村创建，提升农村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21. 加强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

和大病保险制度，做好农民重特大疾病救助工作。巩固城乡居民医保全国异地就医联网直接结算。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做好农村社会救助兜底工作。将进城落户农业转移人口全部纳入城镇住房保障体系。构建多层次农村养老保障体系，创新多元化照料服务模式，到2020年实现乡镇养老服务中心全覆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及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加强和改善农村残疾人服务。

22. 推进健康乡村建设。强化农村公共卫生服务，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两卡制”，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和重大传染病防治。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开展中心卫生院二级医院创建活动，支持乡镇卫生院建设中医馆，巩固完善县域医共体“天长模式”，推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定远模式”。倡导优生优育，提升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水平，深入开展乡村爱国卫生运动。

23. 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采取更加有力的举措，以更加过硬的作风，确保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村全部出列、定远县实现“摘帽”。深入实施脱贫攻坚十大工程，全面推广“四带一自”产业扶贫模式，有效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建立促进贫困人口稳定脱贫长效机制，大力构建“村有当家产业、户有致富门路、人有一技之长”的“三有”型稳定脱贫新模式。聚焦花园湖、潘村洼行蓄洪区脱贫攻坚，科学精准施策，实现长治久安、可持续发展。开展扶贫扶志扶智行动，树立脱贫光荣导向，弘扬自尊、自爱、自强精神，提高贫困群众自我发展能力。强化脱贫攻坚责任和监督，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切实加强扶贫资金管理。支持各地把符合条件的贫困村优先建成美丽乡村。

三、保障措施

（一）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激活主体、激活要素、激活市场，抓小岗促全市，着力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

24.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落实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政策，衔接落实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的政策。全面建成县级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信息管理应用平台。健全和完善农村土地经营权价值评估、抵押物处置及抵押贷款风险缓释补偿机制，引导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依法向金融机构融资担保、入股从事农业产业化经营。

25.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全面推开房地一体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鼓励县级政府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村土地利用规划，调整优化村庄用地布局，有效利用农村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编制新一轮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时，预留不超过 5%的规划建设用地指标，用于单独选址的农业设施和休闲旅游设施等建设。对利用收储农村闲置建设用地发展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的，给予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奖励。进一步完善设施农用地政策，对于农业生产过程中所需各类生产设施和附属设施用地，以及农业规模经营必须兴建的配套设施用地，在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前提下，可以按照规定纳入设施农用地管理。

26. 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进国家级整市试点，扎实开展清产核资、集体成员身份确认等工作。到 2020 年，基本完成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建成功能完备、运行高效的市、县、乡三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积极引导进城定居、具有稳定职业、参加城镇社会保险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依法自愿有偿退出上述权益。结合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整治等工程，推进小田改大田，鼓励农户通过互换并地、股份合作等方式，积极破解承包地细碎化问题。全面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深入推进集体林权、水利设施产权等领域改革。

27. 推进农村“三变”改革。落实省农村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加快推进“三变”改革，到 2020 年实现乡镇全覆盖。创新和完善财政资金变股金的操作办法，通过“资金改股金、拨款改股权、无偿改有偿”等方式，推动财政支农资金变股金。积极探索农村集体经济新的实现形式和农民财产性收入增长机制。到 2020 年，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均达到 10 万元以上。

28. 落实农业支持保护制度。严格执行国家粮食收储政策，鼓励多元市场

主体开展市场化收购，引导粮食产销合作，保护种粮农民利益。落实和完善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等对农民直接补贴制度，提高补贴效能。落实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政策。积极推进农业“基本险+大灾险（补充险）+商业险”三级保险试点，逐步扩大特色农产品政策保险范围，积极探索农业设施保险、水产养殖保险和农机保险，加快建立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加大补贴力度，切实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抗风险能力。

（二）汇聚全社会力量，强化乡村振兴人才支撑

把人力资本开发放在首要位置，畅通智力、技术、管理下乡通道，造就更多乡土人才，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人才支持。

29. 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继续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健全教育培训、认定管理、政策扶持“三位一体”培育制度。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专业技术协会、龙头企业等主体承担培训，落实以县级人民政府为主体的新型职业农民认定管理责任制，引导符合条件的新型职业农民参加城镇职工养老、医疗、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障。支持新型职业农民通过弹性学制参加中高等农业职业教育。鼓励各地开展职业农民职称评定试点。

30. 加强农村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县域专业人才统筹使用制度，提高农村专业人才服务保障能力。推动人才管理职能部门简政放权，保障和落实基层用人主体自主权。全面推进乡村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将符合条件的乡村教师纳入当地政府住房保障体系。加强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探索建立乡村医生“县管乡用”机制。实施贫困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支持高等学校、职业院校等广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培育一批农业职业经理人、经纪人、乡村工匠、文化能人、非遗传承人等人才。实施乡村企业家人才队伍建设百千万工程，培育一批乡村企业家队伍。

31. 激发科技人才创造活力。全面建立职业院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到乡村和企业挂职、兼职和离岗创新创业制度。逐步落实“定向评价、定向使用”的职称评聘和专业技术人才申报高级职称“单独分组、单独评审”制度，对长期在乡村一线工作且作出重要贡献的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可破格晋升职

称等级。深化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探索公益性和经营性农技推广融合发展机制，允许农技人员通过提供增值服务合理取酬。全面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

32. 鼓励社会各界投身乡村建设。建立有效激励机制，培养造就新农民。鼓励公职人员、企业家、医生、教师、律师、技能人才等服务乡村振兴事业。研究制定管理办法，允许符合要求的公职人员回乡任职。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残联等群团组织的优势和力量，发挥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等积极作用，支持农村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乡风文明建设、农村弱势群体关爱等。实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

33. 创新乡村人才培育引进使用机制。建立自主培养与人才引进相结合，学历教育、技能培训、实践锻炼等多种方式并举的人力资源开发机制。建立城乡、区域、校地之间人才培养合作与交流机制。实施乡村人才精准技能培训计划。实施“互联网+”人力资源服务行动，积极开发基层特定岗位，对人员空缺岗位可按人力资源服务外包模式进行补充。制定专业人才、医生、教师、科技文化人员等服务乡村实施办法，将城市优秀人才输出到农村。

（三）开拓投融资渠道，强化乡村振兴投入保障

健全投入保障制度，加快形成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确保投入力度不断增强、总量持续增加。

34. 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建立健全财政投入保障制度，财政支出更多向“三农”倾斜，确保财政投入与完成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协调。优化财政供给结构，推进行业内资金整合与行业间资金统筹相互衔接配合，增加市县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空间，加快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建立市县两级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逐年扩大规模，通过贷款贴息、担保费用补贴等多种有效形式，撬动金融和社会资本更多投向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建设，2018 年底前，实现“劝耕贷”农业县全覆盖。

35. 拓宽资金筹集渠道。按国家规定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进一步提高农业农村投入比例。改进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办法，完善新增耕地指标调

剂机制，新增耕地指标调剂和流转所得收益通过支出预算全部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广一事一议、以奖代补等方式，鼓励农民对直接受益的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工投劳，让农民更多参与建设管护。

36. 提高金融服务水平。健全适合农业农村特点的农村金融体系，确保涉农贷款总量持续增加，更好满足乡村振兴多样化金融需求。创新金融服务方式，提高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能力和水平。切实发挥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对乡村振兴金融支持作用，强化其他银行等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责任。创新多元化金融产品和融资模式，加大对乡村振兴信贷支持。大力发展适合农业农村特点的普惠金融。支持符合条件的涉农企业发行上市、新三板、省股权市场挂牌和融资、并购重组。完善农村金融差异化监管体系，落实各级政府金融风险防范处置责任。

（四）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强化组织保障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提高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大意义的认识，真正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在优先位置，把党管农村工作的要求落到实处。

37. 完善党领导农村工作的体制机制。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党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领导责任制，实行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乡村组织实施的工作机制。切实加强各级党委农村工作部门建设，充分发挥决策参谋、统筹协调、政策指导、推动落实、督导检查等职能。

38. 加强“三农”工作队伍建设。把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作为基本要求，整合乡镇农业农村服务机构，加强“三农”工作干部队伍培养、配备、管理、使用。制定并实施培训计划，全面提升“三农”干部队伍能力和水平。拓宽县级“三农”工作部门和乡镇干部来源渠道。把到农村一线工作锻炼作为培养干部的重要途径，注重选派熟悉“三农”的干部进入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注重提拔使用实绩优秀的干部，形成人才向农村基层一线流动的鲜明导向。

39. 强化乡村振兴规划引领。制定滁州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分别明确至2020年和2022年的目标任务，细化实化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重点工作与国家、省规划精准对接。各县（市、区）、各相关部门要同步编制乡

村振兴规划和专项规划或实施方案。建立各类规划的综合协调和实施监管机制，加强统筹管理、系统衔接和建设管控。

40. 营造乡村振兴良好氛围。广泛宣传党的乡村振兴方针政策，大力报道各地丰富实践、典型经验和建设成果，振奋基层干部群众精神。推送“乡村振兴”的相关报道和评论。加强乡村统计工作和数据开发应用。弘扬小岗精神，讲好乡村振兴滁州故事，为国家贡献滁州经验。

41. 强化乡村振兴责任落实。各部门要强化责任落实，强化资源要素支持和制度供给，做好协同配合，形成乡村振兴工作合力。建立述职制度，各县（市、区）党委和政府每年要向市委、市政府报告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进展情况。建立科学的乡村振兴评价指标体系，将市直有关单位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情况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建立市县乡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绩考核制度，考核结果作为选拔任用领导干部的重要依据。对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表现优秀、实绩突出的部门和干部，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通报表扬，对工作不力的，予以问责。

6. 滁州市五大发展行动计划（修订版）_滁发〔2018〕7号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更加坚定自觉地用新发展理念统领发展全局，现根据党的十九大精神、《安徽省五大发展行动计划（修订版）》及市第六次党代会决策部署，特修订五大发展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深刻把握新时代的历史方位，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按照“三个同步”和“五个阶段”的安排，坚定不移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行动，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坚定地在践行新发展理念中闯出新路、走在前列、多做贡献，奋力冲刺总量全省第三，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现代化新滁州。

（二）奋斗目标

1. 到 2020 年，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十三五”规划胜利完成，市第六次党代会确定的“346”目标任务基本实现，发展方式转变、经济结构优化、增长动力转换取得突破性进展，全要素生产率明显提高，地区生产总值、财政收入总量冲进全省第三；人均生产总值与全省全国差距明显缩小，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建设现代化新滁州，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得到人民认可、经得起历史检验。

——创新驱动力显著跃升，加快建设创新型城市。产业迈向中高端，产业结构由“二三一”向“三二一”转变，达到省内先进水平，产业竞争力显著增强。科技进步对各产业增长的贡献率明显提升，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55%，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大幅提高，现代服务业比重显著提升，现代生态农业加快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决定性成果，创新体制机制不断完善，新产品、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创新成为滁州发展最鲜明的特色、最强劲的动力。

——发展协调性显著增强，加快建设城乡区域协同联动发展新体系。与南京、合肥衔接紧密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全面建成，思想观念、体制机制、市场体系、社会治理等融合接轨，与先进发达地区经济发展差距进一步缩小。城乡一体化发展进程加快，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36.7%，省际交汇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成效显著。市域经济、县域经济、镇域经济繁荣发展、协调互动的新型格局基本形成，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不断健全，城乡居民收入差距进一步缩小。

——生态竞争力显著提高，加快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滁州样板。主体功能

区布局基本形成，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绿色产业体系基本建立，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稳步提升，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推进化肥农药减量使用、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秸秆综合利用，大气、水、土壤污染等突出环境问题得到有效防治，生态文明新风尚逐步形成，绿色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普遍推行。省级绿色生态城市综合试点加快建设，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和生态市、森林城市，森林覆盖率达到36.2%以上，细颗粒物（PM2.5）浓度下降与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省考核要求，劣Ⅴ类水体、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4%左右。

——经济开放度显著扩大，加快建设安徽开放新高地。全社会大开放意识牢固树立，建设大江北协同发展区，长江经济带、长三角城市群和南京都市圈、合肥都市圈合作取得显著成效，高标准大通道、高水平大平台、高效率大通关基本实现，招商引资取得丰硕成果，开发园区建设水平全面提升，创新发展模式取得重要进展，进出口稳中向好，经济开放度进一步提高。

——群众获得感显著增进，加快建设人民幸福社会和谐的美好家园。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居民人均收入达到全省平均水平。就业质量更高、更加充分，社会托底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升，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不断取得新进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加快发展。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如期实现“人脱贫、村出列、县摘帽”目标。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法治滁州、平安滁州建设扎实推进。全市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2. 到2035年，与全国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基本建成现代化新滁州。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和产业竞争力显著增强，多数经济指标总量进入全省前三，综合实力进入省内强市行列，人均指标超全省平均水平，基本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基本建成现代化强市。区域创新能力位居全省前列，产业迈上中高端；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建成，各方面制度更加完善，

区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的高度，人民素质大幅提升，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人民生活更为宽裕，中等收入群体比例明显提高，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现代社会治理格局基本形成，社会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现代化新滁州目标基本实现，成为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创新策源地、美好安徽先行区、全省开放新高地、长三角新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3. 到本世纪中叶，与全国全省同步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成现代化新滁州。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全面提升，科技创新力、产业竞争力、文化软实力、生态吸引力跻身全省强市行列，形成现代化经济体系、现代化城市、现代化农业农村、现代化公共服务体系、现代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共同富裕基本实现，人民生活更加幸福安康。

（三）重大战略。

根据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新思想、新论断、新举措，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紧扣滁州实际，坚定实施好七大战略。

1. 科教兴滁战略。全面落实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思想，坚持教育为本，不断完善适应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和现代教育体系，增强自主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人民科学文化素质，努力塑造更多依靠科技创新、更多发挥先发优势的引领型发展，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持久强劲动力。

2. 人才强市战略。坚持把人才作为支撑发展的第一资源，持续推进人才发展体制和机制创新，构建现代化的人才发展治理体系，努力把我市建设成为人才辈出、人才向往、人才汇聚、人尽其才的人才高地，为建设现代化新滁州提供充足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

3. 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带动全面创新，以体制机制改革激发创新活力，以高效率的区域

创新体系支撑高水平的创新型城市建设，系统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在核心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领域取得重大突破，实现创新能力新提升、发展动力新转换、产业迈向中高端。

4. 乡村振兴战略。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强和创新农村社会治理，不断提高农民获得感幸福感，为推进“四化同步”、城乡一体化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5. 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立足我市比较优势，坚持整体推进、重点突破、彰显特色，创新区域合作机制和互助机制，统筹推进大滁城、县城、特色小镇和美丽乡村建设，推进区划调整，构建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实现区域联动、城乡互动，拓展区域发展新空间，开创区域发展新局面。

6. 可持续发展战略。坚持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和全过程，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加大自然生态系统和环境保护力度，全面促进资源节约，积极转变发展方式，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绿色生活和绿色消费新模式，促进经济发展与生态文明相辅相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7. 军民融合发展战略。立足我市战略地位和资源禀赋，加快建立完善军民融合发展组织管理体系、工作运行体系和政策制度体系，大力促进要素互融共用，在重点领域打造一批军民融合龙头工程、精品工程，提升创新驱动发展能力，助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富国强军和建设现代化新滁州相统一、互促进。

二、实施创新发展行动

把创新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把发展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把提高供给体系质量作为主攻方向，以“三重一创”建设为主抓手，以总投资 240 亿元的惠科液晶面板项目为创新发展“一号工程”，加快科技创新、产业创

新、企业创新、产品创新、市场创新，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提高全要素生产率，着力加快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着力构建市场机制有效、微观主体有活力、宏观调控有度的经济体制，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供强有力支撑。

（一）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实施意见》，以先进制造、特色农业、文旅康养、智慧经济、现代金融等“五大产业”为重点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落实“三去一降一补”，优化存量资源配置，扩大优质增量供给，实现供需动态平衡。**（1）围绕调结构推进去产能。**大力推动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转型升级，全面完成淘汰落后产能任务，积极稳妥做好职工安置、“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等工作。**（2）围绕稳市场推进去库存。**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分类指导、因地施策，引导新市民住房消费，合理确定棚改安置方式，加大公租房货币化保障，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3）围绕防风险推进去杠杆。**优化融资结构，降低企业负债率，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规范各类金融活动，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4）围绕提效益推进降成本。**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用能用地成本、物流成本等，实现综合成本降幅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切实减轻企业负担。**（5）围绕增后劲推进补短板。**着力补齐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生态环境等领域短板，进一步增强发展的全面性、协调性和可持续性。加快培育新动能，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在中高端消费、创新引领、绿色低碳、共享经济、现代供应链、人力资本服务等领域积极培育新增长点。

（二）加快建设创新型城市。以苏滁现代产业园、滁州高教科创城、市经开区原创科技城、来安汊河水岸科技新城“一园三城”为主体，重点打造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着力构建自主创新平台，积极培育原始创新，重点突破集成创新，全面提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争创国家级创新型试点城市。**（6）建设苏滁现代产业园。**坚持创新立园、创新强园，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引领体系，打造“人才、平台、

产业”三重科技创新架构。坚持以产业为基、项目为本，围绕打造“高新产业集聚区”“现代化商业示范区”的定位，加快招商载体和配套设施建设。推进一体化建设，促进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构建内通外畅的立体交通，推动园区空间布局更加优化，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功能和形态更加鲜明，规划建设管理更加协调统一，打造功能完善、便企便民的产业新城。**（7）建设市经开区原创科技城。**布局并集中建设科技创新产业链，重点打造公共实验平台和科技创新成果交易、转移、转化平台及构建科技成果转化保障机制。聚力打造科技创新成果集聚平台、高层次人才集聚平台和科创交易转化中心。**（8）建设滁州高教科创城。**以全面加快科创城建设发展为核心，聚力聚焦汇智湾片区、南工大研发区和军民融合无人智能制造示范区三大片区建设，打造一批创新平台，引进一批创新团队，集聚一批科技服务要素，争创一批省部级“品牌”，完善一批创新创业政策和工作机制，加快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调发展的产业体系。**（9）建设来安汊河水岸科技新城。**以产城融合发展为核心，坚持“以产带城，以城促产，产城共荣”，通过龙头项目招引和产业承载能力提升，打造产业发展和创新服务平台，助推新型显示、新能源汽车和智能制造三大产业集群快速落地；高标准建设核心区、门户区和示范区，不断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不断提升城市运营能力，打造高端产业和高层次人才双集聚区，建设成为产业新城标杆。**（10）加强产学研合作。**全面落实“1+4+N”科技创新政策体系，支持境内外高校、院所来滁设立分校或研发机构，与省内高校、院所、企业共建研发平台和人才培养基地。每个县（市、区）、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滁产业园，至少要与 2 家国家级的一流院所开展紧密合作；每个县（市、区）的开发区和工业园区至少要与 1 家国家级的一流院所开展紧密合作；每个亿元以上企业至少要有 1 家技术依托单位，至少要有 1 个以上的新技术或新产品的研发创新团队。

专栏 1 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工程
科技研发平台建设。新建一批重点（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和新型研发机

构。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科技创新资源向滁州布局，培育和引进公共技术研发平台、检测检验、咨询服务等平台，加快推进中国家电研究院安徽分院、汽车装备研究院和食品加工研究院、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安徽分院、中国质量认证滁州分中心等建设，推动设立智能家电众创空间、智享实验室，争取博西华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研发中心落户滁州。到 2020 年，国家和省级创新平台达到 200 家，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达到 70%。

“双创”平台建设。坚持多措并举，通过引进知名孵化器建设高端平台、立足在滁高校打造大学生创业平台、激活本地资源组建专业平台、打造智慧双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制造示范基地等方式加大“双创”平台建设。积极组织参与“创响中国”“江淮双创会”等活动，完善创业辅导、政策服务、孵化培育、创业融资、知识产权质押等一体化的双创综合服务。力争到 2020 年，全市创建众创空间 15 家，科技创业孵化器 9 家，孵化场地面积超过 50 万平方米，在孵企业达到 800 家。基本实现县（市、区）科技孵化器、众创空间全覆盖，组建各类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20 个以上，建成由创新企业、创新人才、创新金融、创新孵化平台、创新政策等构成的创新生态。

专栏 2 金融服务创新推进工程

围绕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对接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大力发展天使投资、风险投资和产业发展基金等各类股权投资，加快市级各类股权基金运作，大力推行“基地+基金”运作模式，加强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健全地方金融机构，完善开发性金融合作机制，大力发展普惠金融，有序发展互联网金融，加快发展科技保险，建立综合性科技创新金融服务平台。鼓励发展绿色金融，设立绿色产业基金，积极构建绿色金融支持体系。

针对技术和产业创新不同阶段、不同行业领域、不同组织形式的企业特点和需求，优化金融产品体系和服务模式，推动金融资源更多向创新型企业起步成长的前端延伸、向最具创业创新活力的中小微企业倾斜，使金融和资本更好地对接服务创新成果转化全过程、企业生命全周期、产业发展全链条。

发挥多层次资本市场助推科技创新企业加速成长的功能作用，强力推进科技创新优势企业与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对接，加快上市挂牌进程，构建依托多层次资本市场的企业股权激励机制。

（三）强力推进“三重一创”建设。依托创新链提升产业链，把创新发展真正落实到产业发展上，做大总量、做优增量、提升质量，驱动产业全面转型升级。**（11）建设省级智能家电基地。**把省级智能家电基地建设作为落实省委、省政府推进五大发展决策部署的重要抓手，紧紧围绕产业集聚发展需要，延链强链提升发展质量。加快康佳智能家电工业园、博世高端家电工业园、立讯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开展家电龙头企业招商引资攻坚，对冰箱压缩机等产业链缺失环节开展重点攻关。完善扶持政策，释放发展活力，加快引导企业投身先进技术和产品研发，着力建设由创新平台、创新主体、创新产业构成的基地创新生态链，向家电“智造”转型。**（12）建设重大新兴产业工程。**加快全椒南大光电关键电子材料产业化省级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建设，全面推进现有重大新兴产业工程实现既定发展目标，为重大新兴产业基地建设提供有力支撑。在公共安全、纺织新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非金属矿物材料等具有一定基础和较强优势的领域，聚焦产业链关键环节，推进核心项目产业化及推广应用，积极培育申报新兴产业重大工程。**（13）培育实施现代化的重大新兴产业专项。**在石墨烯、精准医疗、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等领域，鼓励企业或人才团队，突破关系长远发展的核心技术，尽快实现产业化，抢占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的制高点，积极培育重大新兴产业专项。**（14）打造创新型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工业强市不动摇，全面落实《中国制造 2025 安徽篇》，深入实施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全力加快制造业发

展，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精品化和服务化为发展方向，主攻大产业，着力打造智能家电、新能源汽车及装备制造、健康营养、非金属矿精深加工等千亿元战略性新兴产业；主攻大企业，实施“千亿技改”“千企升级”，着力打造 10 家产值超百亿元的企业，推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技改高水平、持续化、全覆盖。实施质量品牌升级工程，全力建设质量强市。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支持企业主导或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定，打造一批名企名牌名品。高水平建设一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大力发展工业设计、金融服务、现代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高技术、高附加值领域服务外包业务，鼓励制造业企业主辅分离发展专业化服务。提升商贸流通、健康养老等生活性服务业发展水平，打造家电、健康食品博览会等会展品牌。发展全域旅游，推进景区提升，丰富旅游业态，全面提升旅游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推动琅琊山、小岗村创建 5A 级景区。加快“电商滁州”建设。深入推进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努力争创国家军民融合改革创新示范区，积极打造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地。

专栏 3 千亿技改推进工程
加快“滁州汽车城”“家电制造基地”“健康食品城”“新型化工硅基材料基地”建设步伐，不断推进支柱产业转型升级。围绕新技术应用、新产品开发、新业态拓展，持续推进“千亿技改”，完成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加速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支柱产业融合，提升产品研发、流程控制、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等环节智能化、现代化水平。“十三五”期间，每年滚动实施 100 个亿元以上竣工投产项目、100 个新开工项目和 100 个达产项目；每年实施 5000 万元以上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300 项、实施重点技术创新项目 200 项，力争技术改造投资 2000 亿元。

专栏 4 千企升级推进工程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发挥大型企业创新骨干作用，激发中小企业创新活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创新体系。实施创新型企业培育工程，打造以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民营科技企业为骨干的创新企业集群。鼓励企业扩大对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持建立全国性、区域性产业创新合作联盟，支持企业建立重点（工程）实验室、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机构。力争到 2020 年，新组建产业技术研究院 3—5 家，其中国家级 1—2 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达 4 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达 100 家，新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达到 35%以上。规模以上企业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 1%。

专栏 5 质量品牌升级工程

持续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强化质量基础，强化质量安全监管，强化品牌培育塑造，强化质量品牌文化建设，培育创建国家级、省级知名品牌示范区和全省质量强县示范县（市、区），引导市场主体积极争创中国质量奖、安徽省政府质量奖和安徽名牌。力争到 2020 年，争创安徽名牌 62 个，中国驰名商标 17 个、安徽著名商标 120 个、安徽工业精品 15 个；滁州市智能家电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创建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来安县、全椒县创建安徽省质量强县示范县；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家电、凤阳玻璃制品出口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争创国家级示范区。至 2020 年，产品质量达到全省先进水平，其中，监督抽查合格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工业产品质量合格率稳定在 95%以上，食品类产品质量合格率稳定在 97%以上，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产地抽检合格率达到 97％。

专栏 6 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建设工程

围绕新能源汽车及装备制造、健康营养、非金属矿精深加工等领域，进一步推进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建设。力争用 5 年左右时间，再形成 3 个左右千亿元级、在国内外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

重点加快首批新能源汽车产业、化工新材料、硅基新材料、纺织新材料、凹土新材料、智能测控、电子核心产业、轨道交通产业等 8 个市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建设，加强对基地在科技创新和科技金融方面的支持，通过政策、科技、金融等要素集聚，加快形成一批创新成果，打造一批创新高地，努力把基地建设成为引领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支撑。

专栏 7 智能制造推进工程

深入推进“中国制造 2025”。围绕《中国制造 2025》总体部署，以结构调整、制造业转型升级为主线，以提质增效为中心，以创新驱动为动力，以两化深度融合和智能制造为切入点，坚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与新兴产业发展并举、产业链向研发设计和制造服务两端延伸并举、企业品牌建设和核心竞争力提升并举，推动制造业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和生产服务化，构建“4+4”新型工业体系，不断推进“滁州制造”向“滁州智造”迈进。

深入开展“互联网+”制造行动。支持企业开展研发制造一体化、管理生产一体化、产销供一体化、财务业务一体化等信息化综合集成应用和全流程、全业务、整体性解决方案推广应用。积极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推广人机智能交互、工业机器人等技术装备在生产过程中的应用，支持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和供应链管理等关键环节的柔性化改造，鼓励企业开展互联网在线增值服务。引导企业开展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和两化融合整体性评估，推广普及首席信息官制度。

专栏 8 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建设工程
夯实军民融合产业基础，支持核心基础零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等工业基础军民一体化发展，促进军民深度融合发展，在电子信息、高端仪表、智能装备、高性能材料、安保安防等领域培育一批军民深度融合发展龙头企业。积极与中央军工集团、省内外军民融合型企业和科研单位开展合作，在科研开发、成果转化、供应采购、人才培养等领域合作，实施一批重大军民融合产业化项目。积极推动“民参军”，支持引导各类符合条件的民口企事业单位、社会资本进入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和维修领域；扩大现有的全地形车、猎豹汽车、永强特种车、特种线缆、集成电路、卫星应用等方面的企业，加快发展军民融合产品。推进天长市、南谯区等创建省级军民结合特色产业示范园区，加快明光浩淼涡喷防爆车、永强汽车全天候应急水罐车等一批重大军民结合产业化项目建设。力争到 2020 年，培育 1 个产值超 500 亿元的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地,带动发展 3 个左右年产值 50 亿元以上的军民融合领军企业。

专栏 9 现代服务业集聚发展工程
立足产业基础，发挥比较优势，因地制宜引导服务业在中心城市、制造业集中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现代农业产业基地和有条件的城镇集聚，实现规模效益和特色发展。加快打造一批服务业强区、强县，形成一批服务功能强、带动作用大的服务业特色小镇、商业特色街区。鼓励引导各地在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电子商务、信息和软件服务、工业设计、检验检测、服务外包、文化创意、休闲旅游、人力资源服务、健康养老等领域，加快建设一批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力争到 2020 年，建成 20 家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3 家省级示范园区，培育 2 家全国五百强服务业企业，

服务业占 GDP 比重达到 40%左右。

专栏 10 旅游强市“五个一批”建设工程
加快建设一批旅游精品景区，打造一批旅游精品线路，培育一批旅游新业态，发展一批特色旅游商品，打造一批旅游领军企业。着力构建“一个中心三大板块五条轴线”全域旅游发展格局，全椒县、南谯区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力争到 2020 年，全市国内外游客年接待量达到 3800 万人次，实现年旅游总收入 350 亿元。

专栏 11 电商滁州建设工程
培育壮大电商主体，推进电商应用，完善基础设施，构建服务体系，促进电商创新创业，培育一批具有行业影响力的电子商务服务企业。力争到 2020 年，全市电子商务市场规模明显扩大，网络零售额超过 360 亿元，建设 10 个以上业态先进、带动性强的电子商务产业园区；应用水平大幅提升，实现电子商务与其他产业深度融合，现代服务业比重和水平显著提升，建成体系较为完整的电子商务强市。

（四）加快建设人才强市。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吸引汇聚各方面优秀人才投身创新型城市建设。**（15）加快培养引进创新人才。**认真贯彻落实《滁州市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资助暂行办法》和《滁州市中介机构、社会团体和个人引才奖励暂行办法》等政策文件，加快建设高层次人才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大力扶持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在滁创新创业。**（16）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完善人才分类评价机制，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放宽急需紧缺人才职业资格准入，推进水平类职业资格评价市场化，落实以科研能力和创新成果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标准。对高校和科研院所引进的“高精尖缺”人才，探索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或项目工资

等分配形式，探索建立编制周转池管理制度。充分发挥用人单位主体作用，加大对平台引进高层次人才资助奖补力度，实施院士助滁、国家“千人计划”专家招引和博士引进等工程，采取柔性引进、项目引进、专项资助引进等方式，集聚一批高端人才和创新团队。妥善解决高层次人才医疗、配偶安置、子女入学等实际问题，鼓励人才集聚的大型企事业单位、产业园区利用自用存量工业用地建设人才公寓等配套服务设施，打造海内外高端人才集中生活服务区。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加快培养一批富有创新创业精神、勇于投身实践的创新创业人才队伍。促进创新创业人才双向流动，允许科研人员和高校教师依法依规到科技创新型企业兼职兼薪，吸引有创新实践经验的企业家和企业科研人才到高校兼职。完善机制，充分发挥已有人才特别是获得国家及省部级相关人才称号等高层次人才的作用。**（17）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培育和加强创新文化建设，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鼓励更多社会主体投身创新创业，在实践中培养造就一批具有全球战略眼光、市场开拓精神、管理创新能力和社会责任感的优秀企业家。**（18）加快职教强市、技工大市建设。**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

专栏 12 创新人才和企业家培育集聚工程
以创新链集聚人才链，以人才链支撑产业链，通过创新平台集聚人才、通过体制机制改革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统筹推进创新人才和企业家队伍发展。 **加快创新人才培养集聚。**突出“高精尖缺”导向，以股权投资、股权激励等方式引进具有产业引领力、影响力的高层次人才团队。力争到 2020 年，引进海内外高层次创新创业型领军人才（团队）150 个、高层次紧缺人才 500 名。加快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创新创业载体建设。 **加强优秀企业家队伍建设。**分类制定领军型企业家、成长型知

名企业家和创业型企业家等专项培养计划。在重点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培养造就 10 名领军型企业家、20 名成长型知名企业家、50 名创业型企业家，建设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的职业经理人队伍。

加强技能型人才队伍建设。整合各类资源，凝聚各方力量，建设一支规模宏大、结构合理、技艺精湛、富于创新的技能人才队伍，努力在数量、质量、素质提升上走在全省前列。坚持职业教育发展与技工大市建设统筹谋划，创新职业教育发展的体制机制，实现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引导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鼓励科研院所利用自身资源兴办职业教育。创新培训方式，大力推行订单式、定向定岗等培训模式，积极探索“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每年培养技师 400 名，其中青年技师 100 名；从企事业单位遴选 18 位左右技能名师开展“名师带高徒”活动，积极参加“江淮杰出工匠”评选活动。

（五）加强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全面推进水利、铁路、公路、水运、航空、油气管网、电网、信息、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构建无缝衔接、互联高效的现代化基础设施网络。**（19）构建现代化水利支撑体系。**通过实施江巷水库、治淮等重大水利工程和大中型水库除险加固、中小河流治理、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等重点专项水利工程，合理配置水资源，改善水环境，夯实水利基础产业；积极推进水利改革，加强水利行业能力建设，强化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形成较为完善的“点、线、面”相结合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和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水利管理体制机制。**（20）构筑现代化交通运输体系。**全面推进公路、水路、轻轨、航道、信息网络、物流通道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强重要节点枢纽工程建设，构建贯通加密、无缝衔接、互联高效的现代综合通道和紧密对接南京都市圈、合肥都市圈的交通运输体系。以发展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为中心，着力打造“一环六射三纵”快速干线网、通县达市的一级公路网、“一横一干五线”内河水运网、四通八达的农村公路网等 4

个重点交通运输网络，快速推进高速公路网化、国省干线提升、农村道路畅通、内河水运跨越、场站枢纽完善、铁路轻轨联通、支线机场“破茧”等 7 项工程，“十三五”期间完成投资 600 亿元。**（21）完善油气管道布局。**以连接国家天然气主干线和主要用气市场、承担省内天然气输送和跨区域调度功能的省级干线管网建设为重点，加快支线管道、独立供气和储气设施、应急调峰设施建设，推进“乡村燃气化”示范工程，提升全市天然气利用水平。**（22）构建坚强智能电网。**以满足用电需求、提高可靠性、促进智能化为目标，着力完善主、配电网建设，重点解决城乡配电网发展薄弱问题，满足城乡居民用电快速增长和可再生能源大规模发展需要。**（23）建设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提升信息基础设施能力，推进通信服务业发展，深化宽带网络应用。加快新一代 5G 网络基础设施建设。**（24）构建高效畅通的物流平台。**通过新建和整合现有物流资源，建设广大物流园、鸿耀物流园、中垦流通农产品国际物流园等若干个大型社会化、专业化物流结点，打造以“1 核心、3 版块、10 园区、6 中心”为总体框架的现代物流网络体系，构建便捷高效、安全有序、经济合理的区域物流网络，形成物流信息平台和第三方物流企业相互协调运作的现代化高效社会物流服务体系，物流整体运行效率显著提高，重要的区域性物流枢纽城市地位基本确立。

专栏 13 现代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工程
水利。市级城市防洪标准基本达到 50—100 年一遇，县级城市及工业园区防洪标准基本达到 30—50 年一遇，重要支流防洪标准总体达到 20 年一遇以上，中小河流防洪标准总体达到 20 年一遇。城镇（园区）排涝标准达到 20—30 年一遇，农田排涝标准达到 5—10 年一遇。基本缓解城市和重要工业园区水源不足问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0%，农村集中式供水人口比例达到 85%。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35，城镇供水和工业用水计量率达到 90%。 **铁路和轨道交通。**建设滁州—南京轨道交通、合肥—滁州—南京高铁、合肥—定远—明光—新沂高铁、宁淮客运专线，开展天长

—南京轨道交通、北沿江铁路前期研究。

公路。按照“联网、扩容、提高”的要求，实施高速公路网化工程，加快滁新高速滁州至淮南段续建工程建设；新开工建设滁西环、北沿江高速滁州至天长段、明光—巢湖高速；加快合宁高速滁州段改扩建工程建设。大力实施旅游景区景点与高速公路通达项目联通工程。到2020年，滁州市境内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力争达到700公里，新增国省道600公里，全市普通国省道达到1450公里。一级公路总里程达到500公里以上，实现“滁州至下辖县（市）一级公路全连通”。

水运。按照跨越式发展的理念，全面提升内河航道等级，按照Ⅳ级航道标准开展滁河、白塔河（含高邮湖）、清流河、襄河航道升级工作；按四级标准完成汊河集船闸重建，推进襄河口船闸改造，协调江苏加快运西船闸改建。通过航道整治、船闸建设，逐步在全市形成南通长江、北联淮河、东入大运河的水上交通网格局，推动滁州市水运通道与长三角水运大通道的融合。

航空。谋划建设滁州市通用机场、天长市通用机场，到2020年基本完成前期工作。

油气管网。统筹规划石油天然气基础设施布局，推进长输管道、独立供气和应急储备设施建设，重点实施瑞通定远—明光、徐矿铜城—天长、中海油江苏滨海LNG配套管线滁州段、五河—明光—来安等天然气管道项目，天然气长输管道达到800公里，全面实现管道天然气“县县通”，启动“镇镇通”工程建设。

电网。提升500千伏骨干网架水平，优化220千伏网架结构，完成与小康社会相适应的现代配电网升级改造任务。积极衔接全省超高压电网建设进度，实现县域220千伏站点全覆盖，乡镇35千伏及以上站点全覆盖。

信息。推进固定宽带提速，全市普遍达到100M接入能力，试行

更高接入速率，有条件的提供 200M 或更高能力。完善 4G 网络，做好 5G 试商用的准备工作，提高移动宽带普及率。

物流。现代物流业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建成立足皖东，辐射皖北，面向中西部，接轨长三角地区重要的区域性物流枢纽。到 2020 年，物流业增加值力争达到 150 亿元，建立 5 家以上 4A 级物流企业，全面启动滁州保税物流中心（B 型）建设工作。

（六）创新体制机制。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深化经济体制重点领域改革，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实现产权有效激励、要素自由流动、价格反应灵活、竞争公平有序、企业优胜劣汰，充分激发全社会创造力和发展活力。**（25）完善现代产权制度。**加大对非公有财产的司法保护力度，依法妥善处理各类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经营过程中存在的不规范问题，健全政府守信践诺机制。**（26）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战略性重组，妥善处理市属国有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27）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混合所有制改革步伐，培育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国内、国际一流企业。**（28）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创优“四最”营商环境，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逐步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统筹推进“多证合一”“先照后证”“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完善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健全完善企业信用监管体系，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29）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特别是民间资本参与公共服务、环境资源、生态保护、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建设。**（30）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贯彻落实国家、省财税体制及税收制度改革有关政策，加快推进市、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稳步推动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财政关系，优化财力分配，加强预算管理，强化财政绩效。**（31）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大力发展普惠金融、科技金融和绿色金融，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加快市级股权投资

基金运作，推动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健全地方金融监管体系，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32）深化机构和行政体制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推动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和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的统一规范和落地生效，打造“三个清单”升级版。根据国家、省统一部署，在市县对职能相近的党政机关探索合并设立或合署办公。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强化公益属性，推进政事分开、事企分开、管办分离。

三、实施协调发展行动

坚持分类指导、区域协同，按照主体功能定位，进一步完善区域发展战略，以东部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和西部大工业基地建设为协调发展“一号工程”，统筹推动区域之间、城乡之间联动融合发展。坚持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推进城乡发展要素平等交换、合理配置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一）积极推动区域一体化发展。把深度融入长三角城市群、南京都市圈和合肥都市圈作为区域一体化发展的重点，推动各类规划有机衔接，支持沿边地区与南京、合肥相邻区域联动发展，加快建设省际交汇区域中心城市。**（33）协同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分工合作。**加强与上海张江、苏南、合芜蚌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合作互动，共同培育一批科技创新主体，积极承接电子信息、汽车、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等先进制造业和高技术服务业，不断向产业链高端延伸。**（34）加快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贯通扩容至长三角主要节点城市的大通道，联手打通与周边城市之间的“断头路”“卡脖子”等瓶颈，共建南京江北半小时生活圈和合肥一小时通勤圈。**（35）参与建设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区域合作示范区。**推动“信用长三角”建设，促进信用信息共享互认，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加快推进金融信息、支付清算、票据流通、外汇管理等一体化。**（36）强化社会领域合作。**推进城市间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健全异地就医即时结算平台，加强粮食安全、金融监管、食品安全监管协作，强化生态环境联防联控。

（二）统筹推动三大板块联动发展。系统推进“一核一区一基地”建设，着力促进空间布局优化、产业协同发展、生态环境共治、公共服务共享，加

快形成核心引领、板块联动、圈带互动、多点支撑的区域发展新格局。**（37）发挥中心城区核心引领带动作用。**依托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滁现代产业园、滁州高教科创城，完善功能定位，优化产业布局，全面提升中心城区首位度，打造市域核心增长极。**（38）高水平建设产城融合示范区。**以苏滁现代产业园、汊河、乌衣等为支点，加快天长、来安、全椒、南谯等毗邻南京江北新区区域发展，打造产城融合示范区，培育支撑全市发展新的增长极。**（39）高标准打造西部大工业基地。**利用皖北振兴发展政策，立足丰富的矿产资源，发展循环经济，推动北三县（市）加快转型发展，建设西部大工业基地，力争到2020年基地产值超千亿元。

（三）构建协调发展城镇格局。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坚持以城镇为主体，提升中心城市引领作用，推动城镇协调发展。**（40）构建“核心带动、板块互动、内外融合”的城镇空间格局。**以大滁城为核心，以县城和特色小城镇为重点，以美丽乡村为基础，以区域交通廊道为纽带，以连片山体、湖泊河流湿地、农田为开敞空间，构建“核心轴向带动、城镇节点合理集聚、山水田园绿色开敞”的城镇空间格局。强化“141”城镇群引领作用，积极推进定凤明一体化板块、天长省际融合板块协调发展。**（41）加快现代化城市建设。**坚持“一尊重五统筹”，持续推进“四创一建”，大力开展“两治三改”，加快一山一河一城一湖“四个一”工程建设，全面提升中心城市能级，强化城市设计和特色塑造，彰显城市文化，完善城市治理机制，推进省级“城市双修”、城市设计试点县和省级“城市双修”示范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森林城市、环保模范城市联创联建，加快海绵城市、绿色城市、智慧城市、安全城市、历史文化名城建设。**（42）推进小城镇建设。**全面实施“百镇计划”，积极推进产业“特而强”、功能“聚而合”、形态“小而美”、机制“新而活”的特色小镇建设，强化奖补资金引导作用，在全市形成推进特色小镇建设的浓厚氛围和长效机制，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特色小镇。**（43）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以促进农业转移人口融入城镇为核心，统筹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增强农民带资进城能力、

城镇购房能力、就业创业能力，完善农业转移人口社会保障体系，保障随迁子女平等接受教育权利。到 2020 年，新增农业转移人口 64 万人以上，县城集聚人口 50%，重点镇、中心镇集聚人口 30%，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57%。

专栏 14“四创一建”推进工程
通过创新城市发展方式、创建城市特色风貌、创造城市优良环境、创优城市管理服务，着力打造城市生态文明建设滁州样板，建设绿色美好家园。 **创新城市发展方式。**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发展、改革创新、依法治市，不断提升环境质量、人民生活质量和城市竞争力。划定全市城市发展空间、生态保护空间、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廊道空间，划定城市开发边界、生态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提高城乡空间治理能力，实现城市紧凑集约高效绿色发展。 **创建城市特色风貌。**重点强化城市设计和特色塑造，提高建筑设计水平，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保护，加大绿色建筑和可再生能源规模化运用。 **创造城市优良环境。**加快城市生态修复，推进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加强地下管网地理信息系统建设。实施城市排水防洪、“两治三改”三年行动，治理违法建设、违法用地，大力推进城镇棚户区改造，稳步实施城中村改造，有序推进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到 2020 年，基本完成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城市建成区 20%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标准要求。 **创优城市管理服务。**深化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到 2020 年，城市管理法规、标准体系基本建立，城镇服务群众生产、生活功能基本完善。

专栏 15 特色小镇建设工程
把培育成长性好的特色产业放到首位，千方百计壮大特色产业，

围绕特色产业开发旅游资源、挖掘文化内涵、完善社区功能，到 2020 年，分批培育和规划建设 20 个左右产业特色鲜明、生态环境优美、体制机制灵活、人文气息浓厚、宜业宜居宜游的市级特色小镇。建立市级特色小镇名录库，重点打造一批特色小镇样板，形成示范效应，为经济社会特别是县域经济发展提供新动能。

专栏 16 中心城市能级提升工程
围绕滁城建成区面积 100 平方公里以上、人口 100 万以上的“双百城市”目标，对外推进与南京同城化、合肥一体化发展，到 2020 年全面建成南京江北新区半小时生活圈和合肥 1 小时都市圈，对内推进滁来全同城化，加快推进滁城老城区改造升级、新城区配套建设和产业园区产城一体建设，完善城市道路管网、水、电、气和防洪防涝等基础设施，促进城市功能现代化，着力打造省际交汇区域中心城市。

（四）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快建设农业强市。**（44）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坚持抓小岗促全市，积极争取各类涉农改革试点，力争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改革品牌。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扎实推进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保障农民财产权益，壮大集体经济。推进“三变”改革试点，盘活集体资源资产、各级各类财政支农资金和农户资产，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45）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聚力开展农业产业化提升行动，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创建一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争取大墅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获批国家示范园。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促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加快发展粮食产业经济，打造粮食产业经济强市，争创全国（全省）粮食产业经济发展示范市（县），加快主食产业化进程，推动粮油精深加工发展。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水利“一规四补”，持续开展农田水利基本建设。**（46）加**

快美丽乡村建设。围绕“生态宜居村庄美、兴业富民生活美、文明和谐乡风美”的建设目标，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为重点，持续深入推进乡镇建设、中心村建设和自然村环境整治，实施农村垃圾、污水、厕所专项整治“三大革命”。力争到2020年，全市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75%以上，乡镇镇政府驻地和美丽乡村中心村的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全覆盖，完成自然村12万常住农户卫生厕所改造。科学编制美丽乡村规划，加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古镇和传统村落保护。充分发挥优秀文化和革命文化的作用，推进移风易俗，发挥新乡贤引领作用，推进农村文明进步。**（47）夯实农村基层基础。**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

专栏17 现代农业示范工程
进一步加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力度，加快推进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创建工作，调整农业产业、产品结构，培育农村发展新动能。依托现代农业示范区、农业产业化示范区，实施绿色增效、品牌建设、科技推广、主体培育、改革创新“五大示范行动”，积极探索生态农业发展模式，打造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区，进一步强化并充分发挥农业保险在现代生态农业产业化示范创建中的作用。 力争到2020年，现代生态农业产业化示范创建实现农业县（市、区）全覆盖，建成高标准农田500万亩以上，每年新增家庭农场不低于1000家，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保持在90亿斤左右，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分别达到68%、83%，化肥利用率达到40%、农药利用率达到40%以上。到2020年，全市获得认证的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分别达到31个、310个、810个。

专栏18 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强力推进“百镇计划”。以“三治三增三提升”为重点，努力打

造“功能齐备、设施完善、生活便利、环境优美、保障有力”的新型城镇。全面推进乡镇政府驻地建成区整治建设，突出抓好治脏、治乱、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配套“两治理一加强”的基本整治建设任务，鼓励有条件的乡镇在“两治理一加强”的基础上，开展生活污水处理、沿街建筑立面改造、环境景观综合整治，深入挖掘传统文化，保持乡镇特色风貌。力争到 2020 年，全市完成 91 个乡镇政府驻地建成区整治建设任务，近百个乡镇实现“一个翻番、五个显著”目标。

加快推进中心村建设。提高美丽乡村规划建设管理水平，实现美丽乡村建设由“以点为主”向“由点带面”战略转换。省级中心村重点开展饮水安全、污水处理、村庄亮化等 10 项整治建设任务，打造美丽乡村“标准版”。市、县（市、区）中心村重点建设包括垃圾处理、卫生改厕、道路畅通等 5 项内容，打造美丽乡村“基本版”。鼓励有条件的地方适当提高建设标准，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到 2020 年，全市 90%以上的中心村建成美丽乡村，375 个中心村全面完成 10 项建设任务，美丽乡村集聚县域人口达 20%；在全面实现美丽乡村“标准版”的基础上，力争有 10 个以上的村在全国有影响、20 个以上的村在全省处于先进行列、60%以上的村达到“升级版”标准。

全面推开自然村环境整治。大力推进农户卫生厕所改造，加大工作力度，加快覆盖进度，尽快实现干净整洁的目标。不断提升人居环境水平，自然村环境整治基本得到有效治理。

加快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引导城中村、城边村、乡镇驻地周边村、各类园区村，规划建设城镇聚合型社区；引导区位相近、规模较小、分布零散的多个村，规划建设中心村聚集型或强村带动型社区。到“十三五”末，全市建成 50 个新型农村社区。

专栏19“一规四补”水利建设工程
落实新一轮水利建设总体规划，着力补齐重要支流和中小河流短板、城乡排涝能力建设短板、小型水库除险加固短板、湖泊防洪综合治理短板。持续开展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有效破解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问题。到2020年，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全面完成；中小河流、湖泊防洪能力显著提高，水库防洪安全得到保障。

（五）全面振兴县域经济。坚持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找准县域发展路径，彰显特色、提质增效，着力打造一批工业强县、农业强县、商贸强县、生态名县和文化旅游名县。**（48）大力发展特色经济。**支持建设县域特色产业集聚发展基地，促进产业集群专业镇提档升级，打造一批特色鲜明、配套完善、成长性好的工业强镇、特色产业集群镇，进一步提升县域产业层次和水平。**（49）积极发展新经济。**支持发展“互联网+”经济，加快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孵化培育。积极促进科技成果在县域转化，推动融入中心城市产业链和创新链布局。引导“带动经济”发展，完善“公司十专业合作组织十农户”等利益联结机制。**（50）加快发展开放型经济。**创新现代招商方式，积极开展专业化、市场化招商，完善承接产业转移机制。突出借势发展，引导县域本土企业与国内外优质企业开展战略合作。大力推动“凤还巢”，支持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51）提升县城规划建设管理水平。**积极推动县城完善功能、提升品质，进一步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和基本公共服务供给力度，推进中心城市教育、医疗等优质资源下沉，支持有条件的县城建设中等城市。**（52）创新体制机制。**推进有条件的县改市、县改区和乡改镇，扩大经济发达镇经济社会管理服务权限。完善农村商业银行法人治理，支持发展面向“三农”和中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机构。落实县域经济振兴考核评价。

专栏20县域经济振兴工程
建设县域特色产业集聚发展基地。支持天长市重点发展医药医疗器械、仪表光电缆等产业；支持明光市重点发展凹土新材料、消防装

备制造等产业；支持来安县重点轨道交通装备、精细化工等产业；支持全椒县重点发展关键电子材料、先进工程机械等产业；支持定远县重点发展盐化工、新能源等产业；支持凤阳县重点发展硅基材料、循环经济等产业。

增强县域创新能力。引导县域主动加强与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知名企业合作，每个县（市）至少要与2家国家级一流院所开展紧密合作。支持6个县（市），建设省级创新型县（市）、创新型乡镇，积极争创国家级创新型县（市）、创新型乡镇。

创新现代招商方式。加强专业化招商引资队伍建设，大力开展协会招商、以商招商、展会招商、标准化厂房招商，提高招商引资针对性和有效性。吸引社会资本在县域发起设立招商联合基金。积极发展“飞地经济”，支持县域与沪苏浙等地共建产业园区。加快发展凤宁现代产业园，定远肥东、明光肥西合作共建园建设。

集聚各类要素资源。支持各县（市）结合实际制定人才奖补办法，健全人才培养引进机制，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强化县、乡干部培训。积极争取省县域特色产业发展基金支持，整合实际现有支持县域经济发展的各项资金，采取贴息、补助等形式重点投向培育特色产业发展。加大各项财政投入向中心镇、特色镇倾斜。强化土地等要素保障，新增建设用地指标进一步向县域倾斜。加强县域基础设施建设，构建互联互通的交通体系。

到2020年，6个县（市）经济总量全部实现翻番、突破1800亿元，财政收入总量超过250亿元。天长进入全国百强县行列，来安、定远、凤阳经济总量进入全省20强。

四、实施绿色发展行动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以总投资200亿元的明湖生态湿地建设为

绿色发展“一号工程”，加快生态城市建设，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构建绿色生态网络，培育发展绿色经济，倡导绿色生活方式，让滁州大地青山常在、绿水常流、空气常新。

（一）大力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加快建立绿色生产和消费的法规规章和政策导向，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推动经济实现绿色转型。**（53）建立健全绿色产业体系。**推动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采用节能低碳环保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54）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清洁高效利用化石能源，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推动形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55）推进资源全面节约和循环利用。**严格实施能源消耗、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健全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推行碳排放权、用能权和水权交易。实施循环发展引领计划，推广循环经济典型模式，完善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机制，推进工业固体废弃物、建筑垃圾、生活垃圾、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实现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56）鼓励绿色消费。**开展创建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和绿色出行的行动。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提高城市公交覆盖率和城市公交分担率，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大力推广绿色建筑和建材，到 2020 年装配式建筑产业链基本形成。

专栏 21 绿色循环低碳经济发展工程
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到 2020 年，实现天然气管网“县县通”。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和推广，到 2020 年，全市新能源汽车产业产值达到 1000 亿元以上。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初步建立覆盖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加强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到 2020 年，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率达 95%以上。 **大力建设绿色城镇。**全面提升城市垃圾处理能力，到 2020 年，

城镇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5%。推行低影响开发建设模式，建设滞、渗、蓄、用、排相结合的雨水收集利用设施。新建城区硬化地面，可渗透面积达20%以上。到2020年，8个县（市、区）、76个城镇、738个村庄建成省级森林城市、城镇、村庄。

大力推广绿色建筑。2018年起全市新建民用建筑全部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设计建造，到2020年绿色建筑占新建民用建筑竣工面积比例达50%。

大力推行绿色出行方式。到2020年，市主城区公交车超过700台。大力推行公共汽车和出租车使用新能源汽车。完善城市步行和自行车“慢行”系统。

（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统筹运用污染治理、总量减排、结构优化、生态保护等方式，建立健全环境治理体系，坚持抓好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大力实施环境保护“五个一”行动，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57）持续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坚持全民共治、源头防治，积极推进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实施排污许可，抓好重点行业企业脱硫脱硝除尘设施运行监管，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控，全面完成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强化扬尘污染防治，打赢蓝天保卫战。**（58）加快水污染防治。**按照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要求，继续抓好水环境综合整治。严格落实河长制，实施流域环境综合治理，抓好“好水”保护、“差水”治理，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歼灭战，强化地下水污染防控，深入开展河道整治，全过程保障饮用水安全，打好碧水攻坚战。**（59）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深入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推进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示范，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推广农药集中配送及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垃圾处置，逐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打好净土持久战。**（60）完善环境保护责任体系。**强化排污者责任，健全环保信用评价、信息强制性披露和严惩重罚等制度。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督查，健全环境保护督察及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机制，深化市级领导包保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制度。编制市级自然资源资产

负债表，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严格执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

专栏 22 重点领域污染防治推进工程
治理大气污染。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等技术改造；实施集中供热、燃煤锅炉替代、煤改电、煤改气、落后产能升级淘汰等能源结构优化工程；进一步推进电力、水泥等行业烟气脱硫脱硝工程；开展石化、有机化工、表面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推进加油站、油罐车、储油库油气回收及综合治理。建立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常态化机制，到 2020 年，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 **治理水环境污染。**制定来河、滁河、池河、白塔河、襄河达标治理方案，推进项目建设，到 2019 年，淮河流域的池河考核断面水质达到Ⅲ类；到 2020 年，淮河流域的淮干、白塔河考核断面水质达到Ⅲ类；长江流域的滁河陈浅考核断面水质达到Ⅲ类，清流河、襄河、来河考核断面水质达到Ⅳ类；加大黑臭水体治理力度，推进老城区合流管网系统改造，加快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提标改造与污泥处理处置稳定化、无害化和资源化进程；持续实施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和县级以上城市备用水源建设，实现饮用水源安全保护全面达标；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水质级别保持稳定。 **治理土壤污染。**实施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工程，加强化工企业关闭或搬迁后的土壤污染治理；对高风险污染地块实施风险管控，重点治理修复影响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的突出土壤污染问题；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2018 年底，查明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到 2020 年，掌握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中污染地块分布及其环境风险情况。 **治理工业污染源。**逐一改造水泥、平板玻璃、造纸、印染等行业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企业，取缔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污染严重的项

目；建设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推进石化、化工、水泥、火电等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完成 35 蒸吨以上燃煤锅炉脱硫脱硝除尘改造、水泥行业脱硝改造。

（三）加快构建绿色生态屏障。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优化生态安全屏障体系，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61）深入开展绿色滁州行动。**围绕“一核两轴三网四级多点”生态空间和产业布局，重点发展“三树一苗”150 万亩以上，围绕林业“增绿增效”，聚力发展七大林业产业。推进林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助力脱贫攻坚，促进农民致富。使森林（湿地）及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有效保护，林业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发展活力明显提高。着力实施江淮分水岭、平原圩区农田防护林提升、石质山地造林攻坚、森林城镇创建、森林村庄创建、森林长廊创建和现代化林业示范区创建等七大增绿行动，倾力打造“滨淮森林长廊”，构建稳固的江淮分水岭生态屏障。到 2020 年，完成成片造林 62.14 万亩、四旁植树 31.17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36.2%。**（62）推动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加快明光玄武岩、凤阳石灰岩和石英砂、定远石膏矿和盐矿等废弃宕口地质环境治理工程。推进铜矿尾砂坝下游、琅琊山山体的生态修复工程，保护好滁城西部丘陵山区生态屏障。**（63）统筹山水林田湖草协调治理。**进一步加强水资源保护、水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改善河湖生态环境。全面推行林长制，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强化湿地保护和恢复，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完善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行轮作休耕制度，构建耕地草地河湖休养生息长效机制。积极创建沙河集水库省级水利风景区。加强皇甫山与女山湖省级自然保护区、池杉湖国家级湿地公园的建设管理，重点建设明光滨湖公园、南谯区东陈圩、皇庆湖等一批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开展清流河集中整治，打造高品质滨河景观带。落实《滁州市市区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加强西涧湖、沙河集、黄栗树水库等饮用水水源地的保护，构建滁城水资源保护绿色生态屏障。**（64）建立健全生态补偿机制。**

以市场化、多元化为导向，探索建立以县区补偿为主、市级适当支持的水环境生态补偿机制，探索建立生态红线区域补偿机制，推进森林、湿地、水流、耕地、大气等重点领域和禁止开发区域、重点生态功能区等重要区域生态保护补偿全覆盖。

（四）改革生态环境监管体制。加强对生态文明建设组织领导，完善生态环境管理制度。**（65）落实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按照中央和省统一部署，设立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自然生态监管机构，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统一行使监管城乡各类污染排放和行政执法职责。**（66）健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完善主体功能区配套政策，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长效机制，编制实施市空间规划。探索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67）健全法规规章。**健全相关制度体系，加快推进地方性法规制定完善工作。建立和完善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建立企业环境信用记录和违法排污黑名单制度，探索建立环境行为信用评价与信贷联动机制。完善县（市、区）综合考核指标体系，加大生态经济发展和生态保护指标考核权重。

五、实施开放发展行动

充分发挥我市襟江带淮、连接长三角和省际交汇的得天独厚区位优势，着力在先行先试、开放合作、转型发展上下功夫，进一步抢抓机遇、扩大开放、厚植优势，深度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以总投资 150 亿元的滁宁城际铁路建设为开放发展“一号工程”，建设大江北协同发展区，加快融入南京都市圈、合肥都市圈，全面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努力把我市打造成长江经济带的重要节点城市、长三角新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一）深度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坚持全域开放，积极参与“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长三角城市群建设，推动交通、能源、科技、金融、环保、公共服务等领域全方位合作，全面提升区域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68）深度融入南京都市圈。**以建设产城融合示范区为平台，促进城市规划、

基础设施、产业转移、公共服务等方面共建共享，推动与南京江北新区的协同发展，打造区域统筹、产城融合、城乡一体的大江北协同发展区。**（69）深度融入合肥都市圈。**推进与合肥一体化，深化基础设施、产业发展、要素市场等方面合作，与合肥及周边城市毗邻区域形成经济协作带。**（70）参与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紧抓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机遇，加强与皖北、苏北相邻区域合作，促进沿淮区域加快发展。**（71）扎实开展对外经贸合作。**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国际交流合作，推动企业、产品、技术、标准、品牌、装备和服务引进来、走出去。**（72）积极推进国际产能合作。**创新对外投资方式，鼓励“走出去”企业积极构建境外产业联盟。支持有能力、有条件的企业以境外直接投资、对外承包工程、装备出口和技术合作为主要形式，积极稳妥的在境外开展投资合作，重点推动我市汽车装备制造、智能家电、农副产品等领域优质产能和优势产业“走出去”，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市场开拓能力的骨干企业。支持企业在境外建设产业园区、科技园区和经贸合作区，重点推动企业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发展。

（二）全面提升开放合作大平台。积极打造投资促进、贸易合作和对外交往的国际化合作平台。**（73）统筹口岸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建设。**拓展海关特殊监管场所功能，深化与沿海沿江口岸协作，积极争取申建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园区（B 型）和保税仓库，进一步推动“无水港”规划建设，积极开展铁海联运业务。**（74）加快复制推广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创新经验。**重点推广投资、贸易、金融、事中事后监管等方面的成功经验，提高政府管理水平，着力推动制度创新。**（75）加快开发园区转型升级。**推动功能相近、位置相邻的园区整合步伐，坚持“筑巢引凤”，加快“腾笼换鸟”，进一步提升综合承载力，探索实行开发区与行政区“政区合一”。高水平推进苏滁现代产业园建设。发挥长江经济带沪宁合主轴节点城市的地缘优势，发挥苏滁现代产业园、华夏幸福基业专业招商平台作用，全力抢抓南京江北新区建设契机，扎实推进滁州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快速打造承接特定区域产业转移

的特色园区。以皖江示范区规划展期为契机，争取苏滁现代产业园、汊河经开区等开发园区“去筹转正”，建设一批苏浙沪地区产业梯度转移承接平台。推广苏滁现代产业园、凤宁现代产业园的合作经验，支持定远肥东、明光肥西跨区域合作共建园区，力争纳入省南北合作共建规划范围。**（76）深化对外人文交往。**加强与友好城市国际合作，增进与外国政府机构、国际金融组织和民间组织等友好往来，广泛团结联系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加强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卫生、青年、媒体、智库等领域国际合作，推进国际传播能力建设，全方位打造滁州对外开放新形象。

专栏23 开发区改革创新工程
推动开发区优化整合，原则上“一县（市、区）一区”，集中力量和资源，做大做强做优，打造具有较大辐射带动作用的经济增长极。强化约束和倒逼机制，加大省级以上开发区综合考核评价力度，兑现奖惩机制，努力将开发区建设成为我市新型工业化发展的引领区、高水平营商环境的示范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集聚区、开放型经济和体制创新的先行区。 “十三五”期间，园区经济增长速度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5 个百分点以上，切实发挥增长极作用。加快推进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次创业，率先建成“千亿园区”，综合竞争力进入全国先进开发区行列。加快苏滁现代产业园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打造苏州工业园升级版，争创国家级高新区。推动滁州高新区创建国家级高新区，着力打造省级智能仪表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加快推进明光凹土产业园建设。汊河开发区努力争创省级轨道交通装备集聚发展基地。定远盐化工业园实现经营（销售）收入超 500 亿元，争创国家级循环经济试点园区。凤宁现代产业园在全省南北合作共建园区中争创一流，定远肥东、明光肥西合作共建园区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其他省级园区在全省争先进位，提高对全市发展的贡献度。坚持产城融合的理念，加大园区建设投入，提高配套水平和承载能力，解决好

生活配套问题，适应企业和员工对生产、生活的需求。加快推进滁州高教科创城、滁州原创科技城建设。力争到2020年，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滁现代产业园高新技术产值所占比重达到72%，其它省级工业园区比重达到68%，形成3—5个产值过50亿元的高新技术产业群。

（三）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完善互利共赢、多元平衡、安全高效的开放型经济体系，塑造开放的外部环境，全方位深度参与全球产业分工。**（77）打造便捷高效大通关。**加快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积极参与海关和检验检疫通关一体化改革，完善协作机制，实行“一次申报、一次检验、一次放行”，实现口岸管理部门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优化通关、报检、退税、外汇等管理服务方式。**（78）保障外商投资企业合法权益。**根据国家和省部署要求，全面实行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加大对外商投资企业享有准入后国民待遇的保障力度，建立完善投资企业投诉机制，对外商企业一视同仁、平等对待。**（79）提高境外投资便利化水平。**坚持以备案制为主的境外投资管理方式，按“鼓励发展+负面清单”模式引导和规范企业境外投资方向。

（四）大力实施“双招双引”行动。加强新常态下招商引资工作研究，创新招商引资方式，丰富招商引资内涵，促进引资引智引技有机结合，提升招商引资质量和效益。**（80）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全面参与长江经济带建设，完善开放合作体制机制。主动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大力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转移。以欧美、日、韩、新加坡、港澳台为重点目标区域，加强在创新领域的多种形式合作。**（81）严格项目准入。**坚持集约节约利用资源，把投资强度、预期收益和土地供给、优惠政策挂钩，严把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关，提升招商引资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82）突出招大引强。**坚持挑商选资，强化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精准招商，提升与央企、外企合作水平，聚焦高端、智能、绿色制造，突出新型显示、新能源汽车、大健康等新兴产业，

着力引进产业链龙头项目、创新链关键项目和价值链高端项目，力争主导产业每年各引进 2—3 个牵动性强的龙头项目，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滁现代产业园每年在 30 亿元以上工业项目有突破，其它省级以上园区每年在 10 亿元以上工业项目有突破，琅琊山旅游区和高教科创城“十三五”期间分别引进 2 个 10 亿元以上项目。**（83）突出挂大靠强。**推动各县（市、区）、各园区探索兼并重组、强强联合、挂大靠强的新途径，鼓励具有一定产能、技术成熟的企业与大品牌合作，提升产品质量档次和附加值，与大型电商合作，拓宽产品销售市场，助推企业做大做强。**（84）突出招才引智。**鼓励引进更多国家级监测、检验、设计机构；深入推进与南京高校的产学研合作，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高教科创城；鼓励创办民营创业服务中心和众创空间，推动创业招商。

（五）加快创新外贸发展方式。推动货物贸易为主向货物服务贸易协调发展转变，模仿跟随向创新创造转变，大进大出向优质优价、优进优出转变。**（85）培育壮大外贸主体。**健全市县外贸企业孵化培育机制，推进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和出口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建设，培育发展综合服务企业，提供通关、物流、融资、退税、信保等服务，加快形成以技术、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综合新优势。**（86）优化进出口贸易结构。**扩大汽车、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具有综合竞争优势的商品出口，引导出口产业向深加工、精加工领域拓展。引导加工贸易向研发、设计、核心元器件制造、物流营销等产业链中高端延伸，支持加工贸易向产业园区集中。鼓励进口先进技术设备、关键零部件、重要资源性产品和优质消费品。**（87）积极培育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外贸综合服务、市场采购贸易等，加快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完善跨境电商配套产业链、境外营销售后服务网络和物流体系。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引进培育一批服务外包龙头企业和中小型服务外包企业，简化会展、演艺、节庆、赛事等通关审批程序。积极争取市场采购贸易试点。

专栏 24 外贸主体培育壮大工程

探索培育外贸综合服务体系，鼓励开展出口代理业务，扩大出口规模，努力打造全流程型、特色型、区域型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形成政府、企业、中介机构“三位一体”的外贸综合服务体系。支持秦栏电子出口基地申报国家级出口基地，支持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家电信息、天长玩具、定远盐化工、凤阳硅玻璃等出口产业集群申报省级、国家级出口基地。鼓励创新型、创业型和劳动密集型中小企业开拓市场，支持“专精特新”企业与外贸企业合作发展。鼓励外贸企业创立自主品牌，推进出口品牌建设。加强外贸专业人才开发培养和培训，为壮大外贸主体提供人才支撑。力争到2020年，全市外贸进出口实绩企业达到1400家，进出口规模超亿美元企业5家，外贸进出口总额达35亿美元。

六、实施共享发展行动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把人民利益摆在至高无上的地位，按照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要求，坚守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以脱贫攻坚为共享发展“一号工程”，深入实施民生工程，大力推进数字滁州和智慧城市建设，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治理，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注重机会公平，促进社会和谐，让全市人民群众物质更富足、精神更富有、生活更幸福，努力使全市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一）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改革，加快教育现代建设步伐，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倡导尊师重教，办好人民满意教育。**（88）全面普及基础教育。**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扩大公办幼儿园资源，扶持发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深入实施“全面改薄”工程，着力改善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着力解决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择校热”“大班额”等突出问题，努力推进县域内义务教育由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迈进。加强高中多样化、特色化发展，深化教育教学方式改革，全面普及高中阶段

教育。推进第二期特殊教育行动计划，提高特殊教育质量，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89）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支持安徽科技学院、滁州学院发展，推动职业技术学院、城市职业学院创建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90）大力发展中等职业教育。**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进一步完善职业教育体系。加大中等职业教育投入，加强中等职业学校基础能力建设，着力改善办学条件。持续开展“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推进“现代学徒制”改革。**（91）加快建设学习型社会。**办好继续教育和网络教育，健全终身教育体系。**（92）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更加重视师德师风，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建好建强乡村教师队伍，深化教师管理体制改革，稳妥推进中小学教师“无校籍”管理、“县管校聘”改革和校长职级制改革，优化教师资源结构和配置。

专栏 25 现代教育体系建设工程
坚持立德树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坚持均衡发展，建设更加公平的基础教育体系；坚持共享发展，建设更加完善的特殊教育体系；建设职教强市，构建更加灵活更具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深化创新创业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能力和培养质量；建设更高质量、更优合理结构、更具创新引领能力的高等教育。实施新建和改扩建公办幼儿园、义务学校薄弱学校改造、普通高中攻坚计划和改造计划、职业教育质量提升、教育信息化“三通两平台”等工程。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建设现代学校制度。力争到 2020 年，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形成惠及全民的公平教育，构建结构合理的教育体系，提供内涵丰富的优质教育，建设更高效益的现代教育。到 2020 年，全市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7%，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提高到 98%，中高等职业教育在校生达到 10 万人。

（二）提高就业质量和人民收入水平。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就业政策，创造更多就业岗位，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推动居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93）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打造创业服务云平台、创业创新竞赛服务平台，突出抓好人力资源改革，注重

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鼓励创业带动就业。**（94）加强重点群体就业保障。**加快落实激发重点群体活力、带动城乡居民增收的政策措施。深化“四进四扶”工作机制，深入实施“创业江淮”行动计划、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化解过剩产能中失业人员就业新起点计划，促进退役军人等群众多渠道就业创业。健全就业援助制度，确保零就业家庭、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动态“清零”。完善职业培训、就业服务、劳动维权“三位一体”农民工服务体制。稳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试点，大力培养新型职业农民，建立健全农民工就业创业平台，引导农村劳动力就地转移就业，支持农民工返乡创业，促进农民持续增收。落实稳定岗位补贴政策，发挥失业保险预防失业功能。**（95）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完善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协商协调机制，维护用人单位和职工合法权益。**（96）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坚持按劳分配原则，完善按要素分配的体制机制，促进收入分配更加合理、更加有序。实施七大群体激励计划，拓宽城乡居民劳动收入和财产性收入渠道。健全工资水平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持续扩大企业工资集体协商覆盖面，完善工资指导线制度和最低工资增长机制，完善适应机关事业单位特点的工资制度。

专栏 26 就业创业促进工程
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多渠道促进毕业生就业。新建一批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区，支持和鼓励农民返乡就业创业。 **实施就业新起点计划，**稳妥安置化解过剩产能分流失业职工。深入推进就业脱贫工程，建好就业扶贫驿站。 **实施“就业起航”计划，**促进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完善就业援助长效机制，强化分类帮扶和实名制动态管理，确保就业困难人员家庭动态“清零”。 **实施“创业江淮”行动计划，**充分发挥创业服务云平台和电子创业券的作用，整合资源助力各类创业主体发展。 **实施“智慧就业”项目，**加快“滁州公共招聘网”“滁州市阳光

就业网上服务大厅”和“滁州市创业服务云平台”建设，深化就业创业“四进四扶”工作机制，搭建就业帮扶“一站式”服务周转中心，提供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

实施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推进计划，加强人力资源服务业态创新，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集聚发展。

专栏27 城乡居民持续增收工程
实施技能人才、新型职业农民、科研人员、小微创业者、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基层干部队伍、有劳动能力的困难群体等七大群体激励计划，就业促进、职业技能提升、托底保障、财产性收入开源清障、收入分配秩序规范、收入监测能力提升等六大支撑行动。结合五大发展创造更多就业机会，完善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和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推动城镇就业规模持续扩大，就业更加充分，就业结构不断优化，就业质量稳步提高；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发展同步、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高于全省居民收入平均增长速度，力争居民收入超过全省平均水平；收入分配格局持续优化，区域、行业间收入差距不断缩小，中等收入者比重上升，共建共享的格局初步形成。每年城镇新增就业不低于4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不超4.5%。依托“创业皖东”工程，积极创建省级创业示范基地。

（三）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要求，全面建成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97）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基本实现法定人群全覆盖。建立健全社会保险待遇正常调整机制，健全社保资金筹资机制和财政投入制度，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水平，促进社会保障制度统筹衔接、公平可持续。全面建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和职业年金制度，积极发展企业年金，改进和规范企业年金管理。建立城乡一体、多险统一、便捷高效的社保经办服务运行机制，逐步推行网上办理、自助办理。**（98）**

加快推进医保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医保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将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保障制度，实现统一经办、统一管理体制。建立健全全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推进医疗、工伤、失业保险市级统筹。**（99）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完善最低生活保障、社会救助、法律援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构建社会托底保障体系。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发展残疾人事业，加强残疾康复服务。加大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力度。大力发展慈善事业。**（100）加强住房保障体系建设。**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完成城市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和老旧小区整治任务，加大农村危房改造力度，让人民群众住有所居。扎实推进住房公积金制度扩面，积极支持缴存职工基本住房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创新基本住房保障和供给方式，科学设置和动态调整住房保障准入线标准，大力推进货币化保障和安置，加快实现城镇常住人口住房保障应保尽保。

专栏 28 社会保障全覆盖工程
着力推进服务业从业人员、中小微企业职工、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等群体参加社会保险，基本实现法定人群全覆盖。开展全民参保登记，对各类人员参加社会保险情况进行记录、补充完善，为全民参保提供基础支持。鼓励有条件的城乡居民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开展医养结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实施建筑业等高风险行业工伤保险扩面专项行动，积极推进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工作，探索建立适应灵活就业人员的工伤保障方式。完善社会保险转移接续政策，建立更加便捷的社会保险转移接续机制。到 2020 年，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46.5 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212 万人，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95 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25 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31 万人，生育

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25 万人。力争到 2020 年，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稳定在 75%左右。

（四）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坚持大扶贫格局，注重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实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切实做到脱真贫、真脱贫。**（101）提高脱贫精准度。**建立完善精准扶贫、监测评估、防范返贫、责任落实“四个全覆盖”工作机制，如期实现脱贫攻坚目标。严把精准识别关，实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建立返贫预警制度，制定完善巩固脱贫的后续计划和保障措施。严把精准施策关，扎实抓好脱贫攻坚十大工程，大力实施“雨露计划”，为贫困村和贫困户量身定制扶贫措施，真正做到一村一策、一户一计。严把精准帮扶关，完善“单位包村、干部包户”制度，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帮扶，确保每个贫困村和扶贫任务较重的非贫困村都有帮扶单位，每个贫困户都有帮扶责任人。严把精准脱贫关，完善贫困县考核、约束、退出机制，严格执行扶贫对象退出标准和程序，确保脱贫结果真实可信。**（102）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紧紧扭住包括就业、教育、医疗、文化、住房等在内的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这个基本保障，加强基层基本公共服务功能建设。**（103）完善脱贫攻坚责任体系。**坚持“六看六确保”，严格落实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的扶贫开发工作责任制，制定市县乡村四级责任清单，实行严格的考核制度，并将考核结果与干部使用挂钩，确保全市人民共同迈入全面小康社会。

专栏 29 脱贫攻坚工程
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建立和完善“1+20+X”配套政策体系，大力组织实施十大工程，严格落实八大机制，切实做到扶真贫、真扶贫，确保五年完成贫困县摘帽，123 个贫困村出列和 13.2 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任务，力争在全省冲刺前五，各县在全省奋力冲刺 A 级方阵。 推进产业扶贫。积极推行产业扶贫“四带一自”模式，支持企业参与脱贫攻坚，大力实施带动能力强的产业扶贫项目，着力增强内生动力。成立产业扶贫智囊团，每年实施 40 个以上“一村一品”

项目，促进贫困村出列，带动贫困户脱贫。到2018年，实现123个贫困村“一村一品”建设全覆盖，6.5万以上贫困人口通过发展产业脱贫。加强光伏电站建设，到2018年，实现贫困村村级光伏电站建设全覆盖，力争建成10000座户用光伏电站。发展乡村旅游扶贫。推动各县（市）及南谯区每年建设不少于1个乡村旅游扶贫示范点。支持农民合作社和其他经营性主体通过土地托管、牲畜托养和吸收农民土地经营权入股等方式，赋予土地被占用的村集体股权，让贫困户分享资源开发受益。实施就业脱贫。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免费职业介绍、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就业跟踪等服务，力促“就业一人，脱贫一户”。推进政策扶贫。“规范产业扶贫主体认定，发展产业扶贫信贷”，设立扶贫贷款风险保证金，发展扶贫小额贷款保险，推广贷款贫困户人身意外保险。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道路畅通保障工程，建设四好农村路、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加快农村的电力设施改造升级和信息设施建设。扎实推进定点扶贫，大力开展“百企帮百村”，加快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大扶贫格局。

专栏30 基层基本公共服务功能建设工程
重点围绕教育、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医疗卫生、社会服务、住房保障、文化体育、残疾人服务等领域，着力提升基层基本公共服务配置水平。力争到2020年，基层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服务方式更加便捷，广大群众特别是贫困地区群众享有基本公共服务的可及性显著提高，确保如期实现城乡区域间基层基本公共服务大体均衡，确保全市贫困地区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接近全省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总体实现。

（五）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以人民为中心，全面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不断增强滁州文化创造力、竞争力和影响力，加快建设文化强市。

（104）大力提升公民文明素养。强化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持续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深入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加快社会诚信体系建设，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技知识，提高全民科学文化素质。加强互联网内容建设，建立网络综合治理体系，营造清朗网络空间。**（105）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积极推动文艺创新，加强现实题材创作，创新举办中国农民歌会，不断推出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体现滁州地方特色的精品力作。加强文艺队伍建设，着力培育高水平创作人才和德艺双馨名家大师。**（106）加快文化改革发展。**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现文化惠民工程，开展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五年行动，优化提升市县乡村四级文化基础设施网络，促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培育和促进文化消费，进一步壮大群众文化辅导员（文化志愿者）、义务宣传文化员队伍。建设市奥体（会展）中心，建成市图书馆，实现县域内乡镇综合文化服务中心、80%美丽乡村中心村农民文化乐园全覆盖，有条件的社区实现市民文化乐园全覆盖。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保障机制，制定公共文化服务目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与科技融合发展，建设数字化公共文化服务平台，创新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数字服务示范项目，开展文化惠民“菜单式”“订单式”服务。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繁荣发展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扶持优秀文化产品创作生产。开展优秀传统文化遗产进校园、进社区，落实《滁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实施琅琊山摩崖石刻及碑刻等保护工程。注重挖掘欧阳修、王阳明、辛弃疾等名人文化，争创省级历史文化名城。积极推动文化交流合作，提升滁州形象。

专栏 31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工程
以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为着眼点，着力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加强教育引导、舆论宣传、文明熏陶、实践

养成和制度保障，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社会生活各方面，内化为人们的精神追求，外化为人们的自觉行动。深化“践行核心价值，打造好人滁州”主题实践活动，广泛开展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等城乡创建，确保到2020年滁州创建成为全国文明城市。加强宣传教育平台建设，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充分发挥优秀传统文化的积极作用，为现代化新滁州建设提供源源不断的精神动力和道德滋养。

专栏32 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工程
加快信用法规制度建设，强化公共信用信息征集和共享，推动信用信息公开，扩大信用信息和信用产品应用，培育发展信用服务市场。制定滁州市诚信“红黑榜”发布制度。加强诚信文化建设，深化信用交流与合作。力争到“十三五”末，建成制度健全、平台坚实、监管有力、竞争有序、运行安全、功能齐全、服务高效的社会信用体系。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全面有效运行，形成独具特色的滁州诚信文化，全社会诚信意识普遍增强，诚信文化水平显著提高。

专栏33 道德信贷推进工程
围绕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设立道德信贷风险保证金。发挥金融杠杆作用，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扶助道德模范和先进典型发展生产、脱贫致富，推动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社会风尚，在前期率先试点的工作基础上，推动道德信贷逐步覆盖到县级以上道德模范、身边好人先进典型。

（六）推动健康滁州建设。落实《“健康滁州 2030”行动方案》，将健

康融入所有政策，进一步完善全民健康政策体系，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卫生与健康服务。**（107）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加强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在医保管理体制、分级诊疗、公立医院管理、药品耗材设备招标采购等领域加大改革力度；加快形成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继续争当医改排头兵。**（108）促进健康服务体系协调发展。**深化医疗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改革，不断优化健康服务体系。全面推进区域性医疗中心、医联体、县域医共体建设，提高专科技术水平，完善基层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打造 30 分钟基层医疗服务圈。**（109）加快发展健康产业**。鼓励支持社会资本办医，推动“互联网+健康医疗”发展，加快发展中医药、大健康产业，积极发展健康保险、康体养生、健身休闲、体育竞赛等新兴产业，开展医养结合示范区建设。**（110）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尝试融合。**加强群众健身活动场地和设施建设，着力构建市县乡村全民健身设施网络和城市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重点建设步道、全民健身广场，积极打造体育生态公园；持续开展全民健康教育，倡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预防和控制重大疾病；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制定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实施意见；广泛开展健康社区、健康村镇、健康单位、健康家庭创建活动，健全儿童和未成年人健康权益保障体系。**（111）高度重视职业人群身心健康。**严格执行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制度，加强职业健康监护，实施小微企业职业健康帮扶工程，淘汰、改造职业病危害严重岗位。**（112）推动人口均衡发展。**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加强人口发展战略研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进程，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推动居家养老、社区养老、机构养老衔接发展；推进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推进养老服务信息化，大力发展居家养老服务业，逐步实现城镇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推进医养结合，加快构建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促进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

专栏 34 健康滁州建设工程
以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为核心，以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为动力，以

树立健康理念、优化健康服务、完善健康保障、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为主线，将健康纳入所有政策、构建健康领域新型发展模式，推进健康工作共建共享，全方位、全周期维护和保障人民健康。

力争到2020年，基本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基本形成覆盖全生命周期、内涵丰富、结构合理的健康服务业体系。打造一批知名品牌和良性循环的健康服务产业集群，国民健康素养水平持续提高，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和基本体育健身服务，人均预期寿命达到77.3岁，主要健康指标达到或超过全省平均水平；新增三级医院2—3所、二级综合医院1—3所、专科医院3—5所，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达到2.13人。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化系统覆盖全市各级各类医院。

专栏35 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构建工程
通过实施基本养老公共服务保障、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发展、农村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养老机构提质增效、医养深入融合发展、养老产业发展、智慧养老服务创新发展等行动，进一步补齐养老服务短板、健全养老服务网络、提升养老服务质量、激发经济发展新动能。力争到2020年，全市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基本养老公共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养老服务市场活力充分激发，养老产业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全市老年人养老服务获得感明显增强。

（七）深化平安滁州建设。坚持平安为基，完善社会治理体制，加强对人民群众生命、生活、生产等最基本的安全保障，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提升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千方百计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113）完善社会矛盾预防化解机制。**开展社会治理创新行动，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创新运用“枫桥经验”健全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机制，开展平安乡镇、平安村庄

建设，积极推进市县乡村四级综治中心站建设，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精细化服务，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深入推进重大不稳定问题清单制度，扎实开展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114）加强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建设。**推动社会化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深化社区管理体制改革和社区治理创新，全面推进社会服务管理信息化建设，完善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强化自治功能，提高居民参与度和社会凝聚力。**（115）大力培育社会组织。**坚持“双重管理”体制，深化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改革。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促进政府治理、社会调节和居民自治良性互动。**（116）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守护平安”系列行动，集中开展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盗抢骗等专项行动。加强立体化信息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推进“雪亮工程”，2018 年底完成滁城 8500 个高清摄像头建设任务，推动城区老旧小区、安置小区技防改造。结合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以防事故、保安全、保畅通为目标，集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整治攻坚，着力解决好交通秩序混乱问题。**（117）保障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坚持国家总体安全观，贯彻落实国家安全战略和国家安全政策，健全国家安全体系，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加强互联网安全管理，提高依法管网能力和网络突发事件处置能力。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健全公共安全体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铸安”行动。**（118）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举办宪法宣誓、宪法宣讲等活动，引导、促进全社会坚定宪法自信、增强宪法自觉。认真实施“七五”普法规划。紧抓“关键少数”，完善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制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119）强化食品药品监管。**构建科学完善的食品和药品安全治理体系，以创建安徽省食品药品安全城市为抓手，建立和完善食品药品质量追溯体系，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全过程监管体系。**（120）全面提升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加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健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和综合防范能力长效机制，完善防灾减灾社会

动员和宣传教育长效机制，确保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社会大局安定有序。

专栏 36 平安滁州建设工程
完善社会矛盾排查预警、矛盾纠纷多元化解、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重大不稳定问题清单机制，到 2020 年，95%以上的矛盾纠纷在基层有效化解。加快建设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确保公共安全，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坚持把社会治理的重心落到城乡社区（村），深化基层组织建设，推进网格化管理，持续深入开展平安县（市、区）、平安乡镇（街道）、平安村（社区）、平安家庭、平安单位等基层平安创建活动，到 2018 年底，全市平安乡镇、平安村庄创建率达到 92%和 95%以上。大力推进市县乡村四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实战化建设。推进平安建设与智慧城市建设、社会服务管理信息化建设深度融合，加快构建纵向贯通、横向集成、共享共用、安全可靠的平安建设信息化综合平台。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

专栏 37 安全生产“铸安”行动实施工程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坚持依法治安、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在全市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铸安”行动，覆盖所有地区、所有行业领域、所有生产经营单位，不留盲区、不留死角、不留余地、不留尾巴，结合全市当前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深入开展“打非治违”，强力推进专项整治，全面深化隐患排查治理，着力增强依法治安、科技兴安能力，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活动，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工作整体水平，全面促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实现持续稳定好转。

七、保障措施

坚定不移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并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的重大战略举措，必须加强党对一切工作的领

导，把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作为新时代滁州经济社会发展的总抓手，坚决端正发展观念，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一）完善政策体系。聚焦五大发展重点任务、重大工程，建立健全配套政策。优化整合“三重一创”、科技创新等政策，提高精准度、操作性，进一步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开展重大关键技术攻关，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大引才育才奖补力度。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区域板块统筹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制定落实促进消费升级政策措施，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完善主体功能区配套政策，加快建立绿色生产和消费的政策导向，提高水环境生态补偿标准，巩固生态补偿试点成果。主动对接“一带一路”有关投资基金，引导和带动社会资本投资“一带一路”领域的建设，加快推进市内企业“走出去”的国际化进程。加大资金、土地、人才等要素资源对文化、教育、体育、健康、区疗、养老等社会事业领域支持力度。

（二）强化项目保障。加大重大产业和基础设施项目谋划建设，动态更新五大发展重点项目库，持续谋划推进一批打基础、补短板、促升级、增动能的重大项目，形成开工一批、建设一批、竣工一批、储备一批的年度项目滚动机制。全面推行投资项目审批“一站式”网上运行和并联审批，探索开展投资项目区域评估、多评合一。优化土地资源配置，改革完善建设用地供应方式，对五大发展行动计划的项目，可依法提供“绿色通道”等审批便利。深入实施“四督四保”制度和“五项机制”，强化重大项目政策支持和要素保障，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更好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

（三）优化发展环境。按照“三个区分开来”的要求，建立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踏实做事、不谋私利的干部撑腰鼓劲。完善产权保护制度和政企沟通机制，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充分调动各方面特别是企业家、创新人才和各级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巩固扩大“四送一服”双千工程活动成果，常态服务实体经济。建设审批事项最少、办事效率最高、投资环境最优、市场主体和人民

群众获得感最强的城市，让各类市场主体在皖东大地能够创业愉快、兴业愉快、发展愉快、生活愉快，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

（四）增强能力本领。各地各部门要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五大发展行动计划，深入开展大学习、大宣讲、大培训、大调研、大落实，引导广大干部加强学习、加强实践，提高适应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的能力，着力增强学习本领、政治领导本领、改革创新本领、科学发展本领、依法执政本领、群众工作本领、狠抓落实本领、驾驭风险本领。持续推进效能建设，优化转型升级、加快发展的良好环境。大力弘扬“三严三实”作风，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雷厉风行、攻坚克难、真抓实干、久久为功，展现新气象实现新作为。各级宣传部门要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引导新闻媒体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做好舆论引导、政策解读等工作，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推广各地各部门推进五大发展的生动实践和典型经验，充分激发和调动全市上下践行新发展理念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

（五）加强组织领导。市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加强统筹协调和战略谋划，研究审议重大问题，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指导各地各部门开展工作。各专项小组具体负责推进实施专项发展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各地各部门要强化协同联动，制定年度工作要点，做到可操作、可考核、可追责。认真实施“三查三单”制度，坚持日常督查与定期督查、重点督查相结合，加强对工作推进、任务落实、发展成效的跟踪检查、督促督办。把推动五大发展行动落实情况纳入对各地各部门年度综合考核，建立奖惩问责机制，注重在实施五大发展行动中发现干部、评价干部、选拔干部。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聚力工程”，充分调动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等统一战线成员参与五大发展行动的积极性，广泛凝聚各方面智慧和力量。

7. 滁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方案的通知（2018年12月）

为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发展，加快技工大市建设，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全面提高教育质量，扩大就业创业、推进经济转型升级、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18〕4号）要求，结合滁州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关于教育综合改革的决策部署，按照统筹协调、共同推进，服务需求、优化结构，校企协同、合作育人的原则，认真落实五大发展行动计划，深化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等改革，发挥企业重要主体作用，促进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培养高素质创新人才和技术技能人才，为加快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加快建设美好滁州提供有力支撑。

（二）发展目标。以需求为导向，建设与滁州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相衔接、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相协调发展，具有滁州特色、全省一流的现代大职教体系。改革职业教育培养模式，完善产学合作机制，推进产教融合、工学结合、校企合作，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和人才培养机制。支持安徽科技学院、滁州学院建设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支持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滁州城市职业学院建设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加快推进滁州职教强市建设，建设全省重要的技能型人才培养教育基地。

二、构建教育和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格局

（三）统筹产教融合规划布局。将产教融合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以及区域发展、产业发展、城市建设和重大生产力布局规划。结合实施创新

驱动发展、新型城镇化、人才强市战略，同步规划产教融合发展的实现途径和重大项目。支持围绕我市主导产业建设公共实训基地、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四）促进高等教育融入区域创新体系。推动安徽科技学院、滁州学院应用型本科建设，加快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滁州城市职业学院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建设，拓展高等职业教育培训与产业企业结合的新思路、新模式，推动高等院校整合各类资源、平台、要素，与行业骨干企业、中小微创新创业企业建立紧密协同的创新生态系统，增强人才集聚和产业牵引升级能力。到 2020 年，全市中、高等职业教育在校生达到 8 万人以上，开展各类职业培训累计 8 万人次以上。

（五）推动产教融合学科专业建设。以推进“三重一创”建设为重点，以新兴产业培育为方向，以六大支柱产业为支撑，大力发展先进装备制造、智能家电、新型化工、新能源、硅基材料、农副产品深加工、新一代信息技术、绿色低碳、新材料、生物健康以及工业设计、电子商务、智慧物流等产业急需紧缺学科专业,积极支持家政、健康、养老、文化、旅游等社会领域专业发展，推进专业标准化、规范化、品牌化建设。加强智慧城市、智能建筑等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相关专业建设。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

（六）强化人才培养需求导向。建立人才需求预测预警机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和专业布局与需求分析报告。强化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建设市级统筹，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把市场供求比例、就业质量作为学校设置调整学科专业、确定培养规模的重要依据。完善产业创新人才激励政策，制定实施鼓励和吸引职业院校和市内普通高校毕业生在滁就业创业政策。

三、发挥企业产教融合重要主体作用

（七）推进“引企入教”改革。支持企业以独资、合资、合作等方式依法参与举办职业教育。坚持准入条件透明化、审批范围最小化，改进办学准入条件和审批环节。有序推进职业院校股份制、混合所有制改革，允许以资

本、知识、技术、设备、管理等要素参与办学并享有相应权利。建立职业院校与企业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鼓励市内企业与职业学校开展紧缺岗位技能人才定向培养合作，鼓励骨干企业联合职业院校、高等院校共同组建产教融合集团（联盟）。

（八）加强生产性实习实训。健全学生到企业实习实训制度。推动职业院校把实习实训基地建在企业，企业把人才培养和培训基地建在院校，探索引校进厂、引厂进校、前店后校等校企一体化合作形式。探索通过购买服务、落实税收政策等方式，鼓励企业更多接收学生实习。继续推进滁州市大学生实习基地建设。支持滁州市机电工程学校、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滁州城市职业学院建设行业或区域性实训基地，带动中小企业参与校企合作。推进市、县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构建“1+3”公共实训体系。

（九）推进协同创新和成果转化。落实《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通知》（皖政〔2017〕52号），安排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资金，对协同创新和成果转化的相关企业和高等院校给予奖补，带动社会资本，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开展产学研合作。支持在滁高校与企业共建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促进高等院校创新成果和核心技术产业化。

四、加强产教融合人才培育

（十）将劳动实践融入基础教育。将动手实践内容纳入中小学相关课程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加强学校劳动教育，开足开好国家规定的综合实践活动课程、通用技术课程。依托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特别是市级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开展生产实践体验等活动。组织开展“江淮杰出工匠进校园”、“企业技能大师进校园”等活动，支持学校聘请劳动模范和高技术技能人才兼职授课。鼓励有条件的普通中学开设职业类选修课程，支持职业院校和公共实训基地的实习车间、实训工厂向中小学生开放。

（十一）推进校企协同育人。推行以“招工即招生、入厂即入校、校企双师联合培养”为主要内容的现代新型学徒制。在滁州市机械工业学校、滁

州市旅游商贸学校省级现代学徒制试点的基础上，在全市中职学校推广现代学徒制。发展校企双制、工学一体的技工教育。鼓励规模以上企业在职业学校设置职工培训和继续教育机构。落实企业职工培训制度，足额提取教育培训经费，确保教育培训经费60%以上用于一线职工。将不按规定提取使用教育培训经费并拒不改正的行为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十二）强化师资队伍建设。探索实施产业教师（导师）特设岗位计划，鼓励职业院校和高等院校设立流动岗位吸引企业技术人员从事教学科研工作。允许职业院校和高等院校依法依规自主聘请兼职教师和确定兼职报酬，加强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建立完善校企共建教师进企业实践流动岗（工作站）机制、职业院校教师假期实践制度，开辟公办职业院校重点专业“一体化”教师引进绿色通道。建立“名师带高徒”制度。

（十三）推进学校治理结构改革。根据《安徽省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建设基本标准》，市属高职学院加大创建力度，加快创建速度。制定并实施《滁州市中职学校管理水平提升行动计划（2019-2021年）》。建立健全职业院校和高等院校理事会制度，鼓励引入行业企业、科研院所、社会组织等多方参与。推动学校优化内部治理，扩大一线教学科研机构在专业设置、人事管理、教师评聘、收入分配等方面办学自主权。健全“五年一贯制”、“三二分段制”等培养模式，搭建人才培养立交桥,鼓励中高职毕业生参加分类考试招生、对口高考和专本考试，进入高校学习。积极推行订单式培养培训，支持引导企业参与职业学校招生计划的研究制定。

五、促进产教供需双向对接

（十四）强化行业协调指导。支持行业组织参与校企合作、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和制定行业专业人才培养标准，指导校企一体化育人。建立行业人力资源需求预测和就业状况定期发布制度，对重点企业缺工人数、工资水平等进行动态监测，掌握企业用工趋势，为劳动者和企业建立快捷有效的信息对接服务。

（十五）优化市场中介服务。政府、企业、学校积极通过购买服务、合作设立等方式，培育市场导向、对接供需、精准服务、规范运作的产教融合服务组织（企业）。支持利用市场合作和产业分工，提供专业化服务，构建校企利益共同体，形成稳定互惠的合作机制。

（十六）打造共享信息平台。鼓励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建立教育资源管理平台，提供产教融合信息发布、检索、推荐等服务，推进校企资源跨部门、跨区域、跨行业共建共享。依托滁州公共招聘网和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打造互联互通的就业供需平台，提供求职登记、职业指导、就业培训及创业培训等服务。

六、强化产教融合支撑保障

（十七）实施产教融合发展工程。组织实施好纳入“十三五”国家产教融合发展工程的项目。支持中等职业院校加强校企合作，共建共享技术技能实训设施。支持市内高校加强产教融合实训环境、平台和载体建设及市级校企合作示范基地建设。依托市内高校和职业院校优势，到 2020 年，全市建成 6 所省级示范（特色）中等职业院校，27 个省级示范实训基地、12 个省级示范专业、11 个名师工作坊，2 个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2 个技能大赛赛点和 2 个大师工作室。所有校内实训基地打造成对外开放的公共实训基地。支持若干有较强代表性的行业、企业开展产教融合先行先试，谋划和推进一批产教融合试点项目，争创产教融合示范试点城市。

（十八）加大政策扶持力度。鼓励校企联合建立技术研发团队申报科技创新类项目，职业院校、高等院校科研人员依法取得的科技成果转化奖励收入不纳入绩效工资和单位工资总额基数。对企业投资或与政府合作建设职业院校、高等院校的建设用地，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通过划拨方式供地。加大对产教融合项目的信贷支持力度，将深化产教融合作为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的重要举措。积极争取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外国政府贷款等支持符合条件的产教融合项目。

（十九）强化工作协调。推动建立市发展改革、教体、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科技、国土房产、经济和信息化等部门密切配合，有关行业主管部门、金融监管机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积极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做好统筹协调，加强监督检查，推进工作落实。

8. 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京都市圈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的通知（2019 年 3 月）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支持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并上升为国家战略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的意见》（中发〔2018〕43 号）精神，实施好《长三角地区一体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加快南京都市圈一体化建设，打造长三角高质量发展合作示范区，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根本要求，以促进中心城市与周边城市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为导向，以创新体制机制为抓手，在创新资源协同融合、产业体系协作分工、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生态环境共保共治、市场体系统一开放、智慧服务水平提升、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等领域重点发力，加快培育发展现代化都市圈，不断提升都市圈一体化发展的质量和水平。

（二）基本原则

坚持深化改革，创新引领。牢固树立“发展是第一要务，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的理念，坚持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并进，积极构建协同创新共同体。积极对标国际一流都市圈，推动改革先行、制度先试，以“鼎

新”带动“革故”，以增量带动存量，全面形成统一市场、构建更加完善的成本分担和利益共享机制。

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企业主体作用，鼓励社会组织参与都市圈共建共治，更好发挥政府在空间开发管制、基础设施布局、公共服务供给、营商环境建设等方面的引导和支持作用。

坚持功能互补，合作共赢。突出“一张图”规划、“一盘棋”建设、“一体化”发展，都市圈城市各扬所长，共同构建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开放合作新格局，形成空间结构清晰、城市功能互补、要素流动有序、产业分工协调、交通往来顺畅、公共服务均衡、环境和谐宜居的都市圈一体化新格局和同心、同向、同力发展的工作格局。

坚持远近结合，精准发力。既紧密对标对表长三角一体化行动计划，把各项任务细化、量化、项目化、具体化，锲而不舍抓好一批现实急需、具备条件的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和重大政策落地实施，又始终瞄准建设世界级城市群和具有全球影响力创新名城这个战略目标，在更大范围和更宽领域谋划部署一批长期任务，推动都市圈整体竞争力提升。

（三）主要目标

到 2020 年，基本建成一体化程度较高、具有较强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国家级现代化都市圈，创新融合、市场融合、交通融合、生态融合、智慧融合等更加紧密，服务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服务长江经济带、服务“一带一路”、服务全国大局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初步建成长三角高质量发展合作示范区。

——协同创新格局基本形成。区域协同创新体系加快完善，创新引领辐射带动作用更加凸显，初步建成具有较强影响力的科技创新高地。产业协同利益分享机制更加健全，以创新为引领和支撑的现代化经济体系初步形成，培育一批国内国际领先的龙头企业和隐形冠军，形成具有较强影响力的产业集群，初步打造一批占据全球产业链、价值链高端的产业地标。

——快联快通格局基本形成。交通基础设施从互联互通向快联快通加快转变，南京国际门户型综合交通枢纽地位进一步增强，中心城市与周边地区之间的交通快速通达体系进一步健全，基本解决“断头路”问题，轨道交通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多种交通方式顺畅换乘、无缝对接，都市圈快速通勤水平明显提升，基本实现都市圈城市交通一卡通互通，建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绿色发展格局基本形成。生态文明体系加快构建，区域突出环境问题得到有效治理，跨区域环境污染联防联治协同机制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优质生态产品供给能力不断提升，基本形成一体化、多层次、功能复合的区域生态网络，努力建成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的绿色美丽都市圈，打造长江经济带绿色生态品牌。

——优质生活圈基本形成。科技创新与社会事业全面融合发展，公共服务合作领域和深度不断拓宽，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机制不断健全，人民群众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疗教育、文体旅游等领域具有更多获得感，努力建设和谐幸福都市圈。

二、重点任务

（一）打造创新驱动合作示范区

1.推进区域协同创新。放大南京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创新名城的辐射外溢效应，打造开放合作的都市圈创新体系，重塑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的创新版图。加强都市圈城市与上海、合肥两个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的深度合作，积极构建上海—南京—合肥创新发展链，推进国家实验室等创新资源开放共享，联合推动布局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国际化创新大学、打造技术创新中心。

2.培育壮大创新共同体。建立健全企业主导产业技术研发创新的体制机制，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深化科研院所改革，推动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加强产学研合作，探索建立具有国际水平的创新实验室和创新中心，加快区域科技成果转化。构建都市圈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发挥企业联盟、

研究会、商会等合作组织作用，促进联盟开放创新与国际合作。发挥南京创新资源富集优势，推进扬州新兴科创名城、淮安智慧谷、滁州高教科创城、宣城宛陵科创城等平台机构协同创新，加快集聚国际高端创新要素。

3.深化创新资源共享共用。优化创新公共服务，积极吸纳和集聚创新要素资源，构建都市圈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和综合保护平台，建立都市圈技术转移、成果转化和供需对接工作制度，率先形成产权创造、保护、交易、运用及管理的良性循环。充分利用都市圈各市政府门户网站、都市圈产业合作平台专栏网站等资源，建设都市圈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推动资本、技术、信息等各类生产要素加速流动。

4.完善创新政策体系。增强都市圈创新政策协同性，实施创新券互认工程，统一科技创新券服务标准、内容和平台，建立网上注册、合同备案、创新券申领兑付一体化服务协同机制。开展都市圈内创新技术、创新产品首购首用，建立都市圈技术交易市场联盟，探索建立企业需求联合发布和财政支持科技成果的共享利用机制，完善技术成果转让中介服务体系。

（二）打造产业协同发展示范区

1.共建现代产业体系。以重塑产业品牌、增强产业集群竞争优势为导向，聚焦打造新能源汽车、新型显示、智能电网、生物医药等制造业产业地标，大力推进钢铁、机械、纺织等传统产业高端化品牌化发展。创新服务业发展模式和业态，发展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金融和科技服务业、现代物流和高端商务商贸、健康文旅产业为核心的现代服务业，培育一批在全国有较强影响力和示范作用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2.强化主导产业协同。强化发展规划战略引领，在“十四五”规划中重点开展都市圈产业协同发展战略研究，共同编制《南京都市圈城市主导产业空间协同与发展战略》。按照国家关于产业转移有关要求，细化各市优先承接发展的产业目录和引导优化调整的产业目录，构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的区域产业发展格局。推动都市圈产业链深度融合，依托创新链撬动产业增长

点，瞄准前瞻性产业完善创新链，引导人才、资金、载体等创新要素集聚，打造先导产业创新集聚区。

3.合作共建产业平台。整合沿江开发区、产业园区、孵化器等优势产业平台，推进沿江1公里范围内化工企业和园区转型升级，加大低端落后产能淘汰力度，打造都市圈沿江特色产业集群。创新跨区域产业合作模式，以高技术园区为重点，鼓励通过总部—生产基地、产业链合作、园区共建、整体搬迁等多种形式共建产业园区。推进宁淮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宁淮新兴产业科技园、苏滁现代产业园、宁丹产业园、红太阳当涂生命科技循环经济工业园等共建园区提档升级，适时研究启动共建宁宣、宁滁产业园。推动建立都市圈轨道交通等产业联盟，引导都市圈产业双向转移、协调发展。充分发挥南京软博会、南京智能制造大会、扬州烟花三月国际经贸旅游节、淮安国际食品博览会、镇江国际低碳大会、芜湖科普产品交易博览会、海峡两岸（马鞍山）电子博览会等重大经贸平台作用，搭建多层次的都市圈产业对接交流平台。

4.加快商贸文旅产业联动。推动都市圈电子商务联动发展，有序引导重点电商平台发展新零售业。开展环南京1小时鲜活农产品流通圈建设，共同打造优质“菜篮子”基地。推进都市圈物流体系协同发展，合理布局物流节点设施，提高商贸物流标准化水平。探索建立都市圈文旅大数据平台，推动都市圈文化事业和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提升文化消费能力。推动江浙沪入境144小时过境免签政策向都市圈城市覆盖，统一入境免签过夜游客在都市圈重要景区旅游、购物、交通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借助高铁、高速联动效应，把都市圈世界（自然）文化遗产有机组合，加快大运河文化带建设，形成旅游线路串联、国际客源互送、优质旅游产品联动的一体化旅游格局。

（三）打造综合交通枢纽示范区

1.打造“轨道上的都市圈”。加快构筑都市圈轨道交通体系，打造都市圈“一日生活圈”“一小时通勤圈”。优化完善铁路干线网络，加快推动南沿江、北沿江铁路建设，形成沿江高铁环线。加快推进宁合、镇宣、宁淮、

宁宣、宁滁、宁扬宁马城际等铁路建设以及南京北站规划建设，推动宁句城际轨道、宁芜铁路电气化改造等项目建设，实现南京都市圈城市全部通行高铁或城际铁路，构建以南京为中心的“米”字形高铁网络，实现都市圈内主要城市半小时高铁通达。联合编制都市圈市域（郊）铁路建设规划，促进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四铁融合”，支撑和引导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建设。

2.完善高速公路网络。完善高速公路网络布局，基本建成以南京为核心辐射都市圈地区的“一环两横一纵十五射”放射状高速公路网格局。积极推动宁盐、宁常沪、宁杭第二高速、宁和、宁黄、来六、盱眙至明光、金湖至宝应等高速公路规划建设，尽快开工建设宁宣杭高速高淳段、南京绕越高速新篁互通工程。加快五峰山过江通道公路线、328 国道扩建、宁马高速改扩建、宁芜高速改扩建等工程进度。逐步撤销或减少都市圈城市间普通公路收费，研究推进宁镇扬区域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通行试点。重点推动主枢纽、主景区、主城区之间的快联快通，加密过江通道建设，加快形成宁镇扬、宁滁 3011 交通圈，即 30 分钟的快速通勤圈、1 小时的休闲旅游生活圈、1 小时的生产要素物流圈。实施“断头路”畅通工程，滚动编制打通省际市际“断头路”年度计划，提升都市圈公路通达能力。

3.提升空港枢纽能级。发挥组建东部机场集团优势，形成以南京禄口国际机场为核心，扬州泰州机场、淮安涟水机场、芜湖宣城机场为辅助，通用机场为补充，功能清晰、分工明确、运行高效的区域机场体系。实施禄口机场 T1 航站楼改造工程，将禄口机场打造成为中国大型国际门户和枢纽机场、中国航空货物与快件集散中心，创建全国服务最优机场。支持淮安涟水机场打造淮河生态经济带航空货运枢纽，支持扬州泰州国际机场打造区域中心枢纽机场及江苏旅游集散中心。拓展加密国际航线，提升货邮吞吐量，构建干支联程、国际中转航线网络，实现全球联通、洲际直达，进一步提升南京航空枢纽机场服务都市圈的能力。

4.加强港口群联动协作。提升都市圈港口群整体能级，形成规划统筹、战略协作、优势互补、市场合作的都市圈现代化港口群。加快宁镇扬组合港、芜马组合港、宣州综合码头、定埠港建设，推进都市圈区域港口资源整合与协调发展，共同开辟海上丝绸之路近洋航线。加快南京长江区域性航运物流中心建设，推进长江南京以下 12.5 米深水航道二期工程建设，实施滁河等长江南北两翼内河高等级航道网建设，完善集疏运体系，协同推进滁河航道整治项目，推进水阳江航道（高淳段）整治项目规划衔接和开工建设，更好地服务都市圈城市。

5.创新交通基础设施投融资机制。鼓励探索都市圈重大交通基础设施投融资新机制新模式，促进跨区域重大项目建设，制定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建管养运投融资政策，构建投资、融资、建设、经营、偿债良性循环机制。拓宽融资渠道，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和产业投资基金、保险资金参与都市圈重大项目建设。建立社会资本投资项目年度清单制度，共建都市圈PPP合作项目库。

（四）打造绿色生态共保示范区

1.共抓长江经济带生态大保护。深刻领会并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重要讲话精神，把保护和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严格保护跨区域重要生态空间，共筑长江生态廊道、太湖生态保护圈、西部丘陵等重要生态屏障。探索开展“生态+”保护性开发模式，共同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长江经济带绿色生态品牌，协同推进宁杭生态经济带建设。学习借鉴上海崇明岛的经验做法，争创南京八卦洲绿色发展试点。

2.构建区域生态安全格局。统筹实施山水林田湖草自然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共同打造长江生态保护带，构建宁镇山脉、芜马山脉等为主的江南生态屏障以及老山、琅琊山等为主的江北生态屏障。支持安徽（宣城）绿色发展创新试验区建设。重点建设绿色长江廊道、江淮生态大走廊等水生态廊道，加强防护林体系建设与湿地资源保护，构建以河流、道路交通线为联

系的生态绿道健康网络，打造由生态廊道、绿地系统和绿道组成的绿色生态网络。

3.推动生态环境联防联治。以空气污染和水环境污染联防联控为突破口，加强都市圈区域多领域、深层次的环境保护合作与交流，建立区域大气环境信息共享与发布常态制度。建立长江水源地保护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通报制度，开展饮用水源地、备用水源地和重点水域保护建设与治理，加强都市圈跨界污染联防联治、联合执法，推进都市圈环境监测网络相互开放和共建共享，建设环境友好的都市圈。建立健全跨区域排污权交易平台，探索建立都市圈环境资源交易中心。

4.推动毗邻地区生态共保先行。研究制定毗邻地区新增产业禁止和限制目录，共同划定生态红线和开发边界，加强房地产开发联动监管，防止城镇连片蔓延开发。推进毗邻区域重点湖泊水库水环境协同治理，建立长江、水阳江、石臼湖、高邮湖等流域交界水体联合保护与污染防控机制，重点开展石臼湖、固城湖、南漪湖、高邮湖、金牛湖等生态环境联合治理，严格保护湖泊、水库等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清水通道。加快六合—仪征丘陵生态旅游带建设。

（五）打造开放型国际化示范区

1.将江北新区建设成为长江经济带对外开放合作重要平台。抓住国家级江北新区建设契机，以推进投资与服务贸易便利化为重点，优化投资环境，增强服务功能，提升国际资源配置能力。加大新区投融资、外商投资等体制改革创新，争取在服务贸易、对台金融合作和离岸金融等方面先行先试。充分发挥江北新区引领带动作用，围绕快速交通网络建设、资源环境保障、产业分工合作、区域合作机制创新等关键领域，探索通过资本运作，设立产业创新中心，实现与扬州、淮安、马鞍山、滁州等都市圈城市优势互补、联动发展。

2.加快开放型经济转型升级。加快开放平台载体建设，积极争取创建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宁镇扬片区）、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

（芜湖、马鞍山片区），加快建设都市圈综合保税区，积极参与长三角大通关建设。探索共建共赢共享合作新模式，联合打造长三角产业合作示范区。建立都市圈企业家联盟，鼓励南京品牌企业主动走出去，探索发展“飞地经济”。

3.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联动推进都市圈“放管服”改革，探索构建“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以及电子证照等政务数据跨区域、跨部门共享机制和智能监管体系。率先落实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全面清理审批事项，推行“不见面审批”模式。探索制定都市圈产业发展负面清单，建立健全以亩均绩效、节能减排、科技创新、技术改造为基础要素的企业分类综合评价制度，实施差别化奖惩措施。推动南京都市圈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一体化建设，促进公共信用信息互联互通、信用产品互认共享，建立跨区域联合奖惩机制。

4.建设区域一体化市场。推动重点领域标准体系建设，加强标准比对和研究，推进地区间标准互认和采信。强化区域市场监管联动，共同开展产品质量安全预警和风险评估方面的研究合作，共同防范和打击侵权假冒违法犯罪。优化一体化政策体系，促进生产要素在都市圈自由流动，培育发展各类区域交易平台。

（六）打造智慧城市建设示范区

1.建设智慧都市圈。发挥智慧南京优势，推进包容性区域一体化，提升城市治理能力和水平。拓展智慧医疗、智慧社区、智慧教育、智慧零售等信息惠民重点项目，推动医疗、教育、养老等优质公共服务一体化连锁化供给，提升都市圈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水平。

2.推动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优化区域信息设施协同布局，超前部署下一代互联网，率先试验5G、未来网络并普及商务服务，实现千兆高速光纤网络深度覆盖，提升都市圈信息基础设施能级水平。共同争取国家级数据服务中心、呼叫中心、云计算中心等功能性平台落户都市圈，提升信息数据存储、挖掘和服务能力。

3.推动都市圈数据信息共享。加强都市圈区域环境质量监测、安全生产监管、综合交通运输信息资源、民生和公共服务等领域数据共享管理与实施运用，建设都市圈科技专家信息资源、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协作共用平台，为政府、企业、个人提供数据共享服务，消除“信息孤岛”，实现数据的聚、通、用，共同打造“区域大脑”。

4.推动智慧产业联动发展。推动互联网新理念、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发展“互联网+”工业、农业、商贸、金融、文化等，重点培育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兴产业，建设产业分工互补、资源整合高效的智慧产业集群。

（七）打造幸福生活都市圈示范区

1.深化医疗资源协作联动。发挥南京医疗优势，以集团化、企业化运作模式，设立医疗分支机构，建设都市圈智慧医疗平台，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促进都市圈医疗联合体建设，推进都市圈医疗卫生大数据开放共享。完善都市圈预约挂号平台建设，推动都市圈医院检验结果共享和互认，建立疑难重症会诊和转诊绿色通道。实施都市圈跨省异地就医联网结算，扩大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联网定点医疗机构数量，拓展网络、手机 APP 等异地就医登记备案方式，探索开展异地备案互认合作，提高异地就医便利性。

2.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鼓励都市圈城市优质中小学采取教育集团、学校联盟、结对帮扶等方式开展跨区域合作办学，推进干部教师跟岗交流。促进都市圈中高等职业教育合作办学，在师资、产学研、实习就业等方面进行合作，加强中高层次技能型人才联合培养与交流。建立都市圈高校联盟，探索建立高校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库，共建政产学研一体化创新服务基地、实验室。

3.构建同城化交通服务体系。整合公共客运资源，建设交通信息服务系统，为居民提供快速化、低成本的同城交通服务。推进各市道路客运互联互通，构建以城际快巴和城际公交为主的公交体系，提供点点直达、站站停靠等多样化运输服务。继续推广都市圈公共交通“一卡通”。

4.推动就业与社会保障有序衔接。推动建立有序、开放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完善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协作机制，促进劳动力规范有序合理流动。制定都市圈养老服务标准化体系，支持有实力的养老服务机构输出品牌和管理经验，共建养老服务基地、养老产业园、养老产业集群。探索建立都市圈社会组织、慈善机构协作机制，深化在社会救助、志愿服务等领域合作。

三、保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南京中心城市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发挥长三角辐射带动中西部地区发展的国家重要门户城市作用，都市圈各市共同推动南京都市圈上升到国家层面，成为国家级都市圈建设试点单位。切实发挥好都市圈决策层、协调层、执行层三级运作机制作用，定期召开党政领导联席会议、市长联席会议，形成高层常态化沟通机制。注重发挥专业协会、产业联盟等作用，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加快修编《南京都市圈区域规划》，在“十四五”规划前期重大课题研究和发展规划编制中，更加突出都市圈一致性政策设计、发展规划、共同标准等，严格履行监督考核制度，确保政策落实落细。

（二）加强项目支撑。切实贯彻落实行动计划精神，各市共同协商形成都市圈年度工作计划，重点围绕效益好、惠民生的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农林水利等领域，建立重大项目储备库，滚动编制都市圈年度合作项目清单，按照制定路线图、排出时间表、确定责任人的项目化清单化模式，扎实推进都市圈一体化建设工作。年度计划由各市政府联合下发实施，各职能部门共同推进，加强项目跟踪，逐步形成以项目促合作的都市圈发展机制。

（三）加强督导评估。按照积极主动、量力而为、注重实效的要求，都市圈各市、区（县）、部门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细化落实目标任务。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强化实施进程监控，定期组织开展综合评估，把完成情况纳入都市圈各市、各区、各部门绩效考核，确保工作推进计划中的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健全定期发布、专题报道和信息报送机制，推广成功经验和创新做法，持续凝聚一体化发展正能量。

9. 关于滁州市规划建设“大江北”协同发展区的实施意见_滁发[2019]6号

为抢抓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和国家级南京江北新区建设重大机遇，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市委、市政府决定规划建设“大江北”协同发展区，并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国家发展战略，纵深推进实施《长三角地区一体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南京都市圈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加快毗邻南京江北新区扇形区域率先整体融合、功能互补和错位发展，努力构建规划、交通、产业、科教、服务、环境等全面协同的“大江北”发展格局，引领和支撑全市高质量发展，在长江三角洲区域-体化建设中发挥先导作用。

(二)基本原则

1.主动融入，等高对接。主动开展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对接，在融入中创造机遇、抓住机遇，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入比肩找差，持续推动基础设施、政策环境、体制机制等一体化建设，实现等高对接，提升区域整体竞争力。

2.规划先行，分步实施。立足协同发展区长远发展和整体打造，统筹规划与南京江北新区毗邻区域的生产、生活和生态布局，深入推进各层级空间规划体系充分对接;坚持重:点突破、整体推进，优先支持基础较好、条件成熟的重点区域开发建设，率先实现与南京江北新区全面融入、协同发展，带动其他区域开发开放。

3.交通先行，区域一体。提高与南京江北新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加快连接江北新区城际铁路、高速公路等重要通道建设,推进国省县等骨干

道路提档升级，打通边界“断头路”；谋划建设--批连结市域板块和开发节点的快速通道，形成区域整体对接态势，努力构建适应同城化发展要求的现代化交通网络体系。

4.产业先行，配套融合。紧跟南京江北新区产业定位，推进产业协同配套和错位发展，在打造区域产业集群中把握产业发展新动能。加快建设一批特别合作区、配套园区和新市镇，有效承接南京江北新区辐射，在分工合作中提升产业发展水平。

(三)总体目标

按照拓展腹地、生态屏障、产业配角总体定位，用 3--5 年时间，打通一批“断头路”，建成宁滁城际铁路等一批重大基础工程，实现跨界交通无缝对接，初步形成协同发展区与南京江北新区和区内半小时快速通勤;优化城镇布局，推进主城区、县城与新区、新市镇板块产城联动、区域融合、城乡一体和绿色发展，构建与南京江北新区一-体化的城镇发展体系;推进苏皖特别合作区、全椒东部新区选址并启动建设，加快乌衣、汊河、金牛湖三个新区开发建设，全面提升与南京江北新区乃至长三角的产业分工协作和创新协同水平;补齐公共服务、生态环境等发展短板，实现区域全面协同。到 2025 年，基本实现与南京同城化发展，将该区域打造成为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的新样板。

二、重点任务

(一)健全规划体系

1.推进与江北新区规划体系超前对接。全面开展“十三五”规划中期调整，加强与南京江北新区的城镇空间、综合交通、产业、生态、科教、物流等规划对接，落实空间规划管控和重大项目，统筹安排各区域建设时序，积极争取纳入长三角和南京都市圈三年行动计划，促进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和区域一体化开发。对标南京江北新区规划标准，借鉴其先进的规划理念和规划管理做法，加强两地的空间规划信息化数据共享和应用，全面提升“大江北”协同发展区规划水平。高标准编制毗邻南京江北新区扇形区域的空间布局、

综合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生态绿地系统等规划，乌衣、汉河、金牛湖、全椒东部新区等新区近期建设区域实现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全覆盖。(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2.推动重点区域优先开发建设。按照板块整体打造的要求，布局重大基础设施，优先支持乌衣、汉河、金牛湖、全椒东部新区四个新区建设，乌衣新区力争按36平方公里、汉河新区力争按40平方公里、金牛湖新区力争按20平方公里、全椒东部新区力争按20平方公里规模进行规划建设。放大苏滁现代产业园示范带动效应,借鉴深圳跨区域产业合作模式，在毗邻南京江北新区扇形区域谋划建设苏皖特别合作区，分近远两期打造60平方公里的特别合作区。提升武岗、水口、金集等N个沿边镇，建设新市镇，每个新市镇要在现有基础,上再新增2-5平方公里产业用地规模。形成市区、三个县城、四个新区和苏皖特别合作区为核心，N个新市镇为主的“1+3+5+N”的板块开发体系，实现率先融入南京江北新区并带动其它地区。(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发改委、市投资促进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二)健全交通体系

1.建设连接江北新区的综合交通网络。推进以城际铁路、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快速通道、内河航道为骨干的综合交通路网互联互通、快联快通。加快构建宁滁3011交通圈，即半小时的快速通勤圈、1小时的休闲旅游生活圈、1小时的生产要素物流圈。加快宁滁城际铁路、宁淮铁路天长段建设，争取北沿江高铁在滁并站。建设来六，盱眙至明光、滁天、328国道扩建等高速公路及国省干线组成的区域-体化高等级公路网。谋划建设滁州主城区至南京北站半小时通勤快速通道和仪禄高速至宿扬高速连接线。实施“断头路”畅通工程，滚动编制打通省际市际“断头路”年度计划，整体提升南京都市圈公路通达能力。优化路网结构，规划建设滁宁快速第二通道及三城至浦口、乌衣至汤泉、全椒至汤泉、汉河新区幸福大道、黑扎营路、G312改线

工程等对接南京江北新区的高等级公路。加快实施滁河航道整治、襄河航道疏浚、滁州(汉河)港、清流河(滁州)港、汉河集船闸和全椒新港等水运工程，促进与江北水运大通道充分融合。规划建设承接南京江北新区乃至长三角的铁水联运货运站场。加快滁州机场和天长、来安通用机场规划建设,推进与东部机场集团合作，发展临空经济。(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改委、市城铁办、市水利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2.完善板块之间内部交通网络。健全以滁城为中心、3个县城和4个新区为副中心、沿南京江北新区新市镇为节点的内部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滁州大道、新昌大道等干线公路以及新区和新市镇联系通道。规划建设沿南京江北新区边境的东部干线，串联衔接各个板块和新市镇，提升各板块与周边地区的交通通达性。(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三)健全产业体系

1.加快建设重点配套产业园。建设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以苏滁现代产业园、市经开区原创城、高教科创城、汉河产业新城为主体，坚持高点定位，加强政产学研金服用合作，加强创新创业和科技孵化平台建设，积极发展总部经济和数字经济，共享以南京为中心的区域创新资源和市场。加快苏皖特别合作区规划选址，积极争取政策支持，推进合作机制建设，加快配套产业的引进，积极融入以南京江北新区:为核心的产业分工体系。以紧邻江北新区的7个省级以上开发区为载体，加大对南京及江北新区相关配套产业项目的招引和承接力度，有条件的园区规划建设中小企业园或园中园，吸引南京特别是江北新区转移的上下游企业进驻。以工业为主导的新市镇要高水平规划建设产业集中区，着力引进一批优质企业。(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投资促进局、市科技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2.推动与江北新区产业链式合作。紧密跟进南京江北新区芯片之城、基因之城和新金融中心“两城一中心”建设，坚持错位互补、配套建设，加快

承接配套产业，深度参与以江北新区为中心的产业集群建设，大力发展半导体、新型显示、新材料、生命健康、新能源汽车、车辆及零配件等产业。完善产业协作机制，主动参与江北新区产业招商，加强与知名企业、园区、中介机构、行业协会互动交流，借助与江北新区便捷的人流、物流、资金流、商务流等优越条件，招引上下游相关企业。创新招商方式，采取参股、代建等市场化运作方式，将产业与金融有机结合，助推大项目落地。加强军民融合产业的互补对接，增强先进技术、产业产品等军民共用的协调性。(责任单位:市投资促进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发改委，相关县市区政府)

3.推进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加快发展现代物流，高水平建设一批物流集聚区和物流园，支持与南京江北新区建设一体化的现代物流产业链，积极承接江北新区专业物流企业向沿边地区转移布局。大力发展面向南京及江北新区的农副;产品物流、仓储、配送体系和商贸物流。积极发展商务和科技服务业，吸引南京及江北新区的服务企业来滁设立分支机构和开展业务。深入实施“旅游+”战略，大力发展生态休闲、康养度假、观光体验、科普研学等多种旅游业态。加强区域旅游市场合作，推出一批精品旅游产品，推进宁滁旅游融合发展。加快推进全域旅游创建，打造长三角乃至全国旅游目的地。(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文化和旅游局、市科技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4.推进现代农业发展。推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大力发展观光农业、休闲农业，建设一批设施完备、功能多样的农业休闲观光园、生态体验园等。加强标准化蔬菜生产基地建设，合作建设南京“菜篮子”保供基地，大力培育“菜篮子”生产加工流通企业和合作社，发展净菜加工、统购分销、冷链物流。大力发展渔业、畜禽生态健康养殖和绿化苗木生产。协作建立农副产品运输“绿色通道”，积极参与南京农业嘉年华等展示展销。(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四)健全公共服务体系

提升毗邻南京江北新区区域的基础教育、医疗卫生、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文化体育等的投入保障水平，努力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城乡差距、区域差距。共建南京都市圈高校联盟，探索建立高校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库，共建政产学研一体化创新服务基地、实验室，积极引进更多的南京学校、医院合作办学、联合办医，深化医保定点、异地就医即时结算等方面合作，促进南京都市圈医联体建设，完善都市圈预约挂号平台建设。积极推进智能卡在两市交通、社保、旅游等更多领域共享共用，探索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和待遇共享政策。积极实施公交优先战略，增设城际、城乡公交线路，完善公交网络。健全完善与南京江北新区城际快速公交系统，加快建设汉河公交换乘中心，实现边界地区公交无缝对接。积极推进汉河新区跨界供水工程,提高新区自来水保障水平。(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卫健委、市人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五)健全生态体系

1.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构建琅琊山山脉为主的江北:生态屏障，开展高邮湖、金牛湖联合治理。按照空间规划，落实城镇开发边界、生态保护红线及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的管控要求，注重城镇空间的紧凑发展，集约节约利用土地，保育以森林、水体等为主的生态空间;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和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提高大气环境治理水平,持续开展滁河、清流河、来河、襄河综合治理和生态修复。积极打造滁河风光带，建设一批湿地公园和生态公园。积极发展低碳产业，严禁在区域内发展高风险、高污染产业，加快发展生态农业。(责任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林业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2.强化区域联防联控。加强滁河防洪保安协调调度，综合运用两地闸站枢纽、大中型水库和沿河圩区调控洪水，共享防汛抢险物资、人员、设备等资源，确保滁河防洪安全。建立健全与南京及江北新区跨界水污染联防联控机制，积极开展滁河生态补偿机制试点。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技术交流，完善国家公祭日大气污染防治协作工作运行机制。深化警务联防合作，建立完善

的安保任务互帮互助、突发事件互援协处、社会治安共防常治、交通安全共管协动等机制。(责任单位: 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市公安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六)健全创新体系

1.构建高效运转管理体制。整合乌衣新区高教科创城和南谯经济开发区资源;汉河新区采取镇、区(来安经济开发;区)合--的管理体制，比照高教科创城设立管理机构;对两个新区(园区)充分授权，支持园区建设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提高审批效率，赋予项目审批、土地、规划、建设、财政、环保、税务、工商管理等方面更加灵活的自主权。公安、城管、国土、规划、环保等部门要在两个新区(园区)设立分支机构并对分支机构充分放权，推行“园区事在园区办结”。坚持政企分开，建立健全以开发总公司为投资开发主体的开发机制。支持两个新区建立一级财政管理体制，探索建立新区土地收储机制。积极推进设立金牛湖新区管理机构，比照享受县管省级开发区权限。(责任单位: 市委编办、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司法局、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2.推动创新资源联动接轨。学习“前海”模式创新经验，积极营造创新生态。参与构建上海一南京一合肥创新发展链和南京都市圈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推进国家实验室等创新资源开放共享。加强与南京“大院大所”合作，推进企业与南京高校深度对接。吸引南京高校院所来滁建立成果转化基地、实验实习基地。依托滁州高教科创城，积极引进高校院所等来滁建设大学科技园、科技孵化器。充分利用南京创新资源富集优势，推进滁州高教科创城与扬州新兴科创名城等都市圈内的平台机构协同创新;充分利用南京科技孵化优势，加强纵向合作，突出加速产业化环节，共建区域一体的科技成果产业体系。积极发展创业投资基金、天使投资基金，探索投贷联动，为初创期、成长期企业提供投融资服务。增强都市圈创新政策协同性，实施创新券互认工程。(责任单位: 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财政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3.加强人才高地建设。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深化人才体制机制改革。围绕“产业链”构建“人才链”，营造良好的人才生态系统。认真落实“1+4+N”科技创新政策体系，持续推进引才“三大行动”，优化人才引进政策环境，持续开展政策体系与南京江北新区对标，吸引更多的创新创业人才和团队参与协同发展区建设。组织干部到南京及江北新区对口单位挂职锻炼。推动滁州高校、职业院校与南京等地高校和优质职业学校开展合作，提高办学水平，扩大技能型人才供给。(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才办、市科技局、市人社局)

4.构建一体化营商环境。学习借鉴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经验措施，主动比肩找差距，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和便民服务改革，加强和创新事中事后监管服务，努力建设区域等高对接的政务服务环境;积极参与政务数据跨区域共享机制和智能监管体系建设;积极开展自贸区改革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参与长三角大通关建设。(责任单位:市“四最”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市商务局、滁州海关)

(七)健全保障体系

1.强化财政保障。完善乌衣、汊河、金牛湖三个新区和重点新市镇财政体制，促进事权与财权统一，为开发建设提供必要财政保障。市直相关单位、相关县(市、区)在安排和争取专项补助和项目投资时，要给予三个新区重点支持。整合市、县涉农资金，重点支持城郊型、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规范和推广 PPP 项目运用，提高社会资本参与度，发挥财政性资金的撬动作用。(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发改委等市直有关单位，相关县市区政府)

2.强化土地保障。抓住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国家战略和南京都市圈区域规划实施机遇，推动各类空间规划调整，破解发展空间制约。积极争取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纳入省级特别政策区。开展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修编，调整完善建设用地等规模指标，在总量平衡基础上，优先保障新区和新市镇

的发展空间需要，加大土地利用计划支持力度，充分发挥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政策优势，对新区建设合理用地需求予以支持，对重大项目优先予以保障。落实人地挂钩政策，改革和创新工业用地供应方式。(责任单位: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发改委，相关县市区政府)

3. 强化金融保障。支持各类金融机构落户四个新区，推动相关金融机构加大对“大江北”协同发展区建设的信贷支持。壮大国有融资担保机构的业务拓展能力,完善“政银担”风险分担合作机制。探索组建市县共同参与的“大江北”协同发展区产业发展母基金，围绕相关产业和重大项目，撬动社会资本合作设立子基金。加大天使投资、创业投资和风险投资引进力度，推动金融与产业、金融与创新创业融合。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挂牌。支持国有平台和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发行债券融资。(责任单位: 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财政局、市城投公司、市人行、滁州银监分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4. 强化项目支撑。建立“大江北”协同发展区重大项目库，对于域内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和重点产业项目，由市级领导联系帮办，统筹要素保障和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在南京都市圈合作框架下，积极推动合作工作项目化，每年提出一批跨界重大项目，纳入两市合作议题和行动计划，滚动实施。(责任单位: 市发改委、市直有关单位，相关县市区政府)

三、组织协调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市加快推进“大江北”协同发展区规划建设领导小组，由市委书记、市长任组长，常务副市长任副组长，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有关分管同志和天长市、来安县、南谯区、全椒县、市直相关部门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领导小组设工作推进小组，负责日常领导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和办公室日常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交流工作进展，研究解决“大江北”协同发展区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建立市“大江北”协同发展区规划建设“智

库”。相关县(市、区)要相应成立领导小组，合力推进“大江北”协同发展区建设。

(二)加强统筹协调。要分年度制定“大江北”协同发展区建设的工作计划，加强指导、强化督查。相关县(市、区)要尽快制定工作方案，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主动作为，大胆创新，狠抓落实，市直相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加大政策聚焦力度。积极争取国家、省级层面支持，提升“大江北”协同发展区战略地位，争取空间、项目、要素保障等方面政策倾斜。

(三)加强多层对接。充分发挥长三角、南京都市圈合作平台的作用，推动跨区域重大合作项目、合作事项顺利实施。推动与南京江北新区建立协调议事机制。市直相关部门要主动加强与南京市、南京江北新区对口部门的交流合作，认真落实有关合作共识，相关县(市、区)要加强与南京相邻地区的友好合作，建立常态化的合作对接机制。要注重用市场机制破解发展难题和瓶颈，探索建立利益共享机制，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大江北”协同发展区建设，形成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推进的开放开发格局。

10. 滁州市现代特色农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滁州市委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滁发〔2018〕1 号），加快发展现代特色农业，推动乡村产业振兴，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增绿，聚力打造农业大市强市，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主题，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产业强农、质量兴农、绿色兴农，以建设大基地、培育大产业、开拓大市场为抓手，依托资源禀赋，因地制宜，合理布局，全

力打造绿色、功能、品牌、特色农业，努力把“小品种”打造成“大产业”，为乡村振兴、建设新时代滁州，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产业支撑。

（二）基本原则。

1.坚持品牌引领。坚定不移推进品牌化引领规模化、绿色化、标准化，大力培育一批国家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全国知名企业品牌和地理标志农产品，探索“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品牌运营模式，全面提升农产品增加值和附加值。

2.坚持绿色发展。坚定不移走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发展之路，着力推动功能农业加快发展，打造一大批绿色、优质、功能、安全、特色农产品，实现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有机统一。

3.坚持龙头牵引。坚定不移推进种养加融合，加快培育一批龙头企业，完善产业利益联结机制，建基地、壮规模、拓市场、带农户、助扶贫，全面提升特色农业产业化水平。

4.坚持创新驱动。坚定不移推进农业科技创新，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信息技术应用，加快良种良法技术攻关示范推广，推进农业服务社会化和农机农艺融合，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二、发展目标

立足区域资源禀赋，聚力实施优质稻麦、道地药材、特色杂粮、林茶蔬、健康畜牧水产“五大特色农业产业”提升行动，切实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着力把“小品种”打造成“大产业”。到 2020 年，特色农产品规上加工企业发展到 30 家，培育特色种养业家庭农场和合作社 100 家，打造一批“一村一品”和“一镇一业”，新创国家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1 个，新认证“三品一标”特色农产品超 100 个，“五大特色农业产业”综合产值达 500 亿元。

三、重点工作

（一）推广“稻虾共作”，聚力实施优质稻麦质效提升行动。重点推广“稻虾共作”模式，按照“两线为主、星罗开花”（滁河、淮河沿线，湖泊

周边）布局，在全椒、定远、明光等地，聚力打造规模化、标准化、绿色化稻虾种养基地。以全椒赤镇为核心区，创建国家级“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区，打造全国性龙虾交易市场和网店中心。推进产业融合发展，延长产业链，打造品牌“稻虾米”，开发虾、稻高附加值产品。到 2020 年全市“稻虾共作”达 50 万亩以上，实现综合产值 40 亿元。加快“压籼扩粳”，在南部区域重点打造优质粳稻专用粮生产基地，到 2020 年优质粳稻面积达 100 万亩。加快调优小麦种植结构，重点在沿淮地区建设优质弱筋专用小麦生产基地，到 2020 年优质弱筋专用小麦面积达到 50 万亩。

（二）打造功能农业，聚力实施道地药材发展提升行动。擦亮滁菊“国家百强区域公共品牌”，以南谯、全椒、定远等地为重点，以“公司+基地+农户”“订单收购”等模式，发展规模化、标准化种植，积极创建国家级滁菊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大力开发滁菊“四品”（食品、饮品、药品和用品），突出发展药品、饮品，全面提升滁菊产业化水平。以天长龙岗等地为重点，扩大芡实生产规模，推进精深加工，创建国家级种植加工产业标准，打造产业聚集高地和全国交易中心。支持江淮分水岭易旱地区发展葛根、艾草、百蕊草等中药材产业，推进产学研结合，开发中医药康养、富硒等“食药同源”系列功能产品，不断提升“产加融合”水平。到 2020 年，培育滁菊种植合作社和家庭农场 20 家以上，规上加工企业 5 家，种植面积力争超 3 万亩，综合产值达 8 亿元；芡实种植面积超 5 万亩，综合产值达 12 亿元；艾草种植面积超 4 万亩，综合产值达 5 亿元；葛根种植面积超万亩，综合产值达 5 亿元；其它中药材种植总面积超 50 万亩，综合产值达 50 亿元。

（三）坚持市场导向，聚力实施区域特色杂粮提升行动。支持发展绿豆、山芋、芝麻、花生、黑豆“五大杂粮”，把“小品种”做成“大产业”，推动杂粮产业向功能、营养、健康食品转型。重点支持明光绿豆扩面增效，以张八岭、涧溪等原产地为核心区，加快“明绿”产业化。以明光、来安、南谯、定远等分水岭区域为重点，打造淀粉型、鲜食型优质高效山芋基地，构

建山芋生产、储藏、加工、运输、营销产业体系。扶持黑豆、芝麻、花生产业发展，开发名、优、特品牌。到 2020 年，优质康养杂粮生产面积超 100 万亩，其中：明光绿豆 5 万亩、山芋 40 万亩、花生 30 万亩、芝麻 10 万亩、黑豆 5 万亩;培育杂粮深加工企业 20 家,杂粮生产合作社和家庭农场 50 家。

（四）大力发展“三树一苗”，聚力实施林茶蔬提升行动。以沿江、沿淮平原区和 19 个国有林场为重点，大力发展薄壳山核桃木本油料林。加快麻栎新建、低产低效林改造和质量提升，积极打造集生产、加工、出口循环利用为一体的国家级麻栎产业示范区。加强杜仲研发、繁育和精深加工。立足乡土化、规模化、精品化，加快地方乡土特色苗木品种和质量提升。到 2020 年，建成薄壳山核桃木本油料林基地 30 万亩，麻栎产业基地 50 万亩，培育 3 个深加工产业化龙头企业；杜仲林发展到 20 万亩，建成 3 个杜仲林木良种繁育基地；乡土特色苗木基地发展到 50 万亩。推进南谯、来安等地茶产业提档升级，扩大生产规模，打造“三品一标”。到 2020 年，发展名优茶 5 万亩。落实“菜篮子”工程责任制，大力发展城郊型、设施型蔬菜产业，支持基地和市场建设，推进标准化生产、精细化加工、冷链化储运和专营化直销。到 2020 年，绿色、优质、安全蔬菜发展到 50 万亩。

（五）围绕品质效益，聚力实施健康畜禽水产业提升行动。重点支持“定远猪”“皖东牛”“天长三黄鸡”提升产业化水平，鼓励定远、凤阳、明光、南谯等地开展保种、扩繁，大力发展绿色、健康、规模化养殖，发展特色肉产品，打造知名品牌。到 2020 年，全市“定远猪”饲养量达到 5 万头、“皖东牛”5000 头、“天长三黄鸡”10 万羽。大力发展健康水产，重点支持女山湖大闸蟹产业加快发展，打造集良种繁育、加工储运、市场集散、观光体验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到 2020 年，生态养殖面积达 20 万亩。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现代特色农业产业发展行动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制定特色农业产业发展规划、分解目标任务、加强工作调度。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农委，牵头具体工作推进。各地也要相应成

立组织领导机构，推动特色农业产业加快发展。各相关单位要加强协作，按照职责分工，采取有力措施，合力推进特色农业产业加快发展。

（二）强化基础设施建设。着力开展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和兴村强县创建活动，集中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整治、农田水利、江淮分水岭综合治理开发、“菜篮子”工程和扶贫开发等工程项目和资金，集聚打造“五大特色农业产业”优势区和种养基地，促进规模流转和经营，促进降本增效。

（三）强化财政支持。市县两级财政要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设立乡村振兴农业发展专项资金，通过农业担保、贷款贴息、保费补贴、专项补助等方式，支持“稻虾共作”、滁菊等特色农业发展，引导和撬动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本加大特色农业产业投入。支持打造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对成功创建国家级、省级、市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的，由市财政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20万元奖补。

（四）强化金融保障。鼓励金融机构开展金融产品与服务创新，加大对特色农业产业信贷投入。支持特色农业产业新型经营主体开展直接融资，享受相关规定奖补政策。健全农业信贷担保体系，设立农业担保机构，建立和完善风险补偿机制，提高风险容忍度，降低担保门槛，探索创新担保模式，结合“劝耕贷”，切实加大对特色种养业经营主体融资支持，做到应担尽担。构建特色农产品保险机制，将“稻虾共作”、滁菊、芡实、艾草、葛根等一批特色农产品纳入保险范围，探索创新保险产品。

（五）强化调度考核。将现代特色农业发展纳入县域经济发展目标责任考核，制定考核办法，以考核引导责任落实。加强督查调度，实行月统计分析、季督查调度、年终考核等推进机制，确保年度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对任务完成较好的给予通报表扬，对工作不力的予以通报批评。